

國立中正大學語言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M.A. Thesis
Graduate Institute of Linguistics
National Chung Cheng University

臺灣西方哲學論文語體探討：以東吳哲學學報摘要為例

A Genre Analysis of Chinese Abstracts from 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研究生：連祉鈞

Graduate Student: Lian Jr-Jiun

指導教授：何德華 教授

Advisor: Prof. Der-Hwa Victoria Ra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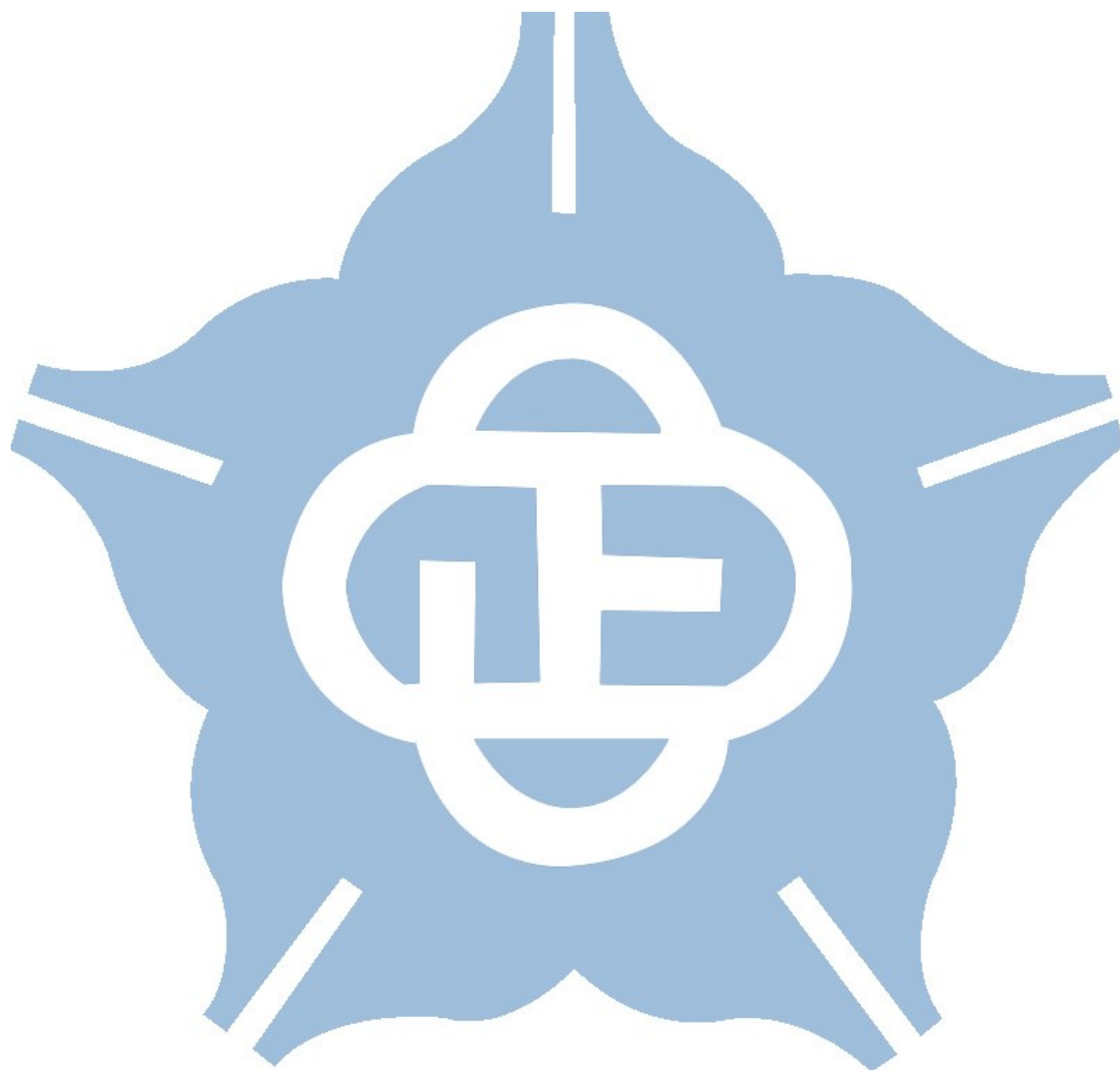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July, 2023

中文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究台灣華文哲學期刊文章摘要的修辭語步。有鑒於過去針對研究論文「摘要研究」語步分析最常見的理論，是 Hyland (2000) 提出的五項修辭語步「簡介、目的、方法、成果、結論」架構，且多數人文科學或自然科學領域的研究論文摘要都是由 Hyland (2000) 所提出這五項修辭語步所組成的。因此，本研究所要探討的問題是華文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如何組成？各個修辭語步在各篇論文摘要出現的頻率與次序為何？它們是否反映出某些特定類型的分佈狀況？是否有哪些修辭語步出現的頻率格外稀少？華文哲學期刊文章的摘要是否適用『簡介、目的、方法、成果、結論』這五項修辭語步的架構？哲學學術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所反映出哲學寫作社群慣例是什麼呢？為了解答上述問題，本研究採取的方法是蒐集近五年（2017 年至 2021 年）台灣代表性華文哲學期刊文章《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論文摘要，並逐一運用 Hyland (2000) 五項修辭語步的理論架構分析各篇摘要的修辭語步，並運用表格彙整呈現出各個修辭語步出現的頻率、次序、類型。本研究的結果發現：「方法 (M)」與「結論 (C)」並不是構成台灣哲學期刊文章摘要的修辭語步、而「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是「必備性」出現的修辭語步（主語通常是「本文」；動詞是「論證」或「探究」）、「簡介 (I)」雖是「慣例性」出現的語步，然其所占的總字數卻居於首位。這也顯示出了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變異、哲學學術社群的寫作文化與慣例。最後，本研究提出了三項適用於 Hyland (2007) 語體教學法的學術論文的摘要寫作教學方針，期許能藉此延伸應用作為哲學教師未來進行教學、或研究生撰寫並投稿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一個重要參照依據。

關鍵詞：哲學、期刊論文、摘要、言談分析、修辭語步



English abstract

This study aimed to explore the rhetorical moves of article abstracts in Taiwanese Chinese philosophy journals. The most common theory for the discourse analysis of research abstracts is proposed by Hyland (2000). Most of the research abstracts in the field of social sciences and natural sciences are composed of Hyland's five rhetorical moves: introduction, purpose, method, results, and conclusion. Therefore, the question to be explored in this research is how to compose the rhetorical moves of abstracts of Chinese philosophy journal articles. What is the frequency and order of each rhetorical move in the abstract of each paper? Do they reflect some particular type of distribution? Are there any rhetorical moves that occur exceptionally rarely? Does the abstract of research articles in Chinese philosophy journals apply the framework of the same five rhetorical moves? What are the conventions of the philosophy writing community reflected in the rhetorical moves of abstracts of academic journal articles in philosophy?

To answer the above questions, this research collected the abstracts of 18 papers from the representative Chinese philosophy journal "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in Taiwan in the past five years (2017-2021) and used the five moves of Hyland (2000) one by one to answer the above questions. The rhetorical moves of each abstract were analyzed and presented in tables to show the frequency, order, and type of each rhetorical move.

The results of this study found that "method (M)" and "conclusion (C)" are not the rhetorical moves that constitute the abstract of articles in Taiwanese philosophy journals, but the rhetorical move "purpose (P)" is "necessary" to appear. In the Purpose move, the

subject is usually "this article"; the verbs are "argue" or "inquire." Although "introduction (I)" is a "conventional" move, the total number of words in the introduction is the highest in the whole abstract. This study also shows rhetorical move variation of the abstracts of philosophy journal articles, reflecting the writing culture and conventions of the academic philosophy community.

Finally, this study proposes three teaching guidelines for abstract writing of academic papers in philosophy, which will be useful for philosophy scholars and graduate students to consult when writing and submitting abstracts of philosophy in conference or journal papers.

Keywords: philosophy, journal article, abstract, discourse analysis, rhetorical move

致謝辭

本篇論文暨雙主修碩士學位的完成，萬分感激進入語言所碩士班以來，一路鼓勵的師長：最要感謝的是我的恩師指導教授何老師函丈、以及我的家人、已故的親人、陪伴的朋友、女友、同學們。

語言所師長方面，在修習課程上：感謝張榮興教授、麥傑教授、張寧教授、黃惠華教授、戴浩一教授，以及再次感謝我的恩師何德華教授函丈在課業上、知識涵養、為人處世與待人接物上，都給予的諸多慷慨協助與耐心教導。語言所學長姐與同儕方面，感謝少卿、孟婷、梓靜、偲玆、俐姘、萬揚、婉儀、舒涵、秋莊、婉玲、又睿、思妤、芯妍、宥謙、文漢、冠廷、品晴、暉傑、珮瑄、書蘋、建偉、草莊……等人。應用外語學程同儕方面，感謝芊卉、依婷、憶蓁、洋震、軒羽……等人。哲學系方面，感謝所有教授函丈們與系辦人員從大學以來的諸多幫助與鼓勵，並感謝學弟妹同學與學長姐們：冠緯、則元、冠良、長松、建佑、宛謙、黃棋、榮弘、逸忻、振豪、孟涵、宗燁、正崇、韻穎、紹啟、慧懿、雅榮、傳益、理奈、致華、德旺、愷文、育綺、崇方、家柔、建成、洪松、稚蕓、敏蕙、寧翰、弘煦、立昇、明峰、銘軒、明修、好汶、季萱、婉華、智皓、曉傲、宜婷、傳耕、思渝、偉丞、路得、亮軒、文佳……等人。友人與師長方面，感謝筠翔、俊晏、柔雅、黃P、昌昌、天平、映彤、城邦的林總、高中班導、芸瑄、怡君、語婕、俞辰、陳靖、東霖……等人。還有許許多多陪伴在身旁的人們，萬分感激，恕我未能一一具名，但仍表達與獻上最真摯的謝意。

最後，感謝我所就讀的國立中正大學，在學士班完成學業後，進入碩士班以後，讓我申請並修讀了應用外語學程，非常感謝執掌應外學程語言中心的林教授與楊教授兩位教授函丈們讓我對於語言習得與語言學相關議題重新激發起強烈的興趣，也感謝學校提供了雙主修碩士的制度與機會，讓我在依據成績考查及備審資料面試後，得以在語言學研究所吳俊雄所長的面試與委員會教授老師們的核准、哲學系張忠宏主任的簽署同意後，成為國立中正大學三十五年以來，首位同時就讀雙碩士學位並撰寫完成哲學所與語言所一般語言學組共兩本碩士學位論文，各自皆符合學位要求及學位論文考試通過，而獲得雙主修碩士學位的同學。

這個相當艱辛的過程，一再提醒著我很重要的兩件事是——對於學問知識的「謙卑」、以及對於他人施恩與周遭世界寬容的「感激」。「謙卑」不斷提醒我，持續踏實努力、時時積極學習與請益求教於他人，才能站在前人貢獻與學術巨人的肩膀上，慢慢一步步地拓展自己的研究。「感激」不斷告訴我，所有一切發生在我身上的，都是自己所被賜予的無與倫比的恩典，要好好珍惜，光憑自己的努力絕對無法完成所有事情，切記莫忘這世界所給予的一切愛與包容。

畢業生 連社鈞 謹誌於 國立中正大學 2023 年

目錄

中文摘要.....	p.1
英文摘要.....	p.3
致謝辭.....	p.5
第一章 緒論	p.10
1.1 研究動機	p.10
1.2 研究目的.....	p.11
1.3 研究問題.....	p.13
1.4 專有名詞釋義.....	p.15
1.5 論文架構.....	p.17
第二章 文獻回顧	p.19
2.1 語體及語體分析	p.19
2.2 學術論文摘要的語步分析.....	p.21
2.3 學術論文的語體分析.....	p.27
2.4 台灣頂尖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相關議題探討.....	p.30
第三章 研究方法	p.32
3.1 語料蒐集（data collection）與研究範疇對象.....	p.32
3.2 本研究採用的摘要修辭語步分析的理論框架.....	p.34
3.3 哲學論文摘要語料修辭語步歸類上的客觀性與評分者間信度.....	p.35
3.4 修辭語步出現比率之評斷標準／界定是否為該文類之常規語步標準...p.36	

第四章 研究結果.....	p.38
4.1 東吳哲學學報研究結果：修辭語步相關分析統計結果.....	p.38
4.2 本研究的研究成果與彙整討論：針對本研究三大問題的答覆.....	p.60
4.3 延伸研究方向：華文哲學期刊摘要語體語篇內部結構單位的相關統計數據.....	p.61
4.4 哲學寫作的獨特之處：由哲學期刊摘要的修辭語步洞幽察微的質性評估.....	p.67
第五章 結論：延伸討論與未來展望.....	p.73
5.1 綜論當前研究：現階段達成目標、未迨之處、未來展望方向.....	p.73
參考文獻	p.78
附錄	p.85
附錄一 運用 Hyland (2000) 模型逐一分析《東吳哲學學報》語料之結果.....	p.85
附錄二 運用 Hyland (2000) 模型逐一分析《南海碩士論文獎》語料之結果..	p.105

圖目錄

圖 1.5：研究架構與流程圖	p.18
圖 2.3-1：學術研究論文的 IMRD 語體結構	p.28
圖 2.3-2：學術研究論文「正文」與「摘要」的語體結構對照圖	p.29
圖 4.1：哲學摘要「簡介 (I)」撰寫方式示例一	p.42
圖 4.2：哲學摘要「簡介 (I)」撰寫方式示例二	p.42
圖 4.3：哲學摘要「目的 (P)」撰寫方式示例一	p.43
圖 4.4：哲學摘要「目的 (P)」撰寫方式示例二	p.44
圖 4.5：哲學摘要「成果 (Pr)」撰寫方式示例一	p.45
圖 4.6：哲學摘要「成果 (Pr)」撰寫方式示例二	p.45
圖 4.7：哲學摘要「方法 (M)」撰寫方式示例一	p.47
圖 4.8：哲學摘要「簡介 (I) → 目的 (P)」撰寫方式範例	p.47
圖 4.9：哲學摘要「目的 (P) → 成果 (Pr)」撰寫方式範例	p.50
圖 4.10：哲學摘要「簡介 (I) 目的 (P) → 成果 (Pr)」撰寫方式範例	p.50

表目錄

表 2.2-1：Santos (1996) 的五項語步及其從屬子語步模型	p.23
表 2.2-2：Hyland (2000) 的五項修辭語步模型 (筆者翻譯與原文對照)	p.25
表 3.4-1：語步出現比率之評斷標準／界定是否為該文類之常規語步標準	p.37
表 4.1-1：各篇論文出現的修辭語步及順序	p.39
表 4.1-2：各修辭語步出現次數與比率統計	p.41
表 4.1-3：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統計	p.49
表 4.1-4：修辭語步「目的 (P)」採納「本文」一詞作為主語的撰寫方式	p.51
表 4.1-5：修辭語步「目的 (P)」運用「論證」與「探討」作為動詞的語句	p.53
表 4.1-6：各篇摘要修辭語步字數與比例統計	p.54
表 4.1-7：各修辭語步出現次數與比率統計	p.57
表 4.3.1.1：不同的自我指稱詞彙在各修辭語步的統計次數與比率	p.63
表 4.3.1.2：不同的指示詞彙在各修辭語步的統計次數與比率	p.66

第一章 緒論

1.1 研究動機

「哲學」是許多人既熟悉又陌生的詞彙，多數人雖都聽過此一詞彙，但對於「哲學是什麼」的理解，卻可能因著不同人的背景而大相逕庭。而「哲學」同時作為一門學術研究的領域，哲學家們究竟在做什麼研究、如何進行研究呢？這為「哲學研究」增添一層神秘的面紗。實際上，當代學院中的哲學社群已經可以算是一項任務目標明確、備有系統性組織的學術產業，大學內的哲學系所通常具有相關的系所章程規範，也建立了具公信度的學術期刊審查制度供研究者投稿，並作為評鑑哲學學術研究成果的一項可靠依據，也就是說，哲學學術寫作社群可以算作是一個具有嚴謹規範的言談社群（discourse community）（參見 Swales, 1990），在應用語言學上這提供了我們去研究「學術哲學寫作」的一個起點——既然學術的哲學寫作有其標準與審查制度，勢必會有其相應的語體特徵可被吾人所發掘及討論，這也正是本研究基於社會語言學者 Labov（1970）針對言語社群（speech community）與 Swales（1990）針對（共享言談的）言談社群（discourse community /shared discourses）中成員之間的互動現象的關切，從而激發本研究問題的背景動機，藉由探討學術哲學社群作為言談社群當中的寫作慣例，來瞭解到哲學群體撰寫學術論文摘要時呈現的語言風格轉換（style-shifting）（參見 Cutshaw, 2012; Schilling, 2013; Auer, 2015）、或其撰寫論文摘要時的修辭語步（rhetorical moves）有別於其他學術領域（言談社群）寫作論文摘要時的語言變異（linguistic variation）（參見 Labov, 1963; 1970; 2006）。

而在進行研究時，我們務必要限縮研究問題的範圍與對象，以防止「大海撈針」的情況出現，這有助於研究更精準扼要地刻畫出研究對象的特徵，以利於我們後續進行研究與討論時不會失焦。而一篇學術論文最先出現、提綱挈領地交待研究輪廓的部分，正是論文的「摘要」部分。要徹底理解一篇學術論文，從研究學術論文的「摘要」開始著手是一個好的起步點。同時，學術論文的「摘要」也是一篇學術論文的精髓所在，很多具備良好潛質的學術論文會因為它們摘要寫作上的不夠嚴謹或不夠縝密而被低估或忽視 (Noguera, 2012)，原因在於，僅需端看學術論文的「摘要」就會在很大程度上影響審查人與讀者繼續詳細閱讀全文的意願程度，所以「摘要」被許多人視作是篩選與評估一篇學術論文的重要環節之一 (參見 Martín, 2003; Ren & Li, 2011; Huckin, 2001; Hartley & Betts, 2009)。而從學術論文的「摘要」開始檢視，我們除了可以窺見一篇研究論文的要旨所在，更可以看見該篇論文是如何被鋪陳的，「摘要」可謂是整篇研究論文的縮影所在，可以在很大程度上幫助我們瞭解期刊論文的語體特徵。有鑒於此，本研究關注的寫作語體特徵，將限縮在華文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層面上，並將研究樣本控制在台灣近五年具有代表性，共 18 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作為分析語料 (詳見附錄)。

1.2 研究目的

筆者首先想要透過語言學言談分析 (discourse analysis) 的語體分析 (genre analysis) 方法 (參見 Swales, 1990)，來針對台灣的華文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 (rhetorical moves)」進行剖析 (參見 Hyland, 2000)，並藉此來了解在台灣以華文進行哲學研究的學術寫作特點。雖然 Kafes (2012) 曾經對於

台灣社會科學領域學者的學術論文摘要進行修辭語步的分析，但針對台灣華文哲學學術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研究迄今為止仍然相當稀缺。而在理論基礎上，過去針對學術研究論文（research articles, RAs）的「摘要研究(abstract studies)」(參見 Bonn & Swales, 2007; Cross & Oppenheim, 2006; Hyland, 2000; Lau, 2004; Lorés, 2004; Ren & Li, 2011; Pho, 2008; Suntara & Usaha, 2013; Stotesbury, 2006) 大多數皆是以應用語言學家 Hyland (2000: 67) 所歸納出來的學術論文摘要五項修辭語步 (rhetorical moves) 作為理論奠基來進行討論——Hyland 將摘要分成「IPMPC」這五項修辭語步，它們按順序排序分別是：「Introduction (簡介)、Purpose (目的)、Method (方法)、Product (成果)、Conclusion (結論)」。

Hyland (2000) 所提出的這五項修辭語步也同樣在其他針對摘要進行的語步分析研究當中被學者們所提及或囊括 (參見 Huckin, 2001; Lorés, 2004; Samraj, 2005; Santos, 1996; Sidek et al., 2016)。然而，雖然上述這些其他學者都曾提及過與 Hyland 相當相似的語步，但當中惟有 Santos (1996) 較早所提出的五項語步，被後續某些學者認為幾乎跟 Hyland (2000) 語步定義相似、吻合、甚至相同 (參見 Samraj, 2005: 145-146; Martín, 2003; Al-Shujairi & Buba, 2016: 381)。因此，筆者也將在後續的文獻回顧中，詳列 Santos (1996) 的模型，來說明學者們普遍認為與 Hyland (2000) 語步定義是幾乎吻合的箇中原因。

而有鑒於 Hyland (2007) 也曾提到語步 (move) 作為語體 (genre) 重要組構單位之一，其功能不單單可以讓同一言談社群的成員間彼此互相有辦法識別出文本當中的共同特徵以外，也能使該一言談社群的成員們透過這些語體及語步之間的特徵來創建出一套既定的寫作慣例，並讓其他同屬於該言談社群的成

員依據同樣的寫作慣例，來學習如何寫出合乎特定言談社群規範的文本。這也契合本研究的研究目標：在社會語言學面向上，筆者期許能夠藉由哲學論文的摘要修辭語步分析，來識別出台灣哲學學術寫作社群在撰寫期刊論文時的語體共同特徵，這除了可以讓吾人瞭解到哲學學術言談社群如何運用具備共同特徵的語體修辭語步，來建立其一套約定既成的寫作文化與互動慣例以外；在應用語言學面向上，我們也很有機會可以利用指認出某些緊密貼合哲學言談社群規範的學術論文修辭語步特徵，提供給哲學教師們在設計教學研究生或大學生撰寫哲學學術論文時的一種可能方法：

運用 Hyland (2007) 與 Cotos et al. (2015) 等人提出的語體教學法 (genre pedagogy)、，讓學生更加容易迅速且精準地掌握和熟諳哲學領域寫作體裁的語體修辭語步共同特徵、撰寫出一篇符合哲學學術社群規範的學術論文，來達成應用語言學面向上學術寫作教學的目標 (參見 Ukrainetz, 2001)。綜上所述，本研究期許能夠藉由剖析華文哲學期刊論文摘要修辭語步，來讓吾人對學術哲學寫作的語體特徵概貌有更進一步的理解與認識，並透過語體分析發掘出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語步變異、哲學學術社群的寫作文化與慣例，來發展其能延伸應用於哲學教師未來進行於學術論文的摘要寫作教學方針之上、或者是提供給未來研究生撰寫並投稿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一個重要參照依據 (參見 Larsen-Freeman & Cameron, 2008; Celce-Murcia & Olshtain, 2005)。

1.3 研究問題

主要問題：台灣頂尖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相關議題探討

1.3.1 Hyland (2000) 的五項修辭語步在台灣哲學期刊中的分佈狀況為何？

針對主要問題，本文所要依序優先處理的問題是：

Hyland (2000) 所提出五項學術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Introduction (簡介, 簡稱 I)、Purpose (目的, 簡稱 P)、Method (方法, 簡稱 M)、Product (成果, 簡稱 Pr)、Conclusion (結論, 簡稱 C)」在臺灣近五年 (2017 年至 2021 年) 18 篇頂尖華文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當中，出現的分佈狀況 (例如：頻率、次序、類型、比率) 為何？接著，吾人可以根據其背後分佈的頻率與次序來更徹底來解析以下更進一步的問題。

1.3.2 台灣頂尖哲學期刊論文摘要是否由 Hyland (2000) 的五項語步構成？

根據針對 (3.1.1) 問題的詳細逐一分析，其亦可以更深入地幫助我們接續探究台灣頂尖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究竟是不是由 IPMPC 修辭語步架構所組成的呢？因此，本文想繼續探討的更進一步的研究問題是：

台灣近五年 (2017 年至 2021 年) 18 篇頂尖華文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是否是由 Hyland (2000) 所提出學術論文摘要的 IPMPC 五項修辭語步所構成的呢？倘若台灣頂尖華文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並非全然是由 IPMPC 五項修辭語步所構成的，那麼它們具體來說是由哪幾項修辭語步所構成呢？

1.3.3 台灣哲學期刊摘要中的的修辭語步反映出該言談社群的語體慣例為何？

在臺灣近五年 (2017 年至 2021 年) 18 篇頂尖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當中，主要出現的修辭語步是否採用了某些共同通用的「主語」或「動詞」呢？而這些頻繁出現的「主語」或「動詞」是否也伴隨著特定的句型結構呢？這反映出了什麼樣的台灣哲學期刊學術寫作言談社群的語體慣例呢？

而這些社群中的語體慣例帶給有志於台灣頂尖期刊的投稿者什麼樣的參照或建議呢？哲學教師或學生能藉此獲得什麼樣的啟發？

1.4 專有名詞釋義

1.4.1 語體（文體）（genre）

語體一詞，係指一連串有辦法產生特定語言溝通事件（communicative events）的集合，以其能在給定的言談社群中形成特定共同認知文化、語言使用方法的規約俗成、以及執行語言互動慣例的言語單位所構成，藉此來達成同一言談社群成員間特定的溝通目標與功能（參見 Levinson, 1979; Miller, 1984; Graetz, 1982; Swales, 1990; Bhatia, 1993; Gill & Whedbee, 1997; Hyland, 2007; Diessel, 2011）；以書面語（written language）來說，小說、散文、信件、論文皆為幾種廣為人知的語體（文體）種類，其各自由不同使用互動慣例的言語單位所構成，在特定言談社群當中扮演著不同的語言溝通目標與功能。

1.4.2. 語篇分析當中的修辭語步（rhetorical move）

一般來說言談分析（discourse analysis）的對象，既可以是口頭語（spoken language）、亦也可以是書面語（written language）；而針對書面語的語體分析，通常亦被稱作為語篇分析（Brown et. al., 1983; Swales, 1990; Gee, 2014）。當代學者們受到 Swales（1990）針對學術論文的語體分析（genre analysis）研究啟發，讓語篇分析的相關研究蓬勃發展。而語篇當中的語體亦可被拆分為更小的結構單位，Swales（2004：228-229）認為「語步（move）」在語篇文本的語體當中，其實扮演的就是一項「展現一致溝通功能的修辭單位（rhetorical unit）」，因此，

我們可以說這類在語篇當中扮演一致溝通功能的修辭單位，即可被稱作為「修辭語步」。

1.4.3. 學術論文摘要中的修辭語步 (RAs' abstract's rhetorical move)

Swales (1990) 創立發展出了學術論文的語體分析。而從 Swales (1990) 的語體分析創立發展至今，晚近針對各類學術論文（如：期刊論文、研討會論文、學位論文）的語體與語步分析的單位（參見 Sidek et al., 2016），基本上皆已被細分為各個語體單位架構的語步單元。舉例來說：論文的前言、摘要、致謝辭、正文、結論……等等，各自都可被算作不同的學術論文語體單位，目前皆已有許多相對應該類語體的修辭語步研究。而本文所關切研究的文類語體篇章單元，是台灣華文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而當前主流針對學術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分類方法，主要是 Hyland (2000) 所歸納出來摘要的五項修辭語步 IPMPC：「簡介(I)、目的(P)、方法(M)、成果(Pr)、結論(C)」。本文也將採納 Hyland (2000) 定義的五項摘要修辭語步研究架構，來進行台灣華文哲學期刊論文摘要中的修辭語步相關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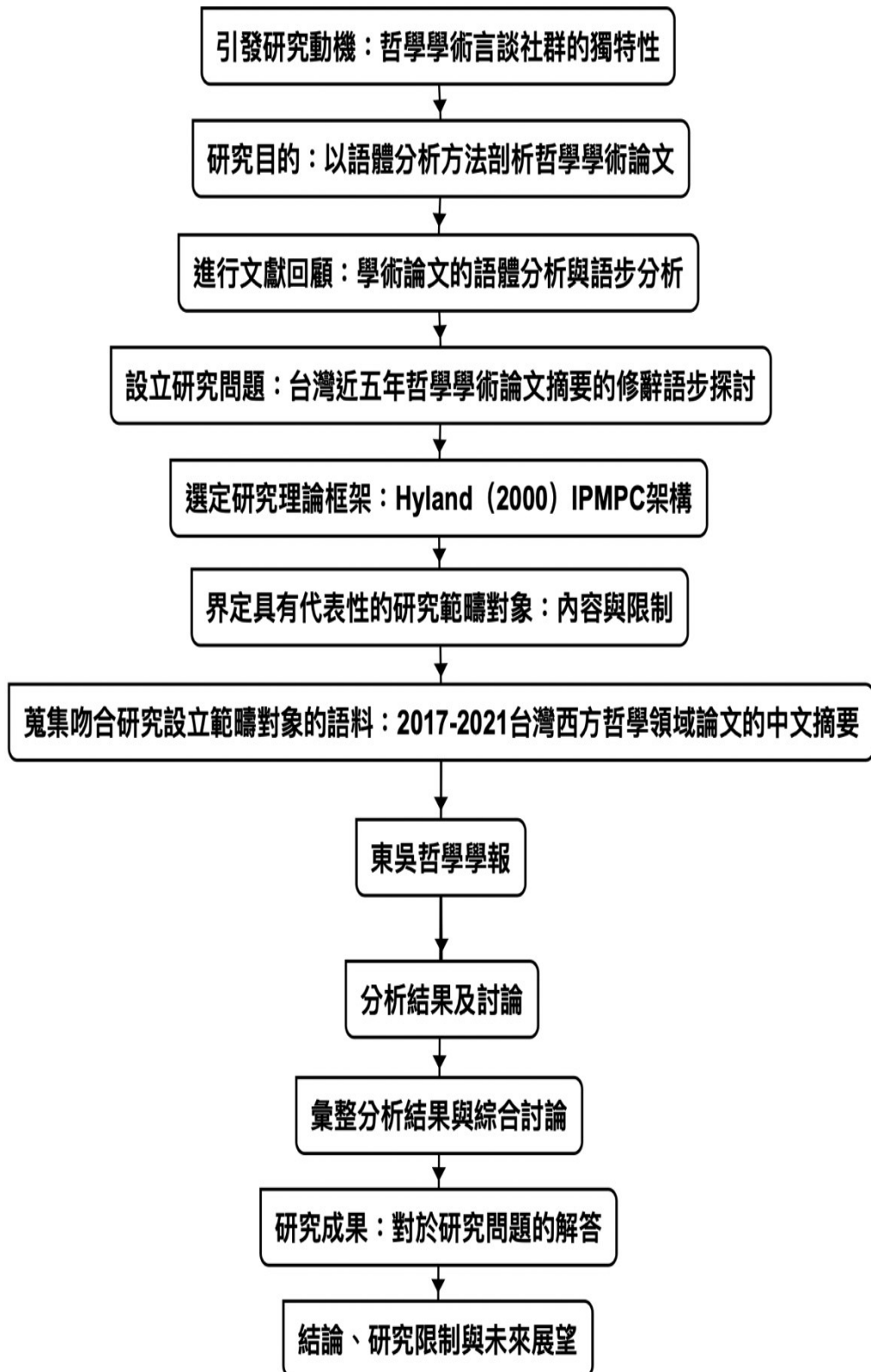
1.4.4. 修辭語步的統計分析與研究目標

關於學術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研究，通常會運用足夠數量的語料，來標註並分類該語料的各個修辭語步，最後彙整出來結果並作出相關的統計分析。而統計的範圍對象通常是，各個修辭語步各自出現的次數頻率、各個修辭語步間互相出現的順序類型、特定的修辭語步有什麼相對應的語言特徵。用以掌握從針對該研究對象（摘要當中的修辭語步）的統計顯著特徵，讓吾人可以窺見了在該研究領域在選定的語體當中，呈現出何種特定的文化與語言社群慣例。

1.5 論文架構

筆者的論文，首先是研究動機，談到哲學學術言談社群的獨特性，在過往少有人專門研究哲學論文的語言學特徵。因此，在研究目的上，筆者採納了語體研究的方法，來針對哲學論文的語體特徵進行剖析。而在文獻回顧中，筆者闡述了過往針對學術論文的語體分析與語步分析相關的重要討論。而在設定研究問題上面，筆者挑選了過往未曾有人特別研究的語料單元來討論：「台灣近五年頂尖哲學學術期刊論文的摘要修辭語步探討」。而在進行此研究時，筆者選定 Hyland (2000) 針對論文之鑰的 IPMPC 架構做為研究方法中的理論框架，而在篩選語料層面上，筆者界定了具有代表性的研究範圍與對象，並說明其內容與限制。再經過上述的討論後，筆者最終挑選出了 2017-2021 《東吳哲學學報》18 篇西方哲學論文的中文摘要進行修辭語步上的分析，最終彙整分析結果並回答研究問題。在結論部分，審視了本研究的限制與未來展望更進一步研究的方向。如下圖（圖 1.5）所示：

(圖 1.5) 研究架構與流程圖



第二章 文獻回顧

本章的文獻回顧，將先從語體 (genre) 及語體分析 (genre analysis) 的歷史沿革開始探討，從過往不同語言學家針對語體與語體分析的討論中，發掘出語體分析研究的核心要旨，除了可以讓吾人觀察到特定言談社群的語體文化慣例以外，更展現了其在學術寫作學習與教學當中的可被運用發展前景，如 Hyland (2007) 所倡議的語體教學法 (genre pedagogy)。而後，筆者再將「學術論文摘要的語步分析」相關議題凸顯出來，其中包含了針對過去重要學者曾經提出的不同摘要語步分析理論進行比較，並說明為何當前的摘要語步分析框架趨於一致，大部分皆採納了 Hyland (2000) 所提出的五項修辭語步 IPMPC：「簡介(I)、目的(P)、方法(M)、成果(Pr)、結論(C)」理論作為分析的架構。筆者也接著說明了學術論文的摘要修辭語步分析，其實是整篇論文語體分析的縮影，我們光是從摘要的修辭語步分析，就可以窺見特殊領域的論文具有什麼樣的語體特徵，這也顯現出本研究對於哲學期刊論文摘要修辭語步研究的重要性之處。

2.1 語體 (genre) 及語體分析 (genre analysis)

「語體 (genre)」一詞指涉的是特定類別的文體，詞源學 (etymology) 英文中的「語體 (genre)」是從法文「genre (kind)」、拉丁文「genus, generem」、與古希臘文「γένος (génos)」借詞而來的 (參見 Conley, 1979)。而當代應用語言學當中的語體分析 (genre analysis) 主要起源於 Swales (1990) 的啟發，Swales 認為語體分析的目標通常是要研究與分析文字語段 (texts/written discourse) 並將其應用到實際場景，而尋找語體特徵的過程對研究

者、教師、甚或是學生來說都具有相當的啟發性 (*ibid.*: 1-9)。不過，在語體分析作為一類言談分析 (discourse analysis) 歸類範疇中 (參見 Schiffrin, 1998)，有別於 Fishman (1967) 語言社會學 (sociology of language) 對於權力地位結構與意識型態的關切；Swales (1990) 認為即便語體分析有助於我們瞭解到某一言談社群是如何使用語言的，然而 Swales (1990) 本人也並不意圖討論並處理某些特定意識型態 (例如：新馬克思主義、資本主義經濟學) 對於語體造成差異的議題 (Swales, 1990: 1-9)，反倒與 Miller (1984) 認為語體構成完成溝通目標的想法較為相近，Swales (1990) 著重於某些語體慣例 (genre conventions) 對於言談社群溝通目的 (communicative purpose) 所帶來的影響層面之上 (Swales, 1990: 11-134, 174)。

根據筆者的解讀，Swales (1990) 所提出的針對「語體」此一概念的適當定義涵蓋了以下這五個層面 (*ibid.*: 45-58)：

1. 語體是一連串溝通事件 (communicative events) 的集合。
2. 一連串溝通事件之所以會構成語體的原因在於，其滿足了言談社群的溝通目的。
3. 不同語體之間的差異，在於它們原型性 (prototypicality) 上的分歧。
4. 語體分類的基本運作機制原理，是針對溝通內容 (content)、所在位置 (positioning)、形式 (form) 的恰當設限。
5. 言談社群的命名法 (nomenclature) 是理解其語體的關鍵要素。

而 Swales (1990) 也指出對於學術論文 (research articles, RAs) 的文本特徵 (textual properties) 的研究是相當廣泛的，從體裁到分析層面都可以有很大的不同，例如：不同語言學家所意圖研究的部分，有可能各自是表層的語言學特徵 (surface linguistic features)、抑或是語言的深層結構 (underlying structure)，而這些差異也會在應用語言學者進行研究時採取的方法論及理論架構上被凸顯出來 (ibid.: 130)。Swales (1990) 與 Hyland (2007) 基本上都同意語體其功能可以讓言談社群的成員有一定能力理解言談社群溝通事件的特徵集合，而言談社群的成員們透過這些語體的特徵來創建出一套既定的寫作慣例，並讓其他同樣屬於該言談社群的成員根據類似的寫作慣例，來學習如何寫出合乎特定言談社群規範的文本。具體來說，Swales (1990) 提出在實際場域及教學層面上，學生可以透過類似民族誌的分析方式 (ethnographic analysis)，藉由辨認所謂的「社會修辭慣例 (socio-rhetorical conventions)」的過程來適應它們所加入的新的言談社群 (參見 Canestrelli et al., 2016; Crystal, 1971)。舉例來說，對於初入嶄新領域的研究生來說，他們必須要熟諳在某個特定的目標社群 (target communities) ——也就是他們所處的學術領域的言談社群中所肯認的價值體系 (value-systems)，藉此來認識到指導教授的研究方法以及及研究生自身所想要從事的研究計畫之間的關聯性 (Swales, 1990: 218)，而往後十幾年後，Hyland (2007) 也將這種學習目標社群的語體特徵方式，逐漸擴展延伸成一套具有系統性的語體教學法 (genre pedagogy)。

2.2 學術論文摘要 (RAs abstracts) 的語步分析 (move analysis)

早於 Swales (1990) 之前，較具有代表性的學術論文摘要的語步分析（又譯言步分析、文步分析）研究者是 Graetz (1982)。Graetz (1982) 蒐集了總共 87 篇來自不同領域的學術論文摘要，並歸納出四項構成學術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分別是「問題—方法—結果—結論 (Problem—Method—Results—Conclusions)」。而 Swales (1990) 認為 Graetz (1982) 歸納出的四項摘要修辭語步，看起來確實也反映出了 Swales (1990) 所觀察與提出不同領域當中各篇學術文章語體當中皆涵蓋由「介紹—方法—結果—討論 (Introduction—Method—Results—Discussion, 簡稱 IMRD)」這四項語步所組成的語體結構 (generic structure)。而雖然 Swales (1990) 針對整篇學術論文語體結構「IMRD」關於四項語步的「語步—階段 (Move—Step)」做出了相當詳盡的討論與分析，然而，Swales (1990) 本人卻沒有花費太多篇幅著墨於學術論文摘要的語步分析，而僅止於針對 Graetz (1982) 所歸納出的四項摘要修辭語步做出了簡短的討論與評價 (Swales, 1990: 179-182)。而 Swales (2004: 228-229) 認為「語步 (move)」在文本語體當中其實扮演的就是一項「展現一致溝通功能的修辭單位 (rhetorical unit)」。

而在 1990 年至 2000 年間，儘管針對語體組成當中有關語步結構的相關研究有 Bhatia (1993) 與 Hasan (1996) 所提出的理論。然而，在 1990 年至 2000 年間針對學術論文摘要的語步分析當中惟有 Santos (1996) 所提出的理論最具學術影響力及代表性——在學術影響力方面至少有 500 篇以上的被引用次數；而在學術代表性方面上，Santos (1996) 所提出的語步架構模型已然與 Hyland (2000) 所提出至今仍廣為被使用的「IPMPC」修辭語步分析模型相當接近，雖

然 Hyland (2000) 並沒有直接引用 Santos (1996) 的論文。然而，2000 年代後間許多學者認為 Santos (1996) 幾乎跟 Hyland (2000) 語步定義極為相似、甚至近乎吻合、(參見 Samraj, 2005: 145-146; Martín, 2003; Al-Shujairi & Buba, 2016: 381)。有鑒於此，筆者接著將先回顧 Santos (1996) 與 Hyland (2000) 兩模型，並在進行恰當翻譯之後相互對照，並加以針對細節部分說明兩者的雷同之處。

Santos (1996: 485) 所提出的論文摘要語步分析模型如下：

(表 2.2-1) Santos (1996) 的五項語步及其從屬子語步模型

五項修辭語步(<i>The five moves</i>)	
主要語步 <i>Move</i>	子語步 <i>Submove</i>
修辭語步一：定位研究(語步 1) <i>Move 1 (M1) : Situating the research</i>	子語步 1A— 講述當前知識 以及/或者 <i>Submove 1A— Stating current knowledge and/or</i>
	子語步 1B— 引述先前研究 以及/或者 <i>Submove 1B— Citing previous research and/or</i>
	子語步 1C— 拓展先前研究 以及/或者 <i>Submove 1C— Extended previous research and/or</i>

	子語步 2 — 陳述說明問題 <i>Submove 2— Stating a problem</i>
修辭語步二：呈現研究（語步 2） <i>Move 2 (M2) : Presenting the research</i>	子語步 1A — 表明主要特徵 <i>Submove 1A — Indicating main features</i>
	子語步 1B — 表明主要目的 以及/或者 <i>Submove 1B — Indicating main purpose and/or</i>
	子語步 2 — 提出假說 <i>Submove 2 — Hypothesis raising</i>
修辭語步三：描述方法論（語步 3） <i>Move 3 (M3) : Describing the methodology</i>	
修辭語步四：摘要結果（語步 4） <i>Move 4 (M4) : Summarizing the results</i>	
修辭語步五：討論研究（語步 5） <i>Move 5 (M5) : Discussing the research</i>	子語步 1 — 描繪結論 以及/或者 <i>Submove 1— Drawing conclusions and/or</i>
	子語步 2 — 給出建議 <i>Submove 2 — Giving recommendations</i>

此表格內容為筆者引用 Santos (1996: 485) 原文重製及翻譯，除了標點符號、簡稱、排列方式以外，皆完全吻合 Santos (1996: 485) 原文。

對照 Hyland (2000) 所提出的論文摘要修辭語步模型如下：

(表 2.2-2) Hyland (2000) 的五項修辭語步模型 (筆者翻譯與原文對照)

修辭語步 <i>Move</i>	功能 <i>Function</i>
簡介(I) <i>Introduction(I)</i>	確立文章的背景脈絡、引發該研究或討論的動機 <i>Establishes context of the paper and motivates the research or discussion.</i>
目的(P) <i>Purpose(P)</i>	指出研究意圖、研究目的、研究論點、研究假說。 <i>Indicates purpose, thesis or hypothesis, outlines the intention behind the paper.</i>
方法(M) <i>Method(M)</i>	提供關於研究設計、研究流程、研究預設、研究理論框架、研究數據的資訊。 <i>Provides information on design, procedures, assumptions, approach, data, etc.</i>
成果(Pr) <i>Product(Pr)</i>	陳述研究的主要發現、結果、論點理據、及達成的項目。 <i>States main findings or results, the argument, or what was accomplished.</i>
結論(C) <i>Conclusion(C)</i>	詮釋或延伸研究結果至文章範圍之外、作出推論、指出其應用或更廣泛的意涵。

	<i>Interprets or extends results beyond scope of paper, draws inferences, points to applications or wider implications.</i>
此表格內容為筆者引用 Hyland (2000 : p.67) 原文重製及翻譯，除了標點符號、簡稱、排列方式以外，皆完全吻合 Hyland (2000 : p.67) 原文。	

就筆者的觀察，在 Santos (1996) 與 Hyland (2000) 兩人針對研究論文摘要的五項修辭語步模型中，前兩項修辭語步並沒有太大的差異。而至於 Santos (1996) 針對第三項修辭語步 (rhetorical move) 的刻畫則相對來說較為概括廣泛，Santos (1996) 逕自認定稱作為「描述方法論 (M3)」這項主要語步，而後續沒有關於「描述方法論 (M3)」子語步 (Submove) 的補充說明；反之 Hyland (2000) 則針對「方法(M)」這項修辭語步的功能提供了比起 Santos (1996) 來得更多的後續說明，Hyland (2000) 認為學術論文摘要第三個語步的功能在於「提供關於研究設計、研究流程、研究預設、研究理論框架、研究數據的資訊」。

而除了第三個修辭語步之外，筆者認為其實 Santos (1996) 與 Hyland (2000) 兩人針對研究論文摘要所提出的第四項修辭語步也沒有太大的差異，大致上僅有細節上如何描述的不同而已。Santos (1996) 針對第四項修辭語步的刻畫是「摘要結果 (M4)」沒有提供相應的子語步，Hyland (2000) 則是較為清晰地補足第四項修辭語步「成果(Pr)」的功能是「陳述研究的主要發現、結果、論點理據、及達成的項目」。因此，我們大致上可以說 Santos (1996) 與 Hyland (2000) 的模型在第四項修辭語步這方面看起來並沒有太大的差異。而在第五個

修辭語步上，在 Santos 所稱的「子語步 (Submove)」或 Hyland 所稱的「功能 (function)」之內，都談到了「結論」這項語步出現是出現於學術論文摘要中的第五項語步。

因此，兩者之間可謂是如出一轍的。如此一來，這樣也可以提供一個說明來解釋為何後續有不少應用語言學者如：Samraj (2005)、Martín (2003)、Al-Shujairi & Buba (2016) 等人皆認定 Santos (1996) 與 Hyland (2000) 兩人針對學術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分析模型是幾乎完全相同的箇中緣由。同時，這也是為何現階段多數研究對於學術論文的摘要修辭語步分析，大多數仍然都採用 Hyland (2000) 模型的主要原因。有鑒於此，在本研究中筆者所採取方法論上，也會跟上述提及的其他多數主流學者一樣，將 Hyland (2000) 的五項修辭語步模型視為摘要修辭語步分析的理論框架的關鍵理據基礎之所在。

2.3 學術論文 (RAs) 的語體分析 (genre analysis)

有別於 Bhatia (1993: 77-78) 和 Lorés (2004) 等人逕將「學術論文摘要 (RA abstracts) 其本身」視作為完整的「獨立語體 (independent gen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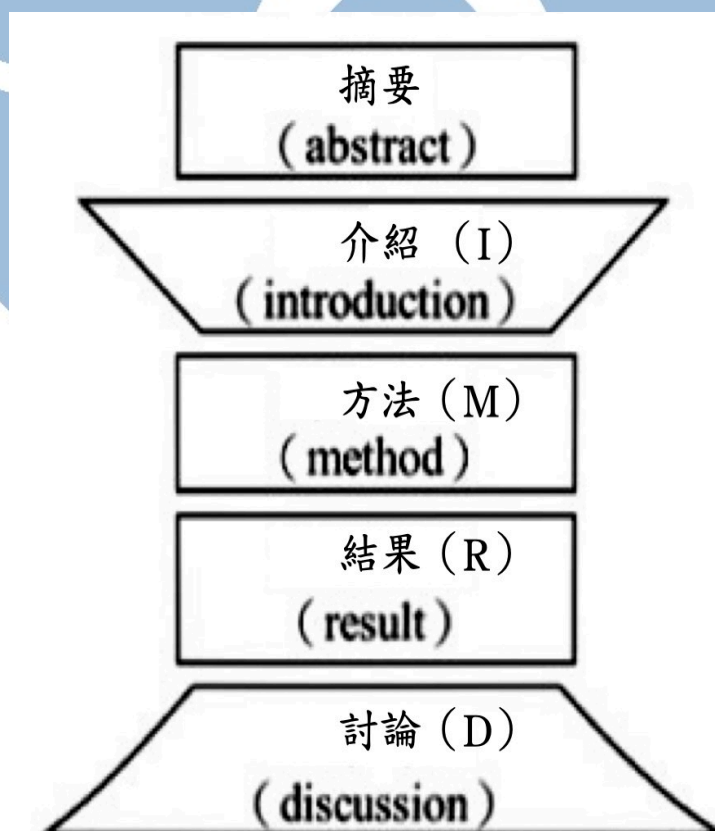
Swales & Feak (2012) 則僅止將學術論文的摘要本身視作為「語體部分 (part-genre)」或「語體結構 (generic structure)」當中的一部分而已 (Swales & Feak 2012; Swales, 1990)，並主張宣稱學術研究論文 (research paper) 或學術書評文章 (book reviews) 才算能夠被算作是「語體 (genre)」本身。

雖然如此，但本文先前也曾略提及過，Swales (1990) 和 Weissberg & Buker (1990) 都指出了不同學術領域當中的學術論文語體，基本上大致皆涵蓋了「介紹—方法—結果—討論」IMRD 這四項語步 (move)。

而對於 Swales (1990) 來說，學術論文語體的各個「語步 (move)」——IMRD 底下又可被區分或分割出更小的單位稱作「階段 (step)」，而這同時也是在學術論文語體分析研究當中，Swales (1990) 或 Swale 學派 (Swalesian) 典型而被廣為人知的「語步—階段 (Move—Step)」語體分析方法。

而此時如果我們將摘要一併算入學術研究論文的語體結構的話，吾人可以說根據 Swales (1990) 和 Weissberg & Buker (1990) 的語體理論架構，大部分學術研究論文的語體結構大致如下列 (圖 2.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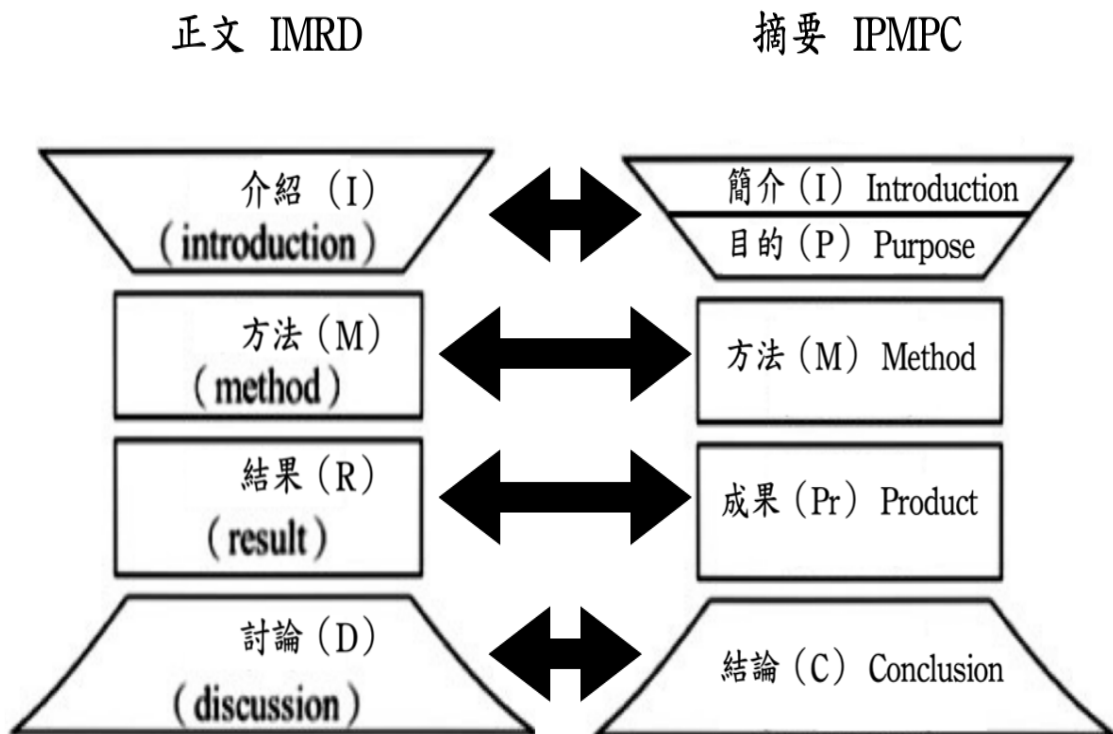
(圖 2.3-1) 學術研究論文的 IMRD 語體結構



而學術研究論文的 IMRD 語步／階段架構 (move/step frameworks) 慣常被視作為可以跨越不同學術領域 (cross-disciplinary) 而適用的，有鑒於 Bhatia (1993) 和 Lorés (2004) 等學者將研究論文的摘要其本身視作為一個完整的獨立語體。

而摘要通常會展現正文的縮影、同時摘要的語體結構也往往會跟正文的語體結構相互對應。也就是說，Swales (1990) 針對學術研究論文正文語體的 IMRD 理論框架，其實可以與 Hyland (2000) 針對學術研究論文摘要語體的 IPMPC 理論框架對照比較，如下列 (圖 2.3-2) 所示：

(圖 2.3-2) 學術研究論文「正文」與「摘要」的語體結構對照圖



而當前應用語言學中針對學術研究論文的 IMRD 語體結構當中的「語步—階段」，承襲著 Swale 學派 (Swalesian) 學者們多年來累積出來的研究成果，已

發展出許多針對學術研究論文 IMRD 語體結構更加細緻的清晰區分，可以說摘要的五項語步實際上反映對應到的正是一篇文章中的各個語體階段。這也是為何從摘要的修辭語步作為起點，有助於我們理解哲學學術論文的特殊語體慣例及結構，亦是本研究先聚焦於剖析哲學學術論文摘要語步的箇中原因。

2.4 台灣頂尖哲学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相關議題探討

過去的文獻當中，幾乎未曾有關於「台灣華文哲学期刊論文寫作」之相關研究。對於「台灣哲学期刊」本身的研究則有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簡稱國科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針對台灣的期刊逕行評鑑¹，其中評比項目以引用指標、問卷調查、專家審查佔據大多數的比重，跟語言相關的學術論文品質項目僅有「**期刊基本的編輯體例格式不佳，或刊登之學術論文不符合一般學術體例**」（頁 25）此項負面指標，而無其他針對寫作內容之評比。

而晚近當代哲學界關心「哲學研究方法論」的專書，在中文界唯一具有代表性的主要是彭孟堯（2015）教授的《哲學方法論》一書，而這本書當中關心的「哲學研究方法」主要在於「哲學論證的構作」與在進行哲學研究上會碰上的一些困難、如何尋求恰當的資源等等的問題……，由此可見當代哲學研究論文相當聚焦於「論證」對於一篇哲學學術論文的中要性。而在具體寫作建議上，彭孟堯

¹請參閱 <https://www.hss.ntu.edu.tw/hssfiles/code/cb54a854-4272-4231-a1c5-ba89b8e63a7b>，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人社指南》第一冊，網路擷取日期：2023/03/21。

(2015) 雖然提供了一些寫作上的大方針及研究計劃的發展，但卻未對於本文語言學研究關懷的具體哲學語體研究與修辭語步的研究有相關的討論。不過，彭孟堯 (2015) 教授的《哲學方法論》一書，對於本研究參考專業哲學家的寫作考量上仍具有參考價值，而也可以進一步的凸顯出相關討論與研究尚未被發展的理論空缺性 (research gap)，也展現出本文針對「華文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寫作」仍具有一定程度上的研究原創性貢獻的價值。而在具體上，筆者也會討論在台灣哲學期刊摘要中的「高頻詞彙」與其相對應出現的修辭語步，可供未來研究生或大學生參考如何寫出符合哲學學術社群文化慣例的期刊論文摘要。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章的架構內容是，根據本研究的三大問題「（問題一）Hyland（2000）的五項修辭語步在台灣哲學期刊中的分佈狀況為何？」、「（問題二）台灣頂尖哲學期刊論文摘要是否由Hyland（2000）的五項語步構成？」、「（問題三）台灣哲學期刊摘要中的修辭語步反映出該言談社群的語體慣例為何？」設計出相應的研究方法，研究方法所關注的幾個重要的層面，主要又可以分作（1）語料蒐集（data collection）與研究範疇對象、（2）研究範疇對象：其內容標準或限制、（3）本研究採用的語體分析之理論框架、（4）語步歸類上的客觀性與評分者間信度、（5）出現比率之評斷標準、以及界定是否為該文類之常規語步標準……等等。

3.1 語料蒐集（data collection）與研究範疇對象

3.1.1 台灣代表性頂尖哲學期刊論文

本研究的方法在台灣代表性頂尖期刊論文的語料蒐集層面上，先參考科技部補助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實施方案」依客觀指標分級收錄之人文學核心期刊（簡稱 THCI）之 2020 年「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名單，蒐集評比分級結果獲選為第一

級的華文哲學期刊《東吳哲學學報》²2017年至2021年間，共18篇西方哲學論文摘要作為分析語料庫（corpus）（詳見附錄）。

3.1.2 研究範疇對象：其內容標準或限制

一、語料語言與文類單位：

台灣哲學學術論文之「中文摘要」。

二、語料時效性與蒐集期間：

本研究自2022年開始進行，為了要確保研究符合近年之學術寫作語體特徵，本研究蒐集自研究開始起過去五年內「2017至2021年」間的台灣學術論文中文摘要語料。

三、語料之學術研究領域限制：

在台灣的哲學研究主要領域有西方哲學與東方哲學，本研究為確保語料的語體特徵盡可能不受到特定研究領域所影響，以至於產生偏誤之結果統計。故僅篩選研究領域為「西方哲學」之論文摘要作為語料研究。

四、蒐集之哲學論文作為研究語料的學術代表性：

《東吳哲學學報》

² 《東吳哲學學報》各期目錄：<http://myweb.scu.edu.tw/~phstudies/journals.htm>

2020「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名單，唯一評比分級結果獲選為第一級的台灣哲學期刊，此評級制度由中華民國科技部補助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所創立與設置，具有相當程度之公信力。

五、研究語料樣本及數目：

根據上述對於研究範疇對象之篩選內容標準與限制。本研究蒐集後將進行研究分析討論的語料樣本、數目如下：

《東吳哲學學報》：2017-2021 西方哲學領域期刊論文的中文摘要，共 18 篇。

3.2 本研究採用的語體分析之理論框架

3.2.1 摘要修辭語步分析的理論框架

本研究使用了（表 2.2-2）當中 Hyland（2000）摘要修辭語步分析的理論框架，筆者先將 Hyland（2000：p.67）原文進行適當的翻譯，作為編程時所使用的操作型定義，並依根據此定義將各語料的文字句段歸類至相對應的摘要修辭語步上，透過 Hyland（2000）所歸納出來摘要的五項修辭語步 IPMPC：「簡介(I)、目的(P)、方法(M)、成果(Pr)、結論(C)」，逐一針對 18 篇期刊論文語料進行個別的修辭語步分析，並以此作為研究結果分析的奠基理據。

3.3 哲學論文摘要語料語步歸類上的客觀性與評分者間信度

在語體或語步分析的方法論當中，對於句段應該被歸類為哪類語步的裁定上，為了避免過於主觀之嫌，Crookes (1986: 62-67) 最先提及了語體分析需要有評分者間的一致性 (inter-rater agreement) 才會較為值得信賴，也就是說，不同的語體分析者用相同的模型架構都可以確保分析的結果是一致的，以確立評分者間的信度 (inter-rater reliability) (參見 Crookes, 1986)。

而在當代以語料庫為研究架構 (corpus-based approaches) 的語步分析方法當中，Biber (2007) 也認為對於語步分析來說，評分者間信度是相當重要的，可以確保分析結果的穩定與可靠性；而 Amnuai (2019: 166) 也提及在進行語步分析時，確保有一位語步應用語言學中的專家參與作為語步分析者 (coder)，可以有效地建立起評分者間的信度。因此，本研究貴勞邀請一位專精語體與語步分析的應用語言學專家與筆者共同分析《東吳哲學學報》2017 年至 2021 間 18 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藉此提供可靠高於 90% 相關係數的評分者間信度。而原先兩位評分者間有 10% 不一致的部分，本文根據 Biber (2007) 「調整原先語步分析策略 (revise coding protocol)」的方式來解決信度偏差問題 (Biber, 2007: 34)；具體來說，本文「調整原先語步分析策略」是利用 Nwogu (1997) 所提出的語步界定策略來尋覓語言學上的線索 (linguistic clues) 如：功能詞 (function words)、以及識別出句段上下文當中所出現的某些關鍵重要資訊 (identifying important information) ……等等，以確保本研究在語步的歸類上具有規律和一致性 (Nwogu, 1997: 123-124)，最後筆者與專家共兩位評分者達成完全一致的共識，評分者間信度為 100%。

3.4 語步（語體結構）出現比率之評斷標準／界定是否為該文類之常規語步標準

為了要回應本研究的三大研究問題，本研究需要尋覓可以明確界定某項語步是否屬於哲學摘要語體的普遍特徵理論。文獻上 Swales (1990) 曾指出一項語步可以由其在單一文本中出現的頻率程度區分為「選擇性 (optional)」或「必備性 (obligatory)」出現的語步。

而同樣地，Biber (2007) 雖然也有針對語步的結構成分 (structural elements) 做出「必然性 (necessary)」與「選擇性 (optional)」的區分，可惜卻沒有提供相關佔比率的判斷界定標準，而只能作為一個對於語步結構成分概括性的描述方式。有鑑於此，筆者將進一步採納語步研究當中 Nwogu (1997) 與 Kanoksilapatham (2005) 提出的比率辨識標準方式，來探究到底哪些語步屬於台灣哲學期刊論文摘要或全文當中的語步。

Nwogu (1997: 124) 指出，一個文本句段 (text segment) 若要被視作為常規固定的語步，其在所分析的語料庫 (corpus) 當中出現的比率必須至少有 40% 甚至是接近 50%。而後續 Kanoksilapatham (2005) 在針對語步結構的分析研究中，顯現出佔比率 100% 是「必備性 (obligatory)」出現的語步、佔比率 60%-99% 為「慣例性 (conventional)」會出現的語步、佔比率 60% 以下為「選擇性 (optional)」出現的語步。

而本研究將綜合了 Nwogu (1997) 與 Kanoksilapatham (2005) 的提出語步在語料庫當中佔比率的辨識標準，將佔比率 90%-100% 的語步視作為「必備性」出現的語步、佔比率 60%-90% 視作為「慣例性」會出現的語步、佔比率

40%-60%的視作為「選擇性」出現的語步，最後，占比率低於 40% 則被本研究視作為「低於常規 (irregular)」會出現的語步。

意即，若有某些語步在 18 篇論文摘要語料庫出現的占比率低於 40% 的話，那麼這些語步就不被本研究視作為是構成台灣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常規）語步組成成分。綜而言之，本文採納的語步（語體結構）出現比率之評斷標準如（表 3.4-1）所示：

（表 3.4-1） 語步出現比率之評斷標準／界定是否為該文類之常規語步標準

語步出現比率	界定分類	是否為該文類之常規語步
90%-100%	「必備性」	✓
60%-90%	「慣例性」	✓
40%-60%	「選擇性」	✓
0%-40%	「低於常規」	X

筆者將使用（表 3.4-1）的標準來評斷語料內語步出現比率的界定分類為「慣例性」會出現的語步、占比率 40%-60% 的視作為「選擇性」出現的語步，最後，占比率低於 40% 則被本研究視作為「低於常規 (irregular)」會出現的語步，而「低於常規 (irregular)」會出現的語步就顯然不可計入該文類的常規語步當中了。

第四章 研究結果

本章節主要會先呈現語料的統計結果，並針對統計結果做出分析，藉此來答覆本研究的三大問題與其涉及的後續相關問題。筆者將會先運用完整的圖表呈現與修辭語步的統計結果，最後答覆上述問題，並將延伸討論相關的應用語言學問題，例如：台灣哲學華語社群的語體慣例、哲學論文摘要的寫作教學建議等重要議題，最後綜上分析來回答本研究三大問題：

- (問題一) Hyland (2000) 的五項修辭語步在台灣哲學期刊中的分佈狀況為何？
- (問題二) 台灣頂尖哲學期刊論文摘要是否由 Hyland (2000) 的五項語步構成？
- (問題三) 台灣哲學期刊摘要中的修辭語步反映出言談社群的語體慣例為何？

4.1 東吳哲學學報研究結果：修辭語步相關分析統計結果

4.1.1 運用 Hyland (2000) 模型分析而得出的統計結果

本研究藉由彙整《東吳哲學學報》2017年至2021年的十八篇西方哲學論文摘要的統計與分析結果，發掘出運用 Hyland (2000) 的模型分析五項修辭語步在各篇論文摘要當中出現的頻率與次序（參見表 4.1-1），並藉由進一步的分析台灣近五年（2017年至2021年）代表性的西方哲學期刊《東吳哲學學報》論文的摘要，發現了「方法（M）」與「結論（C）」這兩項語步的出現比率皆「低於常規」，且甚至都不到 0.7%（參見表 4.1-2）。有鑒於（表 4.1-1）與（表 4.1-2）的分析結果，本研究發現了台灣近五年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並不是根據 Hyland (2000) 所提出的五項摘要修辭語步所組成的：尤其是「方法（M）」與「結論（C）」這兩項修辭語步，完全無法被視作為是構成《東吳哲學學報》十

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語體裡面的組成結構要素 (structural elements) (參見 Hasan, 1996)。而分析結果顯示出《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論文反映出三種特定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分別是「簡介 (I) →目的 (P)」44.4%最為常見——也就是將近一半的哲學論文摘要都使用了「簡介 (I) →目的 (P)」這種修辭語步出現順序的類型。另外「目的 (P) →成果 (Pr)」和「簡介 (I) 目的 (P) →成果 (Pr)」兩者各自占比 16%、加總則占了 32%，整理上述的結果，吾人可以發現《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反映出常見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的分佈為「簡介 (I) →目的 (P)」、「目的 (P) →成果 (Pr)」、「簡介 (I) 目的 (P) →成果 (Pr)」這三種主要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 (參見表 4.1-3)。而 (表 4.1-6) 與 (表 4.1-7) 則針對「簡介 (I)」、「目的 (P)」這兩項修辭語步占篇數比率與占字數比率的分析結果，則反映出台灣學術哲學社群撰寫摘要時的特殊語體慣例 (genre conventions) (Bhatia, 1993; Swales, 1990; Hyland, 2000)：吾人可以發現雖然「目的 (P)」出現篇數的比率最高、但「簡介 (I)」占總字數比率卻居於首位。綜上所述的結果，大致上回應與概述了本文研究問題的主要答案，而詳細分析的結果則將透過表格的呈現在後文中進行更縝密的說明與討論分析。

4.1.2 圖表呈現結果分析與討論

(表 4.1-1) 是各篇論文出現的修辭語步及順序的分析結果 (關於各篇摘要文本段落的逐一分析結果，參閱附錄一)。

(表 4.1-1) 各篇論文出現的修辭語步及順序

編號	篇名	修辭語步出現順序
----	----	----------

(1)	《可被內在遮蓋的傾向與其存有學問題》	I→P
(2)	《論尼采對十九世紀達爾文主義的批判性接受》	I→P→M
(3)	《事實性狀態、情感與知識》	I→P
(4)	《康德的超驗觀念論與經驗實在論》	I→P→Pr
(5)	《亞理斯多德論快樂》	I→Pr
(6)	《虛構記憶創造現象學》	P→Pr
(7)	《論將規範理由視為應然證據的正確方式》	I→P→Pr
(8)	《藝術與藝術作品的時間問題—海德格中期哲學之探討》	I→P
(9)	《民主人的群體歸屬與認同》	I→P→Pr
(10)	《卡拉姆宇宙論證》	I→P
(11)	《機率證據與非常態證成》	I→P
(12)	《運氣平等主義的制度進路合適嗎？論非選擇運氣的再確認》	P→I→P
(13)	《黑格爾論思辯與概念》	P→Pr
(14)	《人類學與有限性—論傅柯對「現代哲學」之詮釋與批判》	I→P
(15)	《論康德理論哲學中自我的存有論地位》	I→P
(16)	《從技藝與機運的對立關係來看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鄂蘭與海德格的比較》	P→Pr→P
(17)	《源始性時間的產生及其基礎—《存有與時間》和《康德與形上學問題》之研究》	I→P
(18)	《論康德處理義務衝突之論據：以維持誠實與人類之愛的衝突為例》	P→Pr

(表 4.1-2) 各修辭語步出現次數與比率統計

修辭語步	簡介 (I)	目的 (P)	方法 (M)	成果 (Pr)	結論 (C)
出現篇數	14 (f)	17 (f)	1 (f)	8 (f)	0 (f)
未出現篇數	4	1	17	10	18
N=18 (總篇數)					
出現率	77.8%	94.4%	5.6%	44.4%	0%
遺失率	22.2%	5.6%	94.4%	55.6%	100%
總和比率	100%	100%	100%	100%	100%
依出現比率分類結果	慣例性	必備性	低於常規	選擇性	低於常規

在 (表 4.1-1) 中顯示出了本研究所篩選出 2017 年至 2021 年《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在 Hyland (2000) 模型分析下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以及它們各自是由哪幾項修辭語步所組成的，這同時是我們接續進一步分析的重要基礎與根據。依據上述結果，筆者將接續探討 (表 4.1-2) 中五項修辭語步在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出現的次數與比率統計。

(表 4.1-2) 顯示出 Hyland (2000) 提出學術論文摘要的第一項修辭語步「簡介 (I)」在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共有 14 摘要當中出現了「簡介 (I)」此一修辭語步，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77.8%，約略八成左右。而沒有出現「簡介 (I)」此一修辭語步的論文摘要則共有 4 篇，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22.2%，約略二成左右。根據筆者綜合 Kanoksilapatham (2005) 與 Nwogu (1997) 的分類結果，雖然「簡介 (I)」不是「必備性」出現的，但仍是哲學社群在撰寫摘要

時依照「慣例性」會出現的修辭語步。本文挑選了兩篇「簡介 (I)」占該篇總字數比率最高的摘要作為代表性範例，如 (圖 4.1) 與 (圖 4.2) 所示：

(圖 4.1) 哲學摘要「簡介 (I)」撰寫方式示例一

編號(14)

人類學與有限性 ——論傅柯對「現代哲學」之詮釋與批判*

姜文斌**

摘 要

對傅柯而言，現代哲學的主體觀是建立在從十九世紀開始的有關人的研究上。他強調西方一直到十八世紀末才出現人的科學，而康德則是現代哲學的奠基者。自康德起，人成為所有一切哲學反思的中心。現代哲學具有的人類學特點在於其將所有與人有關的問題侷限於人的有限性範圍內。然而，對傅柯來說，這個立基在有限性上的現代哲學人類學對西方哲學所造成的結果卻是產生了一種所謂的「人類學幻象」，其最終所造成的是現代哲學陷入到所謂的「人類學沉睡」中。本文主要針對傅柯對於現代哲學人類學化的詮釋與批判進行研究。

簡介(I) ← 占總字數比率 87.3%

目的(P) ←

(圖 4.2) 哲學摘要「簡介 (I)」撰寫方式示例二

編號(12)

運氣平等主義的制度進路合適嗎？ 論非選擇運氣的再確認*

林耕漢**

摘 要

本文旨在探討運氣平等主義應如何克服運氣範圍過大的難題。運氣平等主義是一種分配正義理論。其主張，當不平等是出於個人的選擇時，那不平等是可接受的；反之，當不平等是非選擇運氣的結果時，那這樣的不平等是不可接受的。並且，我們應該透過資源的分配來補償出於運氣的不平等。然而，運氣平等主義必須說明哪些運氣是應該補償的，而哪些不是。否則只要運氣是非選擇的，同時造成不平等的結果，那依據運氣平等主義的標準似乎都應該加以補償。倘若如此，這會導致運氣範圍過大的問題。本文即試圖探討運氣平等主義應如何克服這項問題。

目的(P) ←

簡介(I) ← 占總字數比率 78.9%

目的(P) ←

而 Hyland (2000) 提出學術論文摘要的第二項修辭語步「目的 (P)」在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共有 17 摘要當中出現了「目的 (P)」此一修辭語步，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94.4%，約略九成五左右。反之，沒有出現「目的 (P)」此一修辭語步的論文摘要則僅有 1 篇，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5.6%。由此可見，根據依出現比率分類結果，「目的 (P)」是台灣哲學社群在撰寫學術論文摘要時依照「必備性」會出現的修辭語步，且是唯一高於九成出現的修辭語步，已然近乎接近 Kanoksilapatham (2005)、Biber (2007) 所提出的「必然性 (necessary)」100% 出現的語步結構成分了。本文挑選了兩篇「目的 (P)」占該篇總字數比率最高的摘要作為代表性範例，如 (圖 4.3) 與 (圖 4.4) 所示：

(圖 4.3) 哲學摘要「目的 (P)」撰寫方式示例一

編號(16)
從技藝與機運的對立關係來看
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
——鄂蘭與海德格的比較*

汪文聖**

摘 要

目的(P) ←	此文始於討論亞里斯多德理解政治為一種技藝，及其界定的技藝對反於機運。故政治學既非精確的科學，也非偶發的意見，它可稱為一種技藝之學，政治是以人為活動來面對機運的公共事務。其次本文探討漢娜·鄂蘭如何理解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為多數公民的意志，以面對一個機運的、但可被化解的不確定未來。本文接著對馬丁·海德格基於「此一在」的意志與從「存有」的本有而來的思想，以理解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並詮釋政治對於海德格而言是如何面對機運的。最後我們可做介於鄂蘭與海德格之間的一個比較。
成果(Pr) ←	
目的(P) ← 占總字數比率 78.4%	

(圖 4.4) 哲學摘要「目的 (P)」撰寫方式示例二

編號(2)
論尼采對十九世紀達爾文主義的批判性接受*

夏逸平**

摘 要

簡介(I) ←	尼采與達爾文主義的關聯已有廣泛的研究，本文認為比起尼采是否是達爾文主義者，更重要的是考察尼采如何在對達爾文主義的汲取與批判中形成自己的思想。一方面，尼采借用達爾文主義反對傳統形上學與目的論，並從自然演化歷史的角度探討人的起源；另一方面，尼采反對達爾文主義所主張的「適者生存」與對外在環境的過度強調，而主張生命內在的力量對生物發展的決定性影響。
目的(P) ← 占總字數比率 60.9%	
方法(M) ←	
	在方法上，本文將特別考察尼采的出版作品、遺稿與其閱讀書籍之間的關聯，以揭示尼采思想的來源與變化，從而使得我們在尼采自身的思考脈絡中對其思想做出更準確的詮釋。

Hyland (2000) 提出學術論文摘要的第四項修辭語步「成果 (Pr)」在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共有 8 摘要當中出現了「成果 (Pr)」此一修辭語步，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44.4%，約略四成五左右。反之，沒有出現「成果 (Pr)」此一修辭語步的論文摘要則有 10 篇，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55.6%。

根據筆者綜合 Kanoksilapatham (2005) 與 Nwogu (1997) 的分類結果，「成果 (Pr)」是哲學社群在撰寫學術論文摘要時「選擇性」會出現的修辭語步。本文挑選了兩篇「成果 (Pr)」占該篇總字數比率最高的摘要作為代表性範例，如 (圖 4.5) 與 (圖 4.6) 所示：

(圖 4.5) 哲學摘要「成果 (Pr)」撰寫方式示例一

編號(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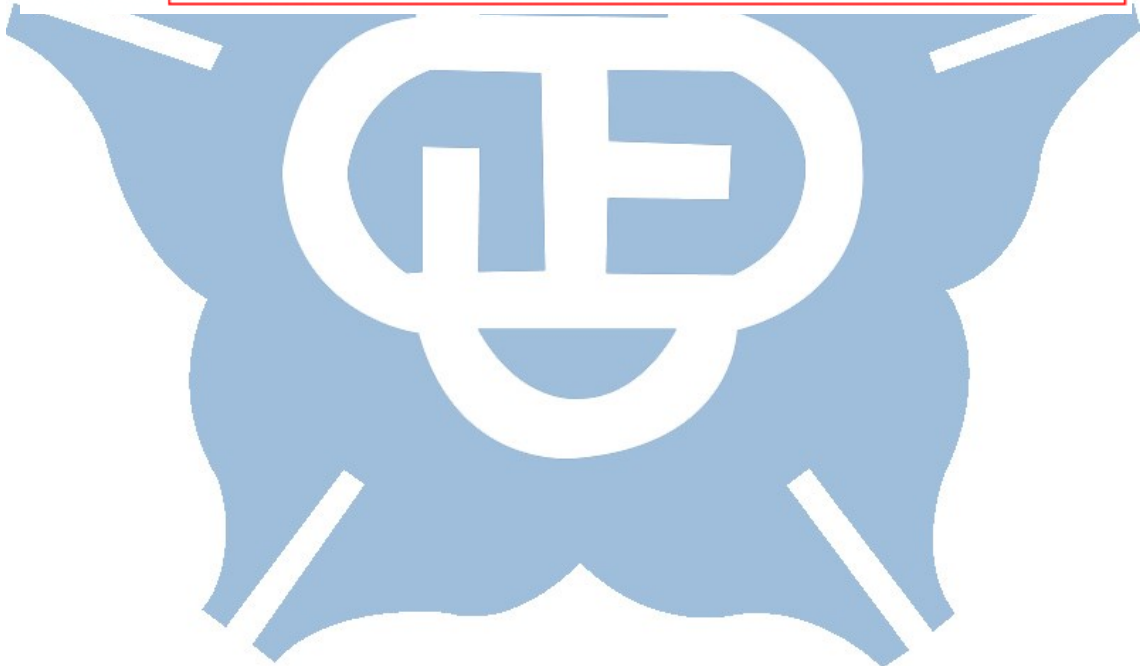
論康德處理義務衝突之論據： 以維持誠實與人類之愛的衝突為例*

婁振業**

摘要

目的(P) ← 本文旨在說明康德堅持說謊禁令之理據。在說謊禁令與人類之愛的衝突例子，康德堅持前者比後者重要，但令人難以接受。雖然很多康德學者提出不同的策略解決義務衝突問題，但並不成功，因為它們都違反了定然律令，而且很多學者都忽視了康德提出的全然義務與不全然義務區分。本文也主張，此區分於實踐理性的模態範疇能發揮評估功能，由此能幫助我們理解說謊禁令的優先意義。

成果(Pr) ← 占總字數比率 89.4%



(圖 4.6) 哲學摘要「成果 (Pr)」撰寫方式示例二

編號(6)
虛構記憶創造現象學*

鄧文韜**

摘要

目的(P) ← 本文挪用胡塞爾和呂格爾的現象學，說明記憶構造的**本質結構**。虛構記憶創造是記憶構造的其中一種類。虛構記憶創造同樣是一個涉及想像活動和回憶活動的過程。虛構記憶創造的「虛構」在於，在記憶構造過程中，想像活動取代了回憶活動。想像內容被構造成記憶內容，並且缺乏與過去事件的因果關係。透過梳理虛構記憶創造和記憶構造的**本質結構**，進而論證「因果理論」與「認知理論」，及「想像理論」與「時間理論」這幾個理論都各執片面之辭，僅觸及虛構記憶創造和記憶構造整個過程中局部的環節。

成果(Pr) ← 占總字數比率 78.8%

Hyland (2000) 提出學術論文摘要的第三項修辭語步「方法 (M)」在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共有 1 篇摘要當中出現了「方法 (M)」這項修辭語步，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5.6%，約略九成五左右。反之，沒有出現「方法 (M)」此一修辭語步的論文摘要則有 17 篇，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94.4%。「方法 (M)」僅僅是哲學社群在撰寫學術論文摘要時「低於常規 (irregular)」會出現的修辭語步。本文挑選了唯一一篇出現「方法 (M)」這項修辭語步的摘要作為代表性範例，如 (圖 4.7) 所示：

(圖 4.7) 哲學摘要「方法 (M)」撰寫方式示例一

編號(2)
論尼采對十九世紀達爾文主義的批判性接受*

夏逸平**

摘要

簡介(I) ←	尼采與達爾文主義的關聯已有廣泛的研究，本文認為比起尼采是否是達爾文主義者，更重要的是考察尼采如何在對達爾文主義的汲取與批判中形成自己的思想。一方面，尼采借用達爾文主義反對傳統形上學與目的論，並從自然演化歷史的角度探討人的起源；另一方面，尼采反對達爾文主義所主張的「適者生存」與對外在環境的過度強調，而主張生命內在的力量對生物發展的決定性影響。
目的(P) ←	
方法(M) ← 占總字數比率 31.3%	在方法上，本文將特別考察尼采的出版作品、遺稿與其閱讀書籍之間的關聯，以揭示尼采思想的來源與變化，從而使得我們在尼采自身的思考脈絡中對其思想做出更準確的詮釋。

而 Hyland (2000) 提出學術論文摘要的第五項修辭語步「結論 (C)」在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當中出現了「結論 (C)」此一修辭語步的摘要，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0%。反之，沒有出現「結論 (C)」此一修辭語步的論文摘要則有 18 篇，占整體篇數比率為 100%。

也就是說，在 Hyland (2000) 的修辭語步模型下，「結論 (C)」此一修辭語步根本沒有出現，其不僅僅是「低於常規」、而甚至是完全未曾出現在近五年台灣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當中。總上所述，顯示出在 2017 年至 2021 年《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當中，根據 Hyland (2000) 的模型來看，

「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佔據了最高比率，且唯有「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的總比率高達九成以上。

而占總比率第二高的則是「簡介 (I)」此一修辭語步，接近有八成左右的哲學論文摘要都有使用到「簡介 (I)」這項修辭語步，這兩項都是「慣例性」會出現的修辭語步。而占總比率第三高的是「成果 (Pr)」此一修辭語步，總計占了四成五左右，略少於總篇數之一半。也就是說，《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運用或不運用「成果 (Pr)」此一修辭語步的摘要，大致上是各自接近一半的，所以是「選擇性」出現的修辭語步。而占總比率第四與第五高的修辭語步則分別是「方法 (M)」與「結論 (C)」，分別占總比率為 5.6% 及 0%，完全「低於常規」許多，因此可以說「方法 (M)」與「結論 (C)」並不是構成《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接著，筆者將藉由 (表 4.1-3) 探討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統計。

(表 4.1-3) 顯示《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学期刊論文摘要的出現類型，可以發現將近半數論文呈現了「簡介 (I) →目的 (P)」(參見圖 4.8) 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是最為頻繁被哲學社群撰寫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類型。

(表 4.1-3) 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統計

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	篇數	佔總篇數比率	語步出現次序類型頻率
I→P	8 (f)	44.4%	最高
P→Pr	3 (f)	16%	次高
I→P→Pr	3 (f)	16%	次高
I→Pr	1 (f)	5.6%	過低 (可忽略不計)
I→P→M	1 (f)	5.6%	過低 (可忽略不計)
P→I→P	1 (f)	5.6%	過低 (可忽略不計)
P→Pr→P	1 (f)	5.6%	過低 (可忽略不計)
N=18 (總篇數)		總和=100%	由高至低排列

(圖 4.8) 哲學摘要「簡介 (I) →目的 (P)」撰寫方式範例

編號(1)

可被內在遮蓋的傾向與其存有學問題*

蕭銘源**

摘要

簡介(I) ← 「是否有可被內在地遮蓋的傾向 (intrinsically finkable disposition, IFD)?」是近年傾向研究的重要議題，主要理由在於：有沒有 IFD 會影響到傾向的歸屬，並進而決定某些傾向應用理論的成敗。文獻上，克拉克 (Clarke, 2008, 2010) 等學者主張有內在遮蓋者，但他們的論點被崔星豪 (Choi, 2012, 2013) 從三個面向所駁斥。而陶比 (Tugby, 2016) 則是從因果說明的面向來證成 IFD，並以此提出歸屬 IFD 的原則來回應崔星豪。本文首先論證，基於陶比在建立 IFD 歸屬原則時假設了有爭議的因果觀點，他對 IFD 歸屬原則的論證將不再是決定性的。然後，筆者進一步論證，IFD 支持者將因此面臨存有學無限膨脹的難題。

↓

目的(P) ←

其餘三成二的論文摘要修辭語步類型則分別由「目的 (P) →成果 (Pr)」(參見圖 4.9) 與「簡介 (I) 目的 (P) →成果 (Pr)」(參見圖 4.10) 兩種類型所構成，兩種類型各自皆總篇數占比 16%、加總為總篇數的 32%。

(圖 4.9) 哲學摘要「目的 (P) → 成果 (Pr)」撰寫方式範例

編號(6)
虛構記憶創造現象學*

鄧文韜**

摘 要

目的(P) ←

↓

成果(Pr) ←

本文挪用胡塞爾和呂格爾的現象學，說明記憶構造的**本質結構**。虛構記憶創造是記憶構造的其中一種類。虛構記憶創造同樣是一個涉及想像活動和回憶活動的過程。虛構記憶創造的「虛構」在於，在記憶構造過程中，想像活動取代了回憶活動。想像內容被構造成記憶內容，並且缺乏與過去事件的因果關係。透過梳理虛構記憶創造和記憶構造的**本質結構**，進而論證「因果理論」與「認知理論」，及「想像理論」與「時間理論」這幾個理論都各執片面之辭，僅觸及虛構記憶創造和記憶構造整個過程中局部的環節。

(圖 4.10) 哲學摘要「簡介 (I) 目的 (P) → 成果 (Pr)」撰寫方式範例

編號(4)
康德的超驗觀念論與經驗實在論*

劉創馥**

摘 要

簡介(I) ←

↓

目的(P) ←

↓

成果(Pr) ←

康德哲學雖然稱為超驗觀念論，但其立場與一般觀念論分別甚大。在經驗層面，康德其實接受實在論，他更提出了觀念論的反駁，試圖證明外在世界存在。事實上，康德的超驗觀念論與經驗實在論不單是兩個相容的理論，甚至是一個理論的兩個不同面向。**本文論證經驗實在論才是康德的存有論立場，而超驗觀念論則是其知識論框架。**本文首先分析康德的模態範疇，解釋康德的存在概念只能應用在時空領域之內，然後論證本體或物自身「不存在」的結論。**本文區分兩種不同類型的外在事物，從而澄清康德在什麼意義下是存有論的實在論者和知識論的觀念論者。**

具體來說，由 (表 4.1-3) 我們可以觀察到「簡介 (I) → 目的 (P)」

(44.4%) 是最常出現於哲學期刊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而 (表 4.1-3) 的分

析結果可以歸納出《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学期刊論文摘要最為常見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共有三種，它們各自分別是：「簡介 (I) →目的 (P)」 (44.4%)、「目的 (P) →成果 (Pr)」 (16%)、「簡介 (I) 目的 (P) →成果 (Pr)」 (16%)。

4.1.3 哲学期刊摘要慣常使用的名詞與動詞

接著，筆者將關注台灣哲学期刊摘要「必備性」的修辭語步「目的 (P)」當中，主語和動詞使用的方式。(表 4.1-4) 將探討為何在「本文」這個詞彙，它只在「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出現多達 17 次、而沒有在其他修辭語步當中出現超過兩次的原因。這看起來顯示出在學術哲學研究的論文寫作社群當中，《東吳哲學學報》期刊論文的作者們在摘要內要「指出研究意圖、研究目的、研究論點、研究假說」時——也就是在撰寫「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時，通常會使用「本文」這項詞彙作為主語，從(表 4.1-4) 中可窺見其撰寫方式：

(表 4.1-4) 修辭語步「目的 (P)」採納「本文」一詞作為主語的撰寫方式

編號	文章篇名	撰寫方式
(1)	《可被內在遮蓋的傾向與其存有學問題》	「本文首先論證」
(2)	《論尼采對十九世紀達爾文主義的批判性接受》	「本文認為」
(4)	《康德的超驗觀念論與經驗實在論》	「本文論證」 「本文首先分析」
(6)	《虛構記憶創造現象學》	「本文挪用」
(7)	《論將規範理由視為應然證據的正確方式》	「本文的目的」
(8)	《藝術與藝術作品的時間問題—海德格中期哲學之探討》	「本文試圖瞭解」

(10)	《卡拉姆宇宙論證》	「本文將會詳細討論」
(12)	《運氣平等主義的制度進路合適嗎？論非選擇運氣的再確認》	「本文旨在探討」 「本文即試圖探討」
(13)	《黑格爾論思辯與概念》	「本文將首先檢視」
(14)	《人類學與有限性—論傅柯對「現代哲學」之詮釋與批判》	「本文主要針對」
(15)	《論康德理論哲學中自我的存有論地位》	「在本文當中」
(16)	《從技藝與機運的對立關係來看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鄂蘭與海德格的比較》	「本文探討」 「本文接著」
(17)	《源始性時間的產生及其基礎—《存有與時間》和《康德與形上學問題》之研究》	「本文試釐清」
(18)	《論康德處理義務衝突之論據：以維持誠實與人類之愛的衝突為例》	「本文旨在」

註解分析：《東吳哲學學報》17篇涵蓋修辭語步「目的(P)」的摘要中，共計有14篇使用了「本文」這個詞彙（占該語步總篇數比率為82.4%），而其中有三篇文章重複使用了兩次「本文」。

(表 4.1-4) 可以完整解釋為何 14 篇涵括「本文」一詞的「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的摘要中，「本文」這個詞彙出現次數竟高達 17 次，原因在於，其中共有三篇涵括「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的摘要中皆各重複使用了「本文」這個詞彙兩次，它們分別為《康德的超驗觀念論與經驗實在論》使用了「本文論證」與「本文首先分析」、《運氣平等主義的制度進路合適嗎？論非選擇運氣的再確認》使用了「本文旨在探討」與「本文即試圖探討」、《從技藝與機運的對立關係來看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鄂蘭與海德格的比較》使用了「本文探討」與「本文接著」。而其餘摘要當中皆各自使用了「本文」一次。而通過上述的彙整

與討論，吾人大概可以推斷「本文」一詞的高頻率使用可以被視作為哲學論文摘要語體在「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當中的言談社群慣例之一。

而在「目的(P)」這項哲學期刊論文中「必備性」出現的修辭語步當中最常被使用的動詞則有兩項，分別為「論證」與「探討」這兩項詞彙，它們在「目的(P)」中各自皆出現了六次，從(表 4.1-5)中可觀察到台灣學術哲學社群如何在摘要當中使用這兩項詞彙作為動詞。

(表 4.1-5) 修辭語步「目的(P)」運用「論證」與「探討」作為動詞的語句

文章編號	「論證」作為動詞的語句	「探討」作為動詞的語句
(1)	「本文首先論證」 「筆者進一步論證」	⊙
(2)	⊙	「……探討人的起源」
(3)	「但我將論證」	⊙
(4)	「本文論證」 「然後論證」	⊙
(11)	「我首先論證」	⊙
(12)	⊙	「本文旨在探討」 「本文即試圖探討」
(15)	⊙	「探討它們各自的得失」
(16)	⊙	「本文探討」
(17)	⊙	「探討先驗想像力……」

(表 4.1-5) 顯示出「論證」與「探討」這兩項詞彙在作為動詞時，它們在「目的(P)」這項修辭當中都各自出現了六次。不過兩者的差異之處在於，「論證」作為動詞出現在四篇摘要當中，意即在兩篇摘要當中重複使用了「論

證」作為動詞兩次；而「探討」作為動詞則出現在五篇摘要當中，意即，只有一篇摘要重複使用了「探討」作為動詞兩次。另外，我們可以從（表 4.1-5）發現到的是，假若哲學期刊作者在「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當中使用「論證」作為動詞時，他們就完全沒有使用「探討」一詞，反之亦然，假若作者在「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當中使用「探討」一詞時，他們就不會使用「論證」這個動詞。

而從 Hyland（2000：67）對於摘要中「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的功能說明裡，我們可以看見目的之作用是要「指出研究意圖或研究目的……等等」。而在 17 篇涵括「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的摘要當中，一共有 9 篇文章（53%）使用了「論證」或「探討」（二擇一）作為動詞。舉例來說，作者在摘要中使用這兩項動詞的方式大致是運用「本文論證」或「本文探討」（二擇一）、「本文首先論證」或「本文旨在探討」（二擇一）……這兩類的句型來撰寫摘要中「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換言之，我們可以說當《東吳哲學學報》的作者們在撰寫「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時，有超過半數的哲學學術期刊作者會使用「論證」或「探討」這兩項動詞來「指出其研究意圖或研究目的」，這理論上可以被歸類為學術哲學寫作社群在撰寫「目的（P）」時的慣例之一。而接著筆者在（表 4.1-6）與（表 4.1-7）將從字數上呈現出「簡介（I）」、「目的（P）」這兩項修辭語步占篇數比率與占字數比率的統計結果，並試圖分析出另一項學術哲學社群撰寫摘要時的特殊語體慣例。

（表 4.1-6） 各篇摘要修辭語步字數與比例統計

編號	統計數據	簡介 (I)	目的 (P)	方法 (M)	成果 (Pr)	結論 (C)	合計
(1)	字數	141	76	0	0	0	217 字
	I→P	比率	65%	35%	0%	0%	100%
(2)	字數	18	142	73	0	0	233 字
	I→P→M	比率	7.7%	60.9%	31.3%	0%	100%
(3)	字數	149	74	0	0	0	223 字
	I→P	比率	66.8%	33.2%	0%	0%	100%
(4)	字數	103	82	0	45	0	230 字
	I→P→Pr	比率	44.8%	35.7%	0%	19.6%	100%
(5)	字數	85	0	0	147	0	232 字
	I→Pr	比率	36.6%	0%	0%	63.4%	100%
(6)	字數	0	43	0	160	0	203 字
	P→Pr	比率	0%	21.2%	0%	78.8%	100%
(7)	字數	64	34	0	82	0	180 字
	I→P→Pr	比率	35.6%	18.9%	0%	45.6%	100%
(8)	字數	126	62	0	0	0	188 字
	I→P	比率	67%	33%	0%	0%	100%
(9)	字數	68	53	0	102	0	223 字
	I→P→Pr	比率	30.5%	23.8%	0%	45.7%	100%
(10)	字數	105	32	0	0	0	137 字
	I→P	比率	76.6%	23.4%	0%	0%	100%
(11)	字數	102	128	0	0	0	230 字
	I→P	比率	44.3%	55.7%	0%	0%	100%

(12) P→I→P	字數	179	48	0	0	0	227 字
	比率	78.9%	21.1%	0%	0%	0%	100%
(13) P→Pr	字數	0	97	0	132	0	229 字
	比率	0%	42.4%	0%	57.6%	0%	100%
(14) I→P	字數	193	28	0	0	0	221 字
	比率	87.3%	12.7%	0%	0%	0%	100%
(15) I→P	字數	267	37	0	59	0	363 字
	比率	73.6%	10.2%	0%	16.3%	0%	100%
(16) P→Pr→P	字數	0	167	0	46	0	213 字
	比率	0%	78.4%	0%	21.6%	0%	100%
(17) I→P	字數	118	84	0	0	0	202 字
	比率	58.4%	41.6%	0%	0%	0%	100%
(18) P→Pr	字數	0	17	0	143	0	160 字
	比率	0%	10.6%	0%	89.4%	0%	100%
Σ (1-18)	字數	1718	1204	73	916	0	3911 字
	比率	43.9%	30.8%	1.9%	23.4%	0%	100%

(表 4.1-6) 顯示出哲學摘要的「簡介 (I)」令人印象深刻的地方一點在於，其「簡介 (I)」占據摘要的篇幅似乎非常之高。而吾人從《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学期刊論文摘要修辭語步的最後加總統計當中，確實發現「簡介 (I)」在摘要所占據的字數比例最高、而次高的是「目的 (P)」、第三高的則是「成果 (Pr)」。不過，這個結果是值得注意的，我們可以與 (表 4.1-2) 對照整理出以下 (表 4.1-7) 的各修辭語步出現次數與比率統計結果。

(表 4.1-7) 各修辭語步出現次數與比率統計

修辭語步	簡介 (I)	目的 (P)	方法 (M)	成果 (Pr)	結論 (C)
出現篇數	14 (f)	17 (f)	1 (f)	8 (f)	0 (f)
出現率	77.8%	94.4%	0.6%	44.4%	0%
出現頻率高低	第二	第一	第四	第三	第五
N=18 (總篇數)					
總字數	1718 字	1204 字	73 字	916 字	0 字
總和比率	43.9%	30.8%	1.9%	23.4%	0%
字數占比高低	第一	第二	第四	第三	第五
N=3911 (字)					

由 (表 4.1-7) 我們可以更清楚地發現，雖然「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出現在最多摘要當中，然而總體字數最高的修辭語步卻不是「目的 (P)」，而是「簡介 (I)」。由此大概可以推論出，《東吳哲學學報》的作者撰寫「簡介 (I)」這一修辭語步時，通常使用占據較高篇幅與比例的字數，吾人可以從 (表 4.1-7) 獲得上述推論的佐證。在 14 篇出現「簡介 (I)」此一修辭語步的摘要當中，僅有 5 篇摘要的字數占比率跟其他修辭語步相比並非是最高的。而其餘 9 篇出現「簡介 (I)」這項修辭語步的摘要當中，其字數占比率皆比其他修辭語步來得更高。綜合 (表 4.1-6) 與 (表 4.1-7) 針對「簡介 (I)」與「目的 (P)」這兩項修辭語步占篇數比率與占字數比率的分析結果，筆者分析出一項台灣學術哲學社群撰寫摘要時的特殊語體慣例是：雖然「目的 (P)」出現篇數的比率最高、但「簡介 (I)」占總字數比率卻居於首位，由此也可以推論出《東吳哲學學

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的作者們，通常在撰寫摘要的時候會使用較高的篇幅與字數比例來呈現「簡介 (I)」這項修辭語步。

4.1.4 小結：《東吳哲學學報》分析彙整結果與其可能應用面向

本節藉由運用 Hyland (2000) 提出摘要的五項修辭語步模型，來分析出《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所呈現出各個修辭語步的頻率、次序、分佈狀況類型，並分析了各修辭語步當中所出現的高頻字彙、以及列舉出現率最高的修辭語步「目的 (P)」如何運用「本文」一詞的撰寫方式……等。而本文的研究結果在社會語言學的面向上，發現數項可以被用來識別出台灣哲學學術寫作社群在撰寫期刊論文摘要時的語體共同特徵，這讓吾人瞭解到台灣哲學學術言談社群如何運用具備共同特徵的摘要修辭語步，來建立起一套約定既成的哲學學術論文寫作文化與互動慣例。

在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的應用層面上，哲學寫作教師或許可以讓學生們透過 Hyland (2007) 提出的語體教學法 (genre pedagogy)，來學習哲學學術社群的在撰寫期刊論文摘要時的語體特徵——也就是藉由辨識出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當中構成修辭語步的重要結構成分 (structural elements) (參見 Hasan, 1996)，來撰寫出符合台灣哲學學術社群規範的學術論文摘要。具體舉例，本文針對文體的研究結果在文體教學法上，可以讓哲學寫作教學老師和有志於投稿期刊論文的研究生在學習如何撰寫哲學論文摘要，在寫作時參照本文的語步分析結果後，筆者提供了以下針對摘要的語體——在本文透過經驗研究方式分析與統計過後，學術哲學寫作或教學者於如何撰寫修辭語步上值得留意的幾個面向，作為本小結成果

應用在哲學寫作的「教學」與「學習」上的三項建議參考要點（筆者後續也會根據筆者自身的觀察，來說明為何哲學摘要寫作會有以下的特點）：

（一）「方法（M）」與「結論（C）」這兩項修辭語步並不是構成台灣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的修辭語步，因此當研究生要學習撰寫期刊論文摘要時，應該盡量減少或避免在摘要當中使用「方法（M）」與「結論（C）」這兩項「低於常規」的修辭語步。

（二）「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的出現率達到 94.4%，可以算是已經非常接近在台灣哲學論文摘要當中「必備（obligatory）」出現的修辭語步了，因此當研究生要撰寫期刊論文摘要，務必需要檢視自己的摘要必須要涵括「目的（P）」這項修辭語步。而在「目的（P）」當中，主語建議可以使用「本文」一詞、動詞則建議可以使用「論證」或「探討」（二擇一）；藉此以符合哲學學術寫作社群在撰寫摘要時的慣例。

（三）「簡介（I）」這項修辭語步在比率上是依照「慣例」會出現的修辭語步，而且「簡介（I）」當中所占的總字數比居於首位，因此當研究生要撰寫期刊論文摘要時，需要注意「簡介（I）」所占該摘要的總字數比率不該過低，也就是說，需要使用較多字數在「確立文章的背景脈絡」以及「引發該研究或討論的動機」上，因為這是哲學社群在撰寫學術期刊論文「簡介（I）」時的一項社群語體慣例。

4.2 本研究的研究成果與彙整討論：針對本研究三大問題的答覆

(答覆一) Hyland (2000) 的五項修辭語步在台灣哲學期刊中的分佈狀況為何？

分析結果顯示出《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論文反映出三種特定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分別是「簡介 (I) → 目的 (P)」44.4%最為常見——也就是將近一半的哲學論文摘要都使用了「簡介 (I) → 目的 (P)」這種修辭語步出現順序的類型。另外「目的 (P) → 成果 (Pr)」和「簡介 (I) 目的 (P) → 成果 (Pr)」兩者各自占比 16%、加總則占了 32%，整理上述的結果，吾人可以發現《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反映出常見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的分佈為「簡介 (I) → 目的 (P)」、「目的 (P) → 成果 (Pr)」、「簡介 (I) 目的 (P) → 成果 (Pr)」這三種主要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

(答覆二) 台灣頂尖哲學期刊論文摘要是否由 Hyland (2000) 的五項語步構成？

台灣近五年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並不是根據 Hyland (2000) 所提出的五項摘要修辭語步所組成的：尤其是「方法 (M)」與「結論 (C)」這兩項修辭語步，完全無法被視作為是構成《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語體裡面的組成結構要素 (structural elements) (參見 Hasan, 1996)。

(答覆三) 台灣哲學期刊摘要中的的修辭語步反映出該言談社群的語體慣例為何？

分析結果顯示出《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論文反映出三種特定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分別是「簡介 (I) → 目的 (P)」44.4%最為常見——也

就是將近一半的哲學論文摘要都使用了「簡介 (I) → 目的 (P)」這種修辭語步出現順序的類型。另外「目的 (P) → 成果 (Pr)」和「簡介 (I) 目的 (P) → 成果 (Pr)」兩者各自占比 16%、加總則占了 32%。

吾人可以發現《東吳哲學學報》十八篇西方哲學期刊論文摘要反映出常見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的分佈為「簡介 (I) → 目的 (P)」、「目的 (P) → 成果 (Pr)」、「簡介 (I) → 目的 (P) → 成果 (Pr)」這三種主要的修辭語步出現順序類型 (參見表 4.1-3)。

而 (表 4.1-6) 與 (表 4.1-7) 則針對「簡介 (I)」、「目的 (P)」這兩項修辭語步占篇數比率與占字數比率的分析結果，則反映出台灣學術哲學社群撰寫摘要時的特殊語體慣例 (genre conventions) (Bhatia, 1993; Swales, 1990; Hyland, 2000)：吾人可以發現雖然「目的 (P)」出現篇數的比率最高、但「簡介 (I)」占總字數比率卻居於首位。

4.3 延伸研究方向：華文哲學期刊摘要語體語篇內部結構單位的相關統計數據

4.3.1 自我指稱、指示詞……等詞類的相關統計探討

4.3.1.1 不同自我指稱方式在華文哲學期刊摘要中的運用與分佈狀況

在華文的哲學論文寫作當中，撰文作者及其論文摘要常見的自我指稱有：「我」、「本文」、「筆者」、「這篇文章」。而以下是筆者針對各篇論文摘要所做出的相關初步統計：

4.3.1.1.1 運用「我」進行自我指稱：

編號(3)×2，2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1) ×2，2 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5) ×2，分別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另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4.3.1.1.2 運用「本文」進行自我指稱：

編號(1)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2) ×2，分別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另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方法 M」。

編號(4) ×3，分別 2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另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編號(5)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編號(6)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7)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8)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9)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編號(10)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2) ×1，2 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3) ×2，分別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另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編號(14)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5)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6) ×2，2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7) ×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8) ×2，分別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另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4.3.1.1.3 運用「筆者」進行自我指稱：

編號(1) ×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7) ×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4.3.1.1.4 運用「這篇文章」進行自我指稱：

編號(3) ×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1) ×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4.3.1.1.5 小結：哲學摘要摘要運用不同詞彙自我指稱時在各修辭語步的統計分佈

根據上述的數據統計，可以統整出(表 4.3.1.1)「我」、「本文」、「筆者」、「這篇文章」這四類的自我指稱詞彙在 18 篇哲學論文期刊摘要的分佈：

(表 4.3.1.1)不同的自我指稱詞彙在各修辭語步的統計次數與比率

自我指稱	[我]	[本文]	[筆者]	[這篇文章]	合計(f) 比率(%)
	次數(f) 比率(%)	次數(f) 比率(%)	次數(f) 比率(%)	次數(f) 比率(%)	
簡介 (I)	0(f)	0(f)	0(f)	0(f)	0(f) 0(%)
目的 (P)	5(f)	17(f)	1(f)	2(f)	25(f) 76(%)
方法 (M)	0(f)	1(f)	0(f)	0(f)	1(f) 3(%)
成果 (Pr)	1(f)	5(f)	1(f)	0(f)	7(f) 21(%)
結論 (C)	0(f)	0(f)	0(f)	0(f)	0(f)

					0(%)
出現總次數	6(f)	23(f)	2(f)	2(f)	33(f)
出現占比率	18(%)	70(%)	6(%)	6(%)	100(%)
合計	33(f)				100(%)

吾人可以發現在哲學摘要當中的「自我指稱」的詞彙與使用方式，以「本文」最為大宗共 23 次、占比率為 70%，可算作是「慣例性」會出現的自我指稱詞彙；主要出現於「目的 (P)」此一修辭語步 17 次、「成果 (Pr)」五次。

「自我指稱」詞彙與使用方式比率次之的則是「我」共 6 次、占 18%，主要也出現於「目的 (P)」此一修辭語步 5 次。同時，吾人也可以觀察到最常出現「自我指稱」詞彙的修辭語步為「目的 (P)」25 次、占 76%，可以說「自我指稱」詞彙的運用「慣例性」的出現在「目的 (P)」此一修辭語步；而其他餘兩成則分佈在「成果 (Pr)」此一修辭語步中。

同時，吾人也可以觀察到運用「筆者」與「這篇文章」在哲學論文摘要中的比率則皆各只有 2 次、各占 6%。屬於近五年台灣哲學學術論文寫作言談社群當中較少使用的「自我指稱」方式。而從「自我指稱」詞彙與使用方式來看，我們也可以發現「慣例性」頻繁的運用「本文」的方式（而非「筆者」，「我」），在論文摘要中進行自我指稱，可謂是本文發現的台灣哲學學術論文寫作言談社群的獨特語體慣例之一。

4.3.1.2 指示詞（來/去/這/那）在華文哲學期刊摘要中的運用與分佈狀況

在華文的哲學論文寫作當中，撰文作者及其論文摘要常使用的指示詞有：「來」、「去」、「這」、「那」。而以下是筆者針對各篇論文摘要所做出的相關初步統計：

4.3.1.2.1 指示詞「來」在哲學摘要中不同修辭語步內的統計次數

編號(1)×2，2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

編號(7)×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編號(11)×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2)×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

編號(14)×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

編號(15)×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

編號(16)×2，分別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另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4.3.1.2.2 指示詞「去」在哲學摘要中不同修辭語步內的統計次數

編號(7)×4，4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4.3.1.2.3 指示詞「這」在哲學摘要中不同修辭語步內的統計次數

編號(3)×2，分別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另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5)×5，分別2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另3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編號(6)×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編號(7)×2，2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成果 Pr」。

編號(8)×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

編號(9)×1，僅1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

編號(11)×2，2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2) ×3，分別 2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另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編號(14) ×1，僅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

編號(15) ×4，分別 3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另 1 次出現於修辭語步「目的 P」。

4.3.1.2.4 指示詞「那」在哲學摘要中不同修辭語步內的統計次數

編號(12) ×3，3 次皆出現於修辭語步「簡介 I」。

4.3.1.2.5 小結：哲學摘要摘要運用不同「指示詞」在各修辭語步的統計分佈

根據上述的數據統計，可以統整出(表 4.3.1.2)「來」、「去」、「這」、「那」這四種的指示詞彙在 18 篇哲學論文期刊摘要的分佈：

(表 4.3.1.2) 不同的指示詞彙在各修辭語步的統計次數與比率

指示詞	[來]	[去]	[這]	[那]	合計(f) 比率(%)
	次數(f) 比率(%)	次數(f) 比率(%)	次數(f) 比率(%)	次數(f) 比率(%)	
簡介 (I)	5(f) 24(%)	0(f)	11(f) 58(%)	3(f) 7(%)	19(f) 50(%)
目的 (P)	2(f)	0(f)	5(f)	0(f)	7(f) 18(%)
方法 (M)	0(f)	0(f)	0(f)	0(f)	0(f) 0(%)
成果 (Pr)	2(f)	4(f)	6(f)	0(f)	12(f) 32(%)
結論 (C)	0(f)	0(f)	0(f)	0(f)	0(f) 0(%)
出現總次數 出現占比率	9(f) 24(%)	4(f) 11(%)	22(f) 58(%)	3(f) 7(%)	38(f) 100(%)
合計	38(f)				100(%)

吾人可以發現在哲學摘要當中的「指示詞」的詞彙與使用方式，以「這」最為大宗共 22 次、占比率為 58%，可算作是「選擇性」會出現的指示詞彙；反觀「來」、「去」、「那」出現的比率則皆低於常規。同時，與「自我指稱」詞彙的運用「慣例性」的出現在「目的 (P)」此一修辭語步不同；哲學摘要中的指示詞主要「選擇性」的出現在「簡介 (I)」此一修辭語步當中，可謂是本文所發現到台灣近五年來哲學論文寫作言談社群的獨特寫作慣例之一。

4.4 哲學寫作的獨特之處：由哲學期刊摘要的修辭語步洞幽察微的質性評估

本研究從近五年台灣頂尖華文哲學期刊摘要當中，透過摘要修辭語步的分析，發現一些台灣哲學學術哲學社群的語體慣例，並考量可能的教學應用面向。而在本文的結論與總和討論部分，筆者打算針對研究的統計結果進行綜合討論，而這項討論是基於統計數據所進行的推論、以及筆者自身對於研究結果應用面向的詮釋，也就是說，筆者在此嘗試根據統計結果與筆者作為圈內人的理解來說明「哲學寫作的獨特之處」。最後，筆者也會考慮當前這篇研究的限制、以及這項研究在未來容或能夠更進一步地在語言學上、或在哲學寫作教育等跨領域學科上的幾個延伸方向展望（參見 Suntura & Usaha, 2013）。

從摘要的修辭語步來看，哲學期刊摘要普遍上都沒有出現「方法 (M)」此一修辭語步。根據筆者自身作為哲學學界「言談社群」的圈內人 (insider)（參見 Labov, 1970; 2012）的角度來觀察，許多哲學家認為「做哲學的方法」是內嵌所以毋須言明的，如彭孟堯（2015：VII）所述：

「……不論我們如何劃分所謂的中國哲學、印度哲學、歐陸哲學、英美哲學、還是非洲哲學，哲學只有一套，哲學就是哲學！那些『不同』的哲

學其實只是因為地區或文化的差異而出現的，這種差異使得討論的議題不盡相同、使用的概念不盡相同。然而，哲學就是哲學，就如同生物學就是生物學一樣，不會有『中國生物學』、『印度生物學』、『歐陸生物學』、『南非生物學』……的區分一樣。……」。

同時，哲學研究也不像社會科學研究方法一樣，會明顯的去區分不同的派典，如：質性研究派典、量化研究派典（參見 Znaniecki, 1934; Cicourel, 1964; Boyne, 1979）。而在觀點上雷同於彭孟堯（2015）教授的哲學家亦在多數，筆者所接觸過的許多專研西方哲學的哲學家們也都認為「從事哲學寫作」或「進行哲學研究」，本質上就是哲學學術社群成員所形成的語用慣例與策略，正是撰寫學術期刊論文時所在從事「論證」與「論證構作」的言語行為（speech act）與思想活動（參見 Searle, 1969; Austin, 1975; Grice, 1981; Levinson, 1979, 1983）。

換言之，對於多數專研西方哲學的哲學家而言，所謂西方哲學的研究方法其實即是「論證構作」、相應的寫作語體基本上就是以「論證(argumentation)」為主作為出發點來考量。而既然論文的投稿者與審查人都知道「西方哲學方法」即是等同於「論證構作方法」（參見 Gorovitz, 1965）。如此可見，吾人也可想而知，身為哲學專業的學術寫作者投稿期刊論文時，自然不需在其投稿的摘要當中（甚至於其本文當中）言明或闡釋「哲學研究的方法」究竟是什麼？因為多數哲學家對於哲學方法論的答案是同上一致的。也因此摘要當中不需要出現「方法（M）」此一修辭與步。筆者身為哲學社群圈內人，對於華文哲學期刊摘要的修辭語步統計結果當中「方法（M）」語步根本不存在，給出了一個本研究認為背

後導致「方法 (M) 語步的消失」此一現象背後社會語言學上的主要原因逕行的合理分析解讀與說明 (參見 Stede & Suriyawongkul, 2010)。

而「結論 (C)」——「詮釋或延伸研究結果至文章範圍之外、作出推論、指出其應用或更廣泛的意涵」，此一修辭語步也不會出現於哲學期刊論文摘要當中的主要原因是，因為一篇哲學期刊論文的完成與貢獻，主要在於其論證的構作可以有力的說服同樣是哲學專業背景的讀者 (無論是審查人、或是閱讀期刊的相關領域讀者) 某一論點之理據所在，而能夠提出對於某一論點相當有效的支持，即可被算作是該篇哲學論文的成果之所在了，並不需要「結論 (C)」 (再指出其應用或更廣泛的意涵了) 此一修辭語步，這也反映在華文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上，約略有一半的論文摘要會出現「成果 (Pr)」此一修辭語步，也就是這篇論文究竟「論證出什麼論點」、「區分出什麼概念」、或「闡釋出什麼義理」，會是華文哲學期刊論文「成果 (Pr)」此一修辭語步出現的主要功能。

而在台灣華文哲學期刊摘要當中，跟「成果 (Pr)」此一修辭語步，有一體兩面對照作用的修辭語步正是「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從本研究先前的統計結果當中吾人可以觀察到，涵括「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的摘要當中，一共有 9 篇文章都使用了「論證」或「探討」 (二擇一) 作為主要動詞。而根據 Searle (1969) 與 Austin (1975) 的言語行為理論，語句中的主要動詞在執言行為 (illocutionary act) 當中扮演的語行地位為「顯性行事動詞 (performative verb)」，也就是明確顯性的指出該語句所執行的言語行為在「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就是要進行「論證」或「探討」，而一篇哲學論文的綱領，亦是被「論證」及「探討」這兩項「顯性行事動詞」所指出，並依照西方哲學固有的方法論進行相

關的「論證」或「探討」。因此，在哲學論文的摘要當中也就通常不會再次出現「方法 (M)」這項修辭語步。

同時，我們可以根據 Hyland (2000: 67) 的定義看出，「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的功能在於「指出研究意圖或研究目的……等等」，這也印證了本研究先前在討論時的說法：「哲學論文的意圖是要『論證』出某一論點」，而「被論證的論點」本身隸屬於「成果 (Pr)」；而「目的 (P)」此一語步最高頻出現的詞彙「論證」或「探討」的思想與寫作活動，則是哲學論文的「研究意圖」或「研究『目的』」。

這樣一來，吾人也可以清楚的理解到何以「目的 (P)」此一修辭語步，相對於「成果 (Pr)」來得更高，甚至是哲學論文摘要當中的修辭語步出現頻率最高的一項語步——也就是說，哲學的研究方法（毋須再於摘要中出現）就是「論證」。而「論證」一詞的語意內涵，本身就是從某些支持自己說法的理據作為前提，最終一步步得出作者想要倡議之結論。也因此，在華文哲學期刊的摘要中，在「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的摘要當中「論證」屬於使用頻率最高的「主要動詞」及「顯性行事動詞」之一（參見 Searle, 1969; Austin, 19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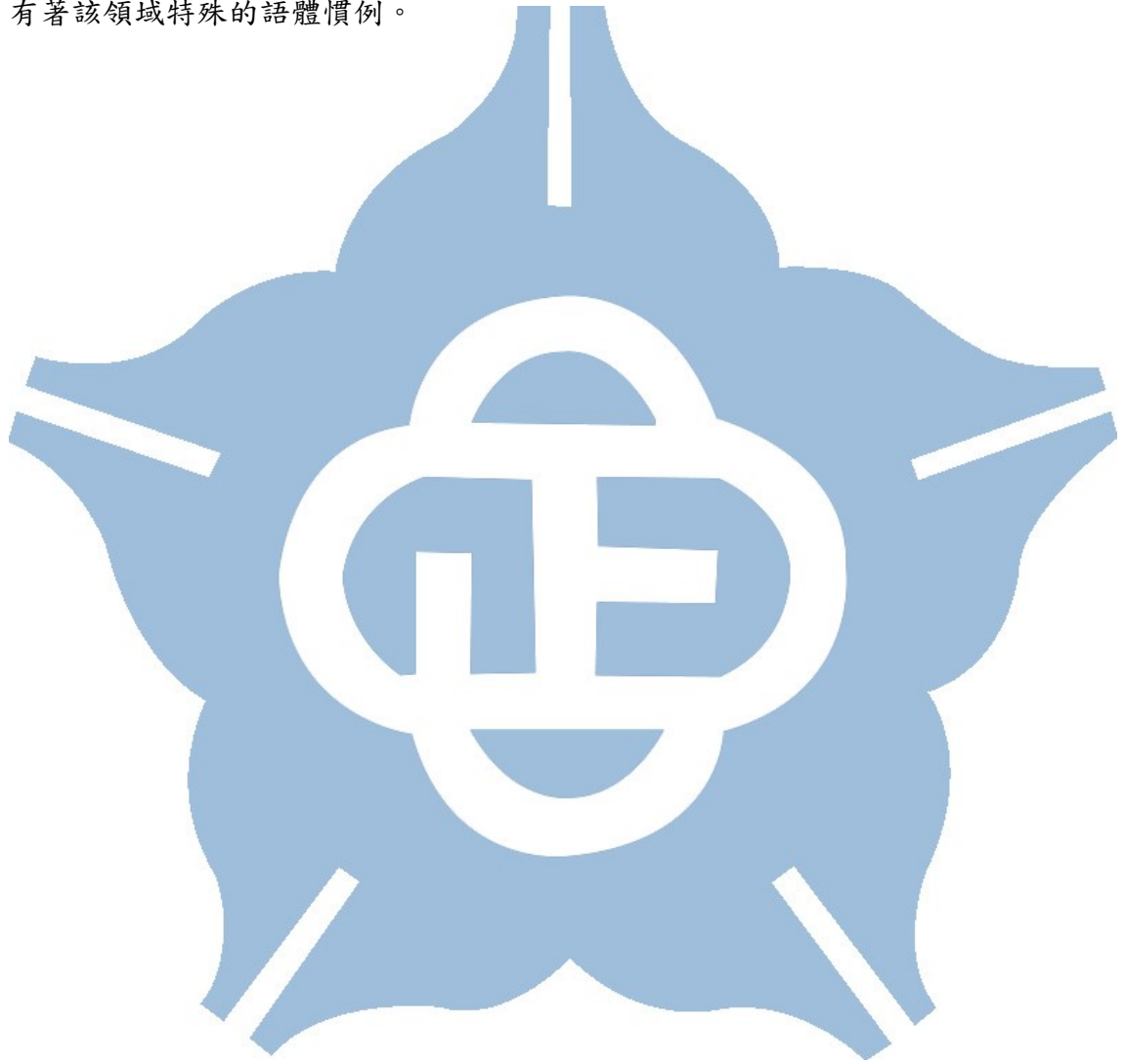
而在哲學期刊摘要「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當中，通常要展現的就是「作者意圖『論證』出『某一論點 (Y) 的真確性』」。因此，在語料當中「成果 (Pr)」是「選擇性」出現的修辭語步，反之「目的 (P)」卻會是哲學期刊論文當中「必備性」會出現的修辭語步，原因正是在於，我們通常很容易從哲學論文摘要「目的 (P)」直接窺見這篇論文的「成果 (Pr)」為何——舉例來說，哲學期刊的撰文作者，如果在「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當中闡明「作者

意圖去論證某一論點 (Y) 為真」，那麼可想而知，它相對應的「成果 (Pr)」就會是「(作者已論證出) 某一論點 (Y) 為真」。因此，在哲學期刊論文的摘要當中，「成果 (Pr)」這項修辭語步時常是可以被省略的、隸屬於「選擇性」會出現的修辭語步。然而，做為對照的「目的 (P)」這項修辭語步卻會是「必備性」會出現的修辭語步。有鑒於此，吾人也可以透過這兩項修辭語步的交互對比，來看見哲學期刊論文社群獨有的文化寫作語體慣例，以及這項語體慣例究竟是如何跟當前台灣華文哲學期刊所展現的西方哲學研究方法論：「論證構作」緊密扣合在一起的。

而從第四章的研究結果也可以發現，哲學論文摘要「簡介 (I)」當中所占的總字數比居於首位。因此，這帶給研究生的啟發是：要撰寫期刊論文摘要時，需要注意「簡介 (I)」所占該摘要的總字數比率不該過低，也就是說，需要使用較多字數在「確立文章的背景脈絡」以及「引發該研究或討論的動機」上，因為這是哲學社群在撰寫學術期刊論文「簡介 (I)」時的一項社群語體慣例。而之所以哲學論文摘要「簡介 (I)」的總字數居於首位的一個主要原因，筆者推斷是當前西方哲學各個領域的研究問題趨於極致精細化，投稿者的研究問題是相當專業化的，因此投稿者必須花上不少篇幅來對讀者說明他所進行的研究的文章背景脈絡為何、並告訴讀者其研究的問題意識為何是重要的，這樣一篇哲學論文的研究動機與背景脈絡，才有辦法儘速被專業的審稿者所掌握，讓審稿者快速的進入實質的論點內容來進行審查。

以上的綜合討論（指出本研究之應用或更廣泛的意涵），是基於本文研究結果的統計數據、以及筆者自身作為哲學圈內人的觀察，來說明哲學社群寫作的

在期刊論文摘要中所展系的語體慣例、以及為何會有這些語體慣例的說明與解釋——背後的箇中原因主要來自當前西方哲學研究的方法論上：「論證構作」。同時，這對於研究生學習如何撰寫期刊哲學論文的摘要也具有一定的參考性，本研究對於摘要五項修辭語步的統計結果，確實讓吾人可以發現華文哲學期刊的摘要有著該領域特殊的語體慣例。



第五章 結論：延伸討論與未來展望

5.1 綜論當前研究：現階段達成目標、未迨之處、未來展望方向

本研究的語體單位聚焦在華文頂尖哲學期刊摘要的修辭語步分析，而當中已經涵蓋幾大面向的考量，諸如；

修辭語步出現的頻率與次數：

「目的 (P)」頻率次數最高 (17 次)

「簡介 (I)」頻率次數次高 (14 次)

「成果 (Pr)」頻率次數略低 (8 次)

不構成台灣華文頂尖哲學期刊摘要的修辭語步：

「方法(M)」 (1 次)

「結論(C)」 (0 次)

必備性的修辭語步、慣例性的修辭語步、或是選擇性的修辭語步：

這些在哲學期刊摘要出現的修辭語步分別是

必備性的「目的 (P)」 (94%)

慣例性的「簡介 (I)」 (78%)

選擇性的「成果 (Pr)」 (44%)

三種修辭語步呈現順序的模式：

簡介 (I) → 目的 (P) (44%)

目的 (P) → 成果 (Pr) (16%)

簡介 (I) → 目的 (P) → 成果 (Pr) (16%)

各個修辭語步的字數多寡的特點：

「簡介(I)」字數最多	(44%)
「目的(P)」字數次多	(31%)
「成果(Pr)」字數較少	(23%)

上述統計性層面的研究成果，大多已經在本論文中被完成。而就現有可蒐集的語料來說，未來筆者（已初步發展）容或可以更進一步發展研究的部分，大概會有以下幾個方向：

1. 針對各詞類（名詞組、動詞、賓語、謂語）與語篇現象的分析：

針對各詞類的分析，可以是未來研究當中的一個重要參照方向，而本研究其實也有先針對常規修辭語步中的主要動詞做出一些統計分析與討論，例如：「探討」與「論證」在特定語步作為主要動詞的頻率相當高，這反映出了西方哲學論文的論證構作研究方法。而針對各詞類的分析，可以延伸的議題是，在哲學社群當中有哪些詞類經常搭配出現、哲學家使用漢語的「自我指稱」（例如：第四章 4.3 初步統計的「我」、「本文」、「筆者」、「這篇文章」）、「指示詞」（例如：第四章 4.3 初步統計的「來」、「去」、「這」、「那」）的使用方式。又或者有何種常見的「語篇指示標記」，如：「銜接提示」、以及連接詞的「虛化用法」及「一般用法」……等等在漢語語言學當中值得關注的議題，亦可以有較之於目前更多的相關統計數據層面的加入，使整個針對哲學論文摘要研究的語體分析更加完善。

2. 華文哲學期刊論文「本文」的語體

本研究統計了近五年頂尖華文哲學期刊摘要的「修辭語步」。而除了「摘要」語篇當中的修辭語步分析，若能夠更進一步的對於華文哲學期刊論文「本文」做出「語體分析」。後續的研究將會更有學術貢獻與價值。延伸研究的成果，不僅僅可以跟「摘要」的「修辭語步」做出交互分析，亦可以跟其他領域學科期刊論文的語體結構做出對照分析，進而找尋出哲學寫作語體上與其他領域論文上的差異，以達成跨領域語體研究的語言學貢獻。同時，這項研究也會有助於未來發展哲學寫作教學的更廣泛應用。

3. 「哲學期刊論文」v.s.「得獎碩士論文」的語體對比分析

大多數人眾所皆知或可想而知的是，「學位論文」與「期刊論文」在語體上會有甚鉅的差異，而「學位論文」與「期刊論文」在語體上的差異，不僅會顯露在其「本文（正文）」當中，甚至於在其「摘要的修辭語步」上，就已經有顯著的差異了。當中除了統計層面上值得探究以外，更有不同的假想讀者、撰文意圖、行文脈絡的考量。筆者在本論文當中對此雖已有初步的研究與分析（參見附錄二），而初步研究的方法在台灣哲學碩士學位獲獎論文的語料蒐集層面上，參考由

2002年即決議通過之台灣哲學學會「碩士論文獎辦法」³，由專業評審委員會聘請國內外專家評選之哲學「碩士論文獎」學位論文，此獎項自2013年稱為「南海碩士論文獎」。本文蒐集近五年（2017年至2021年間）「台灣哲學學會南海碩士論文獎獲獎論文名單」⁴，共14篇研究西方哲學領域的得獎哲學碩士學位論文作為分析語料庫，但礙於篇幅緣故，並不在本研究中深究與討論呈現對比分析的研究成果，預計未來有機會將另文行之。

4. 質性研究：訪談哲學教授、課室研究

本文先前根據對於語料文本的修辭語步分析結果，而藉由分析的結果，本文也根據 Hyland (2007) 語體教學法給出了三項或許可以供哲學教師教學哲學寫作的參考方針。不過具體來說，寫作的教學是多模態且複雜的，時常更需要仰賴在教學者與學生之間的互動模式上著手更加有效。因此，假若未來要更進一步對哲學寫作教學做出更深入的研究的話，那麼訪談專業的哲學教授、抑或在交由倫理審查會審慎評估後，申請在相關的哲學寫作課程中進行課室研究，觀察教師的哲學寫作教學模式、以及哲學系學生的寫作進展成果，將會是一項更直接且實質的研究方向，而這也會是未來可供筆者繼續研究此議題的一個

³ 台灣哲學學會「碩士論文獎辦法」：<http://tpa.hss.nthu.edu.tw/affairs/award/thesis>

⁴ 「南海碩士論文獎獲獎名單」：<http://tpa.hss.nthu.edu.tw/affairs/award/records/42%2C226>

重要依據方向。上述的質性訪談或課室研究的好處在於，它們可以與語體分析的理論並重，而不會只淪為紙上談兵的語體教學策略。儘管如此，本文在語體分析與修辭語步上的研究，在教學上或許確實還是可以帶給我們新的啟發與理解，讓吾人可以更有系統性的認識哲學論文的結構以及寫作方式、或其寫作社群文化成員間的互動慣例。

以上所述的四個大方向，點出當前的研究限制（無論礙於研究篇幅、倫理問題……等等），並涵蓋了未來可以更進一步的研究前景規劃。



參考資料

英文文獻

- Al-Shujairi, Y. B. J., Ya'u, M. S., & Buba, J. A. (2016). Role of moves, tenses, and metadiscourse in the abstract of an acceptable research article. *Mediterranean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s*, 7(2 S1), 379-386.
- Amnuai, W. (2019). Rhetorical move structures and linguistic realizations of abstracts in ICT research articles and master's theses. *MFU Connexion: Journa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8(1), 157-184.
- Auer, A. (2015). Stylistic variation. *Letter writing and language chan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33-155.
- Austin, J. L. (1975).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Bhatia, V. K. (1993). Analyzing Genre. Language Use in Professional Settings. *Applied Linguistics and Language Study*. London: Longman.
- Biber, D. (2007). Discourse on the move: Using corpus analysis to describe discourse structure (Vol. 28). John Benjamins Publishing.
- Boyne, R. D. (1979). Book Review: Writing and Difference. *Sociology*, 13(3), 523-525.
- Brown, G., Brown, G. D., Yule, G., Brown, G. R., & Gillian, B. (1983). *Discourse analysi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anestrelli, A. R., Mak, W. M., & Sanders, T. (2016). The influence of genre on the processing of objective and subjective causal relations: Evidence from eye-tracking. *Genre in language, discourse and cognition*, 51-73.
- Celce-Murcia, M., & Olshtain, E. (2005). Discourse-based approaches: A new framework for second language teaching and learning. *Handbook of research in second language teaching and learning*, 729-742.

- Cicourel, A. V. (1964). *Method and measurement in sociology*. Free Press. London: Collier-Macmillan.
- Conley, T. M. (1979). Ancient rhetoric and modern genre criticism. *Communication Quarterly*, 27(4), 47-53.
- Cotos, E., Huffman, S., & Link, S. (2015). Furthering and applying move/step constructs: Technology-driven marshalling of Swalesian genre theory for EAP pedagogy. *Journal of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19, 52-72.
- Crookes, G. (1986). Towards a validated analysis of scientific text structure. *Applied Linguistics*, 7(1), 57 – 70.
- Cross, C., & Oppenheim, C. (2006). A genre analysis of scientific abstracts. *Journal of documentation*, 62(4), 428-446.
- Crystal, D. (1971). Prosodic and paralinguistic correlates of social categories. *Social anthropology and language*, 185-206.
- Cutshaw, D. V. (2012). *Sifting the Commonplace: Topoi and the Grounds for Argument in Classical and Modern Rhetoric*. Old Dominion University.
- Diessel, H. (2011). Language, usage and cognition. *Language*, 87(4), 830-844.
- Fishman, J. A. (1967). Bilingualism with and without diglossia; diglossia with and without bilingualism.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23(2), 29-38.
- Gee, J. P. (2014). *An introduction to discourse analysis: Theory and method*. routledge.
- Gill, A. M., & Whedbee, K. (1997). Rhetoric. In T. A. van Dijk (Ed.), *Discourse as structure and process* (pp. 157-184). London, UK: Sage.
- Gorovitz, S. (1965). Philosophical Analysis, an Introduction to Its Language and Techniques. *Foundations of Language*, 6(4), 595-596.

- Graetz, N. (1982). Teaching EFL Students to Extract Structural Information from Abstracts. In *Reading for Professional Purposes: Methods and Materials in Teaching Languages* (pp. 123-135). ACCO.
- Grice, H. P. (1981). Presupposition an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ure. *Radical pragmatics*, 183, 41-58.
- Hartley, J., & Betts, L. (2009). Common weaknesses in traditional abstracts in the social science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60(10), 2010-2018.
- Hasan, R. (1996). *Ways of saying: Ways of meaning* (C. Cloran, D. Butt, & G. Williams, Eds.). London: Cassell.
- Huckin, T. (2001). Abstracting from abstracts. *Academic writing in context*, 93-103.
- Hyland, K. (2000). *Disciplinary Discourses: Social Interactions in Academic Writing*. London: Longman.
- Hyland, K. (2007). Genre pedagogy: Language, literacy and L2 writing instruction. *Journal of Second Language Writing*, 16, 148-164.
- Kafes, H. (2012). Cultural traces on the rhetorical organization of research article abstract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n New Trends in Education and Their Implications*, 3(3), 207-220.
- Kanoksilapatham, B. (2005). Rhetorical structure of biochemistry research articles.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4(3), 269-292.
- Labov, W. (1963). The social motivation of a sound change. *Word*, 19(3), 273-309.
- Labov, W. (1970). The logic of nonstandard English. In *Language and poverty* (pp. 153-189). Academic Press.

- Labov, W. (2006). *The social stratification of English in New York ci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abov, W. (2012). What is to be learned: The community as the focus of social cognition. *Review of Cognitive Linguistics*. Published under the auspices of the Spanish Cognitive Linguistics Association, 10(2), 265-293.
- Larsen-Freeman, D., & Cameron, L. (2008). *Complex systems and applied linguistics* (p. 287p).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Lau, H. H. (2004). The structure of academic journal abstracts written by Taiwanese PhD students. *Taiwan Journal of TESOL*, 1(1), 1-25.
- Levinson, S. C. (1979). Activity types and language. *Linguistics*, 17, 356-399.
- Levinson, S. C. (1983). *Pragma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orés, R. (2004). On RA abstracts: from rhetorical structure to thematic organisatio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3(3), 280-302.
- Martín, P. M. (2003). A genre analysis of English and Spanish research paper abstracts in experimental social sciences.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2(1), 25-43.
- Miller, C. R. (1984). Genre as social action. *Quarterly journal of speech*, 70(2), 151-167.
- Noguera, C. P. (2012). Writing business research article abstracts: A genre approach. *Ibérica: Revista de la Asociación Europea de Lenguas para Fines Específicos (AELFE)*, (24), 211-232.
- Nwogu, K. N. (1997). The medical research paper: Structure and functions.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6(2), 119-138.

- Pho, P. D. (2008). Research article abstracts in applied linguistics and educational technology: A study of linguistic realizations of rhetorical structure and authorial stance. *Discourse studies*, 10(2), 231-250.
- Ren, H., & Li, Y. (2011). A Comparison Study on the Rhetorical Moves of Abstracts in Published Research Articles and Master's Foreign-Language Theses.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4(1), 162-166.
- Samraj, B. (2005). An exploration of a genre set: Research article abstracts and introductions in two disciplines.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4(2), 141-156.
- Santos, M. B. (1996). The textual organization of research paper abstracts in applied linguistics. *Text & Talk*, 16(4), 481-500.
- Searle, J. R. (1969). *Speech acts: An essay in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Vol. 626).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chiffirin, D. (1998). Approaches to discourse. *Journal of Pragmatics*, 3(29), 355-359.
- Schilling, N. (2013). Investigating stylistic variation. *The handbook of language variation and change*, 325-349.
- Sidek, H. M., Saad, N. S. M., Baharun, H., & Idris, M. M. (2016). An analysis of rhetorical moves in abstracts for conference proceedings. *International E-journal of Advances in Social Sciences*, 2(4), 24-31.
- Stede, M., & Suriyawongkul, A. (2010). Identifying logical structure and content structure in loosely-structured documents. In *Linguistic Modeling of Information and Markup Languages* (pp. 81-96). Springer, Dordrecht.
- Stotesbury, H. (2006). Gaps and false conclusions: Criticism in research article abstracts across the disciplines. *Academic discourse across disciplines* (pp. 123-148). Bern: Peter Lang.

- Suntara, W., & Usaha, S. (2013). Research Article Abstracts in Two Related Disciplines: Rhetorical Variation between Linguistics and Applied Linguistics.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6(2), 84-99.
- Swales, J. M. (1990). *Genre analysis: English in academic and research setting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wales, J. M. (2004). *Research genr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wales, J. M., Feak, C. B. (2012). *Academic Writing for Graduate Students*. (3rd ed).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Ukrainetz, T. A. (2001). Narrative assessment: Coherence, cohesion, and captivation. *Perspectives on Language Learning and Education*, 8(2), 11-15.
- Van Bonn, S., & Swales, J. M. (2007). English and French journal abstracts in the language sciences: Three exploratory studies. *Journal of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6(2), 93-108.
- Weissberg, R., & Buker, S. (1990). *Writing up research*.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 Hall.
- Znaniecki, F. (1934). *The method of sociology*. New York: Farrar & Rinehart. Rueschemeyer, Stephens, and Stephens.

中文文獻

- 彭孟堯 (2015) 。《哲學方法論》。出版社：新學林。ISBN：9789862954546。

電子網路資料

2020 年《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期刊名單，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取自：<http://www.hss.ntu.edu.tw/model.aspx?no=354>，擷取日期：2022/04/15。

《東吳哲學學報》各期目錄，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ISSN 1010-0725，取自 <http://myweb.scu.edu.tw/~phstudies/journals.htm>，擷取日期：2022/07/08。

國教院編輯輔助系統，國家教育研究院，取自 <https://coct.naer.edu.tw/sentedit/>，擷取日期：2022/05/24。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取自 <https://www.hss.ntu.edu.tw/-hssfiles/code/cb54a854-4272-4231-a1c5-ba89b8e63a7b>，《人社指南》第一冊，網路擷取日期：2023/03/21。

附錄

(附錄一) 運用 Hyland (2000) 模型逐一分析《東吳哲學學報》語料之結果：

(1)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21) 東吳哲學學報, (44), 1-28.			
篇名 (Title)			
《可被內在地遮蓋的傾向與其存有學問題》			
摘要 (Abstract)			
<p>「是否有可被內在地遮蓋的傾向 (intrinsically finkable disposition, IFD)?」是近年傾向研究的重要議題，主要理由在於：有沒有 IFD 會影響到傾向的歸屬，並進而決定某些傾向應用理論的成敗。文獻上，克拉克 (Clarke, 2008, 2010) 等學者主張有內在遮蓋者，但他們的論點被崔星豪 (Choi, 2012, 2013) 從三個面向所駁斥。而陶比 (Tugby, 2016) 則是從因果說明的面向來證成 IFD，並以此提出歸屬 IFD 的原則來回應崔星豪。本文首先論證，基於陶比在建立 IFD 歸屬原則時假設了有爭議的因果觀點，他對 IFD 歸屬原則的論證將不再是決定性的。然後，筆者進一步論證，IFD 支持者將因此面臨存有學無限膨脹的難題。</p>			
總字數：217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是否有可被內在地遮蓋的傾向 (intrinsically finkable disposition, IFD)?」是近年傾向研究的重要議題，主要理由在於：有沒有 IFD 會影響到傾向的歸屬，並進而決定某些傾向應用理論的成敗。文獻上，克拉克 (Clarke, 2008, 2010) 等學者主張有內在遮蓋者，但他們的論點被崔星豪 (Choi, 2012, 2013) 從三個面向所駁斥。而陶比 (Tugby, 2016) 則是從因果說明的面向來證成 IFD，並以此提出歸屬 IFD 的原則來回應崔星豪。	141	65%
P	本文首先論證，基於陶比在建立 IFD 歸屬原則時假設了有爭議的因果觀點，他對 IFD 歸屬原則的論證將不再是決定性的。然後，筆者進一步論證，IFD 支持者將因此面臨存有學無限膨脹的難題。	76	35%
M	∅	0	0%

Pr	∅	0	0%
C	∅	0	0%

(2)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21) 東吳哲學學報, (44), 29-57.			
篇名 (Title)			
《論尼采對十九世紀達爾文主義的批判性接受》			
摘要 (Abstract)			
<p>尼采與達爾文主義的關聯已有廣泛的研究，本文認為比起尼采是否是達爾文主義者，更重要的是考察尼采如何在對達爾文主義的汲取與批判中形成自己的思想。一方面，尼采借用達爾文主義反對傳統形上學與目的論，並從自然演化歷史的角度探討人的起源；另一方面，尼采反對達爾文主義所主張的「適者生存」與對外在環境的過度強調，而主張生命內在的力量對生物發展的決定性影響。</p> <p>在方法上，本文將特別考察尼采的出版作品、遺稿與其閱讀書籍之間的關聯，以揭示尼采思想的來源與變化，從而使得我們在尼采自身的思考脈絡中對其思想做出更準確的詮釋。</p>			
總字數：233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尼采與達爾文主義的關聯已有廣泛的研究，	18	7.7%
P	本文認為比起尼采是否是達爾文主義者，更重要的是考察尼采如何在對達爾文主義的汲取與批判中形成自己的思想。一方面，尼采借用達爾文主義反對傳統形上學與目的論，並從自然演化歷史的角度探討人的起源；另一方面，尼采反對達爾文主義所主張的「適者生存」與對外在環境的過度強調，而主張生命內在的力量對生物發展的決定性影響。	142	60.9%

M	在方法上，本文將特別考察尼采的出版作品、遺稿與其閱讀書籍之間的關聯，以揭示尼采思想的來源與變化，從而使得我們在尼采自身的思考脈絡中對其思想做出更準確的詮釋。	73	31.3%
Pr	⊙	0	0%
C	⊙	0	0%

(3)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21) 東吳哲學學報, (44), 59-93.			
篇名 (Title)			
《事實性狀態、情感與知識》			
摘要 (Abstract)			
<p>戈登 (Gordon, 1969) 主張情感分成「排除知識的」以及「蘊涵知識的」兩類，而情感語詞具有相應的語意特性，使情感歸屬句要嘛蘊涵知識歸屬句，要嘛與知識歸屬句不一致。知識論上的不可錯論者 (infallibilists) 認為，語句如「S 希望 p，而且 S 知道 p」，或者「S 因 p 而傷心，但 S 不知道 p」是不恰當的 (infelicitous)，其不恰當性可透過戈登的情感分類予以解釋，並宣稱可錯論者 (fallibilists) 無法恰當解釋這些語言材料。在這篇文章中，我會說明不可錯論者的攻擊策略依賴於前述的情感二分框架，但我將論證「排除知識的」或「蘊涵知識的」的相應語意特性都會遭遇困難，以削弱不可錯論者的攻擊力道。</p>			
總字數：223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戈登 (Gordon, 1969) 主張情感分成「排除知識的」以及「蘊涵知識的」兩類，而情感語詞具有相應的語意特性，使情感歸屬句要嘛蘊涵知識歸屬句，要嘛與知識歸屬句不一致。知識論上的不可錯論者 (infallibilists) 認為，語句如「S 希望 p，而且 S 知道 p」，或者「S 因 p 而傷心，但 S 不知道 p」是不恰當的 (infelicitous)，其不恰當性可透過戈登的情感分類予以解釋，並宣稱可錯論者 (fallibilists) 無法恰當解釋這些語言材料。	149	66.8%

P	在這篇文章中，我會說明不可錯論者的攻擊策略依賴於前述的情感二分框架，但我將論證「排除知識的」或「蘊涵知識的」的相應語意特性都會遭遇困難，以削弱不可錯論者的攻擊力道。	74	33.2%
M	⊙	0	0%
Pr	⊙	0	0%
C	⊙	0	0%

(4)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2, 2021) 東吳哲學學報, (43), 1-32.

篇名 (Title)

《康德的超驗觀念論與經驗實在論》

摘要 (Abstract)

康德哲學雖然稱為超驗觀念論，但其立場與一般觀念論分別甚大。在經驗層面，康德其實接受實在論，他更提出了觀念論的反駁，試圖證明外在世界存在。事實上，康德的超驗觀念論與經驗實在論不單是兩個相容的理論，甚至是一個理論的兩個不同面向。本文論證經驗實在論才是康德的存有論立場，而超驗觀念論則是其知識論框架。本文首先分析康德的模態範疇，解釋康德的存在概念只能應用在時空領域之內，然後論證本體或物自身「不存在」的結論。本文區分兩種不同類型的外在事物，從而澄清康德在什麼意義下是存有論的實在論者和知識論的觀念論者。

總字數：230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康德哲學雖然稱為超驗觀念論，但其立場與一般觀念論分別甚大。在經驗層面，康德其實接受實在論，他更提出了觀念論的反駁，試圖證明外在世界存在。事實上，康德的超驗觀念論與經驗實在論不單是兩個相容的理論，甚至是一個理論的兩個不同面向。	103	44.8%

P	本文論證經驗實在論才是康德的存有論立場，而超驗觀念論則是其知識論框架。本文首先分析康德的模態範疇，解釋康德的存在概念只能應用在時空領域之內，然後論證本體或物自身「不存在」的結論。	82	35.7%
M	⊙	0	0%
Pr	本文區分兩種不同類型的外在事物，從而澄清康德在什麼意義下是存有論的實在論者和知識論的觀念論者。	45	19.6%
C	⊙	0	0%

(5)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20) 東吳哲學學報, (42), 1-38.

篇名 (Title)

《亞理斯多德論快樂》

摘要 (Abstract)

亞理斯多德在《尼各馬科倫理學》第七書中將快樂定義為「自然狀態未受阻礙的活動」。這個定義通常被認為與第十書的表述「快樂完善活動」不一致，因為按照這個表述，快樂彷彿是與活動有區別、一個額外的完善。本文認為這兩書的快樂定義並未有不一致，兩者只是同一定義的不同表達。因在「快樂完成活動」的表述中，快樂雖指稱某種主觀的愉悅感，但這種愉悅感乃是與它完善之活動不可分割，附隨在活動上的。此外，亞理斯多德在這兩書關於快樂的基本倫理學立場也是一致的：兩書都試圖在享樂主義者歐多克所斯 (Eudoxus) 與反享樂主義者斯珀西波斯 (Speusippus) 間尋求折衷立場。

總字數：232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亞理斯多德在《尼各馬科倫理學》第七書中將快樂定義為「自然狀態未受阻礙的活動」。這個定義通常被認為與第十書的表述「快樂完善活動」不一致，因為按照這個表述，快樂彷彿是與活動有區別、一個額外的完善。	85	36.6%

P	⊙	0	0%
M	⊙	0	0%
Pr	本文認為這兩書的快樂定義並未有不一致，兩者只是同一定義的不同表達。因在「快樂完成活動」的表述中，快樂雖指稱某種主觀的愉悅感，但這種愉悅感乃是與它完善之活動不可分割，附隨在活動上的。此外，亞里斯多德在這兩書關於快樂的基本倫理學立場也是一致的：兩書都試圖在享樂主義者歐多克所斯 (Eudoxus) 與反享樂主義者斯珀西波斯 (Speusippus) 間尋求折衷立場。	147	63.4%
C	⊙	0	0%

(6)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20) 東吳哲學學報, (42), 39-65.

篇名 (Title)

《虛構記憶創造現象學》

摘要 (Abstract)

本文挪用胡塞爾和呂格爾的現象學，說明記憶構造的本質結構。虛構記憶創造是記憶構造的其中一種類。虛構記憶創造同樣是一個涉及想像活動和回憶活動的過程。虛構記憶創造的「虛構」在於，在記憶構造過程中，想像活動取代了回憶活動。想像內容被構造成記憶內容，並且缺乏與過去事件的因果關係。透過梳理虛構記憶創造和記憶構造的本質結構，進而論證「因果理論」與「認知理論」，及「想像理論」與「時間理論」這幾個理論都各執片面之辭，僅觸及虛構記憶創造和記憶構造整個過程中局部的環節。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	0	0%
P	本文挪用胡塞爾和呂格爾的現象學，說明記憶構造的本質結構。虛構記憶創造是記憶構造的其中一種類。	43	21.2%

M	⊙	0	0%
Pr	虛構記憶創造同樣是一個涉及想像活動和回憶活動的過程。虛構記憶創造的「虛構」在於，在記憶構造過程中，想像活動取代了回憶活動。想像內容被構造成記憶內容，並且缺乏與過去事件的因果關係。透過梳理虛構記憶創造和記憶構造的本質結構，進而論證「因果理論」與「認知理論」，及「想像理論」與「時間理論」這幾個理論都各執片面之辭，僅觸及虛構記憶創造和記憶構造整個過程中局部的環節。	160	78.8%
C	⊙	0	0%

(7)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2, 2020) 東吳哲學學報, (42), 1-33.			
篇名 (Title)			
《論將規範理由視為應然證據的正確方式》			
摘要 (Abstract)			
證據理由論認為，規範理由 (normative reasons) 是一種證據，有關主體應該 (或不應該) 從事某個行為的命題的證據。肯恩 (Stephen Kearns) 與斯塔 (Daniel Star) 的理論，是目前最主要的證據理由論。本文的目的，在於藉由分析肯恩與斯塔理論的缺點，而發展出更合理的證據理由論。對肯恩與斯塔來說，F 是支持 S 去做行為 Φ 的理由，當且僅當，F 是支持『S 應該去做 Φ 』這個命題的證據。而筆者主張，F 是支持 S 去做行為 Φ 的理由，當且僅當，F 是反對『S 應該不去做 Φ 』這個命題的證據。			
總字數：180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證據理由論認為，規範理由 (normative reasons) 是一種證據，有關主體應該 (或不應該) 從事某個行為的命題的證據。肯恩 (Stephen Kearns) 與斯塔 (Daniel Star) 的理論，是目前最主要的證據理由論。	64	35.6%

P	本文的目的，在於藉由分析肯恩與斯塔理論的缺點，而發展出更合理的證據理由論。	34	18.9%
M	∅	0	0%
Pr	對肯恩與斯塔來說，F 是支持 S 去做行為 Φ 的理由，當且僅當，F 是支持『S 應該去做 Φ 』這個命題的證據。而筆者主張，F 是支持 S 去做行為 Φ 的理由，當且僅當，F 是反對『S 應該不去做 Φ 』這個命題的證據。	82	45.6%
C	∅	0	0%

(8)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19) 東吳哲學學報, (40), 25-66.

篇名 (Title)

《藝術與藝術作品的時間問題—海德格中期哲學之探討》

摘要 (Abstract)

三十年代，海德格從藝術領域尋找通往存有本身的途徑。他在《藝術作品的本源》表示，「藝術作品以它自己的方式敞開存有者的存有」，而且存有者的存有真理「發生在作品中」。他同時表示，藝術是歷史性的，藝術和藝術作品不是無時間性或超乎時間的。這引發新的問題：難道自行置入作品中的存有真理是時間性的？

通過海德格《藝術作品的本源》、《尼采 I》和《哲學論稿》等中期著作，本文試圖瞭解藝術和藝術作品如何關涉到存有真理的發生，而它們又有怎樣的時間特徵。

總字數：188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三十年代，海德格從藝術領域尋找通往存有本身的途徑。他在《藝術作品的本源》表示，「藝術作品以它自己的方式敞開存有者的存有」，而且存有者的存有真理「發生在作品中」。他同時表示，藝術是歷史性的，藝術和藝術作品不是無時間性或超乎時間的。這引發新的問題：難道自行置入作品中的存有真理是時間性的？	126	67%

P	通過海德格《藝術作品的本源》、《尼采 I》和《哲學論稿》等中期著作，本文試圖瞭解藝術和藝術作品如何關涉到存有真理的發生，而它們又有怎樣的時間特徵。	62	33%
M	⊙	0	0%
Pr	⊙	0	0%
C	⊙	0	0%

(9)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19) 東吳哲學學報, (40), 67-98.

篇名 (Title)

《民主人的群體歸屬與認同》

摘要 (Abstract)

甚麼是具有多重群體身分認同的所有公民，應該共同爭取、維護與尊重的群體利益與地位呢？這項普遍利益將使具有任何群體身分的人享有形式與實質的平等自由。本文認為，基於民主，群體歸屬與認同的個人選擇與社會實踐應該支持平等的群體權利，不論個人是哪類群體歸屬與認同，都有基本責任促進每個人與不同群體享有民主地位，因為此公民（或民主人）身分責任之踐行，正是人人受益於社會生活之條件。是以，論文首先是一項依據公民身分的行動正當性說明，其次闡述如何使得民主價值導引群體歸屬認同之生成與接納成為可能。

總字數：223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甚麼是具有多重群體身分認同的所有公民，應該共同爭取、維護與尊重的群體利益與地位呢？這項普遍利益將使具有任何群體身分的人享有形式與實質的平等自由。	68	30.5%
P	是以，論文首先是一項依據公民身分的行動正當性說明，其次闡述如何使得民主價值導引群體歸屬認同之生成與接納成為可能。	53	23.8%
M	⊙	0	0%

Pr	本文認為，基於民主，群體歸屬與認同的個人選擇與社會實踐應該支持平等的群體權利，不論個人是哪類群體歸屬與認同，都有基本責任促進每個人與不同群體享有民主地位，因為此公民（或民主人）身分責任之踐行，正是人人受益於社會生活之條件。	102	45.7%
C	⊙	0	0%

(10)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18) 東吳哲學學報, (38), 1-28			
篇名 (Title)			
《卡拉姆宇宙論證》			
摘要 (Abstract)			
<p>「宇宙論證」是從理性論證上帝存在的傳統論證，而「卡拉姆宇宙論證」就是眾多「宇宙論證」中其中一個最受注目的版本。現代宇宙學告訴我們宇宙的年齡有限，意味著時間的存在是偶然的。「卡拉姆宇宙論證」嘗試從時間和宇宙的偶然存在從而推論出上帝的存在。本文將會詳細討論此論證的基本結構和論據，也會回應對此論證的主要批評。</p>			
總字數：137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宇宙論證」是從理性論證上帝存在的傳統論證，而「卡拉姆宇宙論證」就是眾多「宇宙論證」中其中一個最受注目的版本。現代宇宙學告訴我們宇宙的年齡有限，意味著時間的存在是偶然的。「卡拉姆宇宙論證」嘗試從時間和宇宙的偶然存在從而推論出上帝的存在。	105	76.6%
P	本文將會詳細討論此論證的基本結構和論據，也會回應對此論證的主要批評。	32	23.4%
M	⊙	0	0%

Pr	⊙	0	0%
C	⊙	0	0%

(11)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18) 東吳哲學學報, (38),73-114 -.			
篇名 (Title)			
《機率證據與非常態證成》			
摘要 (Abstract)			
<p>史密斯 (Martin Smith, 2016) 藉由著名的樂透悖論，指出「證成的最小化風險概念」以及「證成的多重前提封閉原則」兩者是不相容的。前者容許命題被機率證據所證成，後者則是關於證成性在信念間的轉換。同時接受兩者將導致我們擁有一對衝突但都被證成的信念。為了避免這樣的困境，以及更符應我們的日常直覺，史密斯選擇保留「證成的多重前提封閉原則」，並提出「證成的常態性理論」來取代「證成的最小化風險概念」。在這篇文章中，我首先論證史密斯的解決方案具有內在衝突而不令人滿意，接著，我將從拒絕「證成的多重前提封閉原則」出發，回應樂透悖論以及其他相關困難。</p>			
總字數：230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史密斯 (Martin Smith, 2016) 藉由著名的樂透悖論，指出「證成的最小化風險概念」以及「證成的多重前提封閉原則」兩者是不相容的。前者容許命題被機率證據所證成，後者則是關於證成性在信念間的轉換。同時接受兩者將導致我們擁有一對衝突但都被證成的信念。	102	44.3%
P	為了避免這樣的困境，以及更符應我們的日常直覺，史密斯選擇保留「證成的多重前提封閉原則」，並提出「證成的常態性理論」來取代「證成的最小化風險概念」。在這篇文章中，我首先論證史密斯的解決方案具有內在衝突而不令人滿意，接著，我將從拒絕「證成的多重前提封閉原則」出發，回應樂透悖論以及其他相關	128	55.7%

	困難。		
M	∅	0	0%
Pr	∅	0	0%
C	∅	0	0%

(12)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2, 2018) 東吳哲學學報, (37), 1-27			
篇名 (Title)			
《運氣平等主義的制度進路合適嗎？論非選擇運氣的再確認》			
摘要 (Abstract)			
<p>本文旨在探討運氣平等主義應如何克服運氣範圍過大的難題。運氣平等主義是一種分配正義理論。其主張，當不平等是出於個人的選擇時，那不平等是可接受的；反之，當不平等是非選擇運氣的結果時，那這樣的不平等是不可接受的。並且，我們應該透過資源的分配來補償出於運氣的不平等。然而，運氣平等主義必須說明哪些運氣是應該補償的，而哪些不是。否則只要運氣是非選擇的，同時造成不平等的結果，那依據運氣平等主義的標準似乎都應該加以補償。倘若如此，這會導致運氣範圍過大的問題。本文即試圖探討運氣平等主義應如何克服這項問題。</p>			
總字數：227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運氣平等主義是一種分配正義理論。其主張，當不平等是出於個人的選擇時，那不平等是可接受的；反之，當不平等是非選擇運氣的結果時，那這樣的不平等是不可接受的。並且，我們應該透過資源的分配來補償出於運氣的不平等。然而，運氣平等主義必須說明哪些運氣是應該補償的，而哪些不是。否則只要運氣是非選擇的，同時造成不平等的結果，那依據運氣平等主義的標準似乎都應該加以補償。倘若如此，這會導致運氣範圍過大的問題。	179	78.9%
P	本文旨在探討運氣平等主義應如何克服運氣範圍過大的難題。 本文即試圖探討運氣平等主義應如何克服這項問題。	48	21.1%
M	∅	0	0%
Pr	∅	0	0%
C	∅	0	0%

(13)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17) 東吳哲學學報, (36), 1-34.

篇名 (Title)

《黑格爾論思辯與概念》

摘要 (Abstract)

本文將首先檢視幾種對於黑格爾的判斷觀念的解釋，指出在對「判斷中的繫詞意指同一性」之命題的解釋中，學者們或者認為黑格爾使用「同一性」一詞的方式不合常規，或者認為他使用「判斷中的繫詞意指同一性」此一命題的方式不合常規。相對於此，本文主張黑格爾以不合常規的方式使用「判斷」一詞，而用之意指面對對象，企圖發現其實在定義的思維；相反地，思辯命題則表達人類思維對實在的範疇架構。一系列的思辯命題，因之呈現了對象本身的發展，也就是此一對象之概念的發展——此即黑格爾所主張的「概念之運動」，此一觀念預設了一種非形式邏輯概念。

總字數：229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	0	0%
P	本文將首先檢視幾種對於黑格爾的判斷觀念的解釋，指出在對「判斷中的繫詞意指同一性」之命題的解釋中，學者們或者認為黑格爾使用「同一性」一詞的方式不合常規，或者認為他使用「判斷中的繫詞意指同一性」此一命題的方式不合常規。	97	42.4%
M	⊙	0	0%
Pr	相對於此，本文主張黑格爾以不合常規的方式使用「判斷」一詞，而用之意指面對對象，企圖發現其實在定義的思維；相反地，思辯命題則表達人類思維對實在的範疇架構。一系列的思辯命題，因之呈現了對象本身的發展，也就是此一對象之概念的發展——此即黑格爾所主張的「概念之運動」，此一觀念預設了一種非形式邏輯概念。	132	57.6%
C	⊙	0	0%

(14)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17) 東吳哲學學報, (36), 103-131.

篇名 (Title)

《人類學與有限性—論傅柯對「現代哲學」之詮釋與批判》

摘要 (Abstract)

對傅柯而言，現代哲學的主體觀是建立在從十九世紀開始的有關人的研究上。他強調西方一直到十八世紀末才出現人的科學，而康德則是現代哲學的奠基者。自康德起，人成為所有一切哲學反思的中心。現代哲學具有的人類學特點在於其將所有與人有關的問題侷限於人的有限性範圍內。然而，對傅柯來說，這個立基在有限性上的現代哲學人類學對西方哲學所造成的結果卻是產生了一種所謂的「人類學幻象」，其最終所造成的是現代哲學陷入到所謂的「人類學沉睡」中。本文主要針對傅柯對於現代哲學人類學化的詮釋與批判進行研究。

總字數：221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對傅柯而言，現代哲學的主體觀是建立在從十九世紀開始的有關人的研究上。他強調西方一直到十八世紀末才出現人的科學，而康德則是現代哲學的奠基者。自康德起，人成為所有一切哲學反思的中心。現代哲學具有的人類學特點在於其將所有與人有關的問題侷限於人的有限性範圍內。然而，對傅柯來說，這個立基在有限性上的現代哲學人類學對西方哲學所造成的結果卻是產生了一種所謂的「人類學幻象」，其最終所造成的是現代哲學陷入到所謂的「人類學沉睡」中。	193	87.3%
P	本文主要針對傅柯對於現代哲學人類學化的詮釋與批判進行研究。	28	12.7%
M	∅	0	0%
Pr	∅	0	0%
C	∅	0	0%

(15)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8, 2017) 東吳哲學學報, (36), 103-131.

篇名 (Title)

《論康德理論哲學中自我的存有論地位》

摘要 (Abstract)

自我概念無疑地是康德理論哲學當中最值得探討的概念，它一方面是幫助康德建立其先驗認知理論的功臣，另一方面又是造成形上學幻象的元凶。然而，關於自我所扮演的這兩種截然相反的角色，它們內在的統一性仍處於極度的模糊之中，甚至顯得是難以成立的，因為康德否定了自我可以當作思維實體來認識，但是自我又不是完全的「無」，因為康德仍把它視為知識的最高條件。這種張力的存在事實上源自於康德從未直接討論「什麼是我？」的問題，並提出一個正面的自我理論以說明自我在其哲學架構當中的存有論地位。因此，向康德追問：「自我指涉了什麼？」、「自我是一種什麼樣的存有者？」、「人們應該怎麼理解『自我』這個表達？」將是有意義且無可避免的。為了釐清這個問題，在本文當中我將首先梳理五種既有的主流詮釋，探討它們各自的得失。而最後我將嘗試指出，從自我概念被主流詮釋所忽略的範導機能當中，我們將能夠發展出一套更加理想、與康德的整個體系更加相容的自我論。

總字數：363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自我概念無疑地是康德理論哲學當中最值得探討的概念，它一方面是幫助康德建立其先驗認知理論的功臣，另一方面又是造成形上學幻象的元凶。然而，關於自我所扮演的這兩種截然相反的角色，它們內在的統一性仍處於極度的模糊之中，甚至顯得是難以成立的，因為康德否定了自我可以當作思維實體來認識，但是自我又不是完全的「無」，因為康德仍把它視為知識的最高條件。這種張力的存在事實上源自於康德從未直接討論「什麼是我？」的問題，並提出一個正面的自我理論以說明自我在其哲學架構當中的存有論地位。因此，向康德追問：「自我指涉了什麼？」、「自我是一種什麼樣的存有者？」、「人們應該怎麼理解『自我』這個表達？」將是有意義且無可避免的。	267	73.6%
P	為了釐清這個問題，在本文當中我將首先梳理五種既有的主流詮釋，探討它們各自的得失。	37	10.2%
M	○	0	0%

Pr	而最後我將嘗試指出，從自我概念被主流詮釋所忽略的範導機能當中，我們將能夠發展出一套更加理想、與康德的整個體系更加相容的自我論。	59	16.3%
C	⊙	0	0%

(16)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2, 2017) 東吳哲學學報, (35), 1-29.			
篇名 (Title)			
《從技藝與機運的對立關係來看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鄂蘭與海德格的比較》			
摘要 (Abstract)			
此文始於討論亞里斯多德理解政治為一種技藝，及其界定的技藝對反於機運。故政治學既非精確的科學，也非偶發的意見，它可稱為一種技藝之學，政治是以人為活動來面對機運的公共事務。其次本文探討漢娜·鄂蘭如何理解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為多數公民的意志，以面對一個機運的、但可被化解的不確定未來。本文接著對馬丁·海德格基於「此一在」的意志與從「存有」的本有而來的思想，以理解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並詮釋政治對於海德格而言是如何面對機運的。最後我們可做介於鄂蘭與海德格之間的一個比較。			
總字數：213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	0	0%
P	此文始於討論亞里斯多德理解政治為一種技藝，及其界定的技藝對反於機運。 其次本文探討漢娜·鄂蘭如何理解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為多數公民的意志，以面對一個機運的、但可被化解的不確定未來。本文接著對馬丁·海德格基於「此一在」的意志與從「存有」的本有而來的思想，以理解公共領域中的政治自由，並詮釋政治對於海德格而言是如何面對機運的。最後我們可做介於鄂蘭與海德格之間的一個比較。	167	78.4%
M	⊙	0	0%

Pr	故政治學既非精確的科學，也非偶發的意見，它可稱為一種技藝之學，政治是以人為活動來面對機運的公共事務。	46	21.6%
C	⊙	0	0%

(17)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2, 2017) 東吳哲學學報, (35), 31-70.			
篇名 (Title)			
《源始性時間的產生及其基礎—《存有與時間》和《康德與形上學問題》之研究》			
摘要 (Abstract)			
<p>海德格於《康德與形上學問題》詮釋《純粹理性批判》，視先驗想像力為源始性時間；於《存有與時間》則從生存活動 (Existieren) 展示源始時間性於綻出 (Ekstase) 自行發生。不過，二者的觀點都奠基於人，而不是上帝或永恆；而且後者接續前者在世存有 (In-der-Welt-sein) 的討論，透過處身感受性 (Befindlichkeit) 關聯人的有限性與超越性。</p> <p>本文試釐清《存有與時間》和《康德與形上學問題》對源始性時間如何產生的觀點，探討先驗想像力如何作用於時間性的自行到時，以及有限性的人如何能認識時間本身，所能追溯到的又是怎樣的源始性時間。</p>			
總字數：202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海德格於《康德與形上學問題》詮釋《純粹理性批判》，視先驗想像力為源始性時間；於《存有與時間》則從生存活動 (Existieren) 展示源始時間性於綻出 (Ekstase) 自行發生。不過，二者的觀點都奠基於人，而不是上帝或永恆；而且後者接續前者在世存有 (In-der-Welt-sein) 的討論，透過處身感受性 (Befindlichkeit) 關聯人的有限性與超越性。	118	58.4%
P	本文試釐清《存有與時間》和《康德與形上學問題》對源始性時間如何產生的觀點，探討先驗想像力如何作用於時間性的自行到時，以及有限性的人如何能認識時間本身，所能追溯到的又是怎樣的源	84	41.6%

	始性時間。		
M	⊙	0	0%
Pr	⊙	0	0%
C	⊙	0	0%

(18)Soochow Journal of Philosophical Studies (02, 2017) 東吳哲學學報, (35), 101-129.

篇名 (Title)

《論康德處理義務衝突之論據：以維持誠實與人類之愛的衝突為例》

摘要 (Abstrac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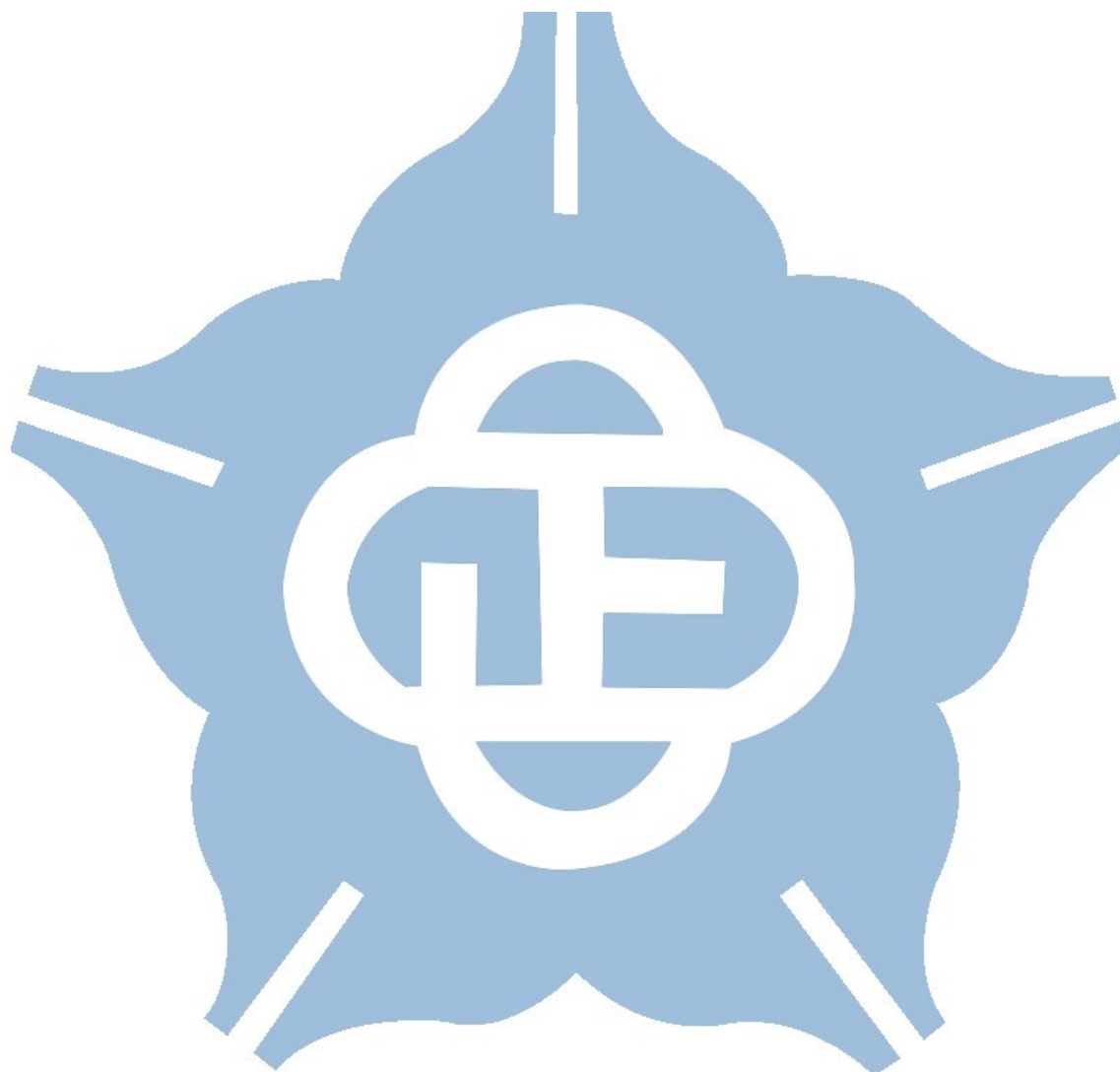
本文旨在說明康德堅持說謊禁令之理據。在說謊禁令與人類之愛的衝突例子，康德堅持前者比後者重要，但令人難以接受。雖然很多康德學者提出不同的策略解決義務衝突問題，但並不成功，因為它們都違反了定然律令，而且很多學者都忽視了康德提出的全然義務與不全然義務區分。本文也主張，此區分於實踐理性的模態範疇能發揮評估功能，由此能幫助我們理解說謊禁令的優先意義。

總字數：160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	0	0%
P	本文旨在說明康德堅持說謊禁令之理據。	17	10.6%
M	⊙	0	0%
Pr	在說謊禁令與人類之愛的衝突例子，康德堅持前者比後者重要，但令人難以接受。雖然很多康德學者提出不同的策略解決義務衝突問題，但並不成功，因為它們都違反了定然律令，而且很多學者都忽視了康德提出的全然義務與不全然義務區	143	89.4%

	分。 本文也主張，此區分於實踐理性的模態範疇能發揮評估功能，由此能幫助我們理解說謊禁令的優先意義。		
C	∅	0	0%



(附錄二) 運用 Hyland (2000) 模型逐一分析《南海碩士論文獎》語料之結果：

(i)黃立凱 (2021)。論 Axel Honneth 的社會存有學。輔仁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27mjj7			
篇名 (Title)			
《論 Axel Honneth 的社會存有學》			
摘要 (Abstract)			
<p>本文試圖探究 Axel Honneth (born 1949) 的社會存有學之理論內涵，全文將分為四個部分：首先，筆者將論及 Honneth 重構社會存有學的理论背景，在此將追溯 Honneth 對於法蘭克福學派學思系譜的批判。Honneth 特別批判了 Jürgen Habermas (born 1929) 提出的語用學規範，從而將社會規範的合理性基礎從語言理論轉軌到肯認理論。其次，筆者將確定 Honneth 社會存有學所涉及的範疇，並開展出其社會存有學之基本架構：個人是在社會關係當中構成自身。另外，針對為肯認而奮鬥 (Kampf um Anerkennung; The Struggle for Recognition) 的最後判準，提出原初的相互肯認之問題，進入其社會存有學之內涵。再次，筆者將梳理 Honneth 重構原初肯認能力的兩大內涵之理路：「透視角度的接受」(Perspektivübernahme) 與「情感涉入」(affektive Bezogenheit)，並總結其社會存有學的實質內涵，對於其架構和解放理論之經驗性基礎的根本意義。最後，為了回應 Judith Butler (born 1956) 對 Honneth 社會存有學的重構理路之批判，筆者將試圖以社會認知神經科學 (social cognitive neuroscience) 的研究成果，與 Honneth 的社會存有學，進行理論接枝的動作，以期滿全 Honneth 社會存有學之理論內涵。</p>			
總字數：405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Honneth 特別批判了 Jürgen Habermas (born 1929) 提出的語用學規範，從而將社會規範的合理性基礎從語言理論轉軌到肯認理論。	47	12%
P	<p>本文試圖探究 Axel Honneth (born 1949) 的社會存有學之理論內涵，全文將分為四個部分：首先，筆者將論及 Honneth 重構社會存有學的理论背景，在此將追溯 Honneth 對於法蘭克福學派學思系譜的批判。</p> <p>其次，筆者將確定 Honneth 社會存有學所涉及的範疇，並開展出其社會存有學之基本架構：個人是在社會關係當中構成自身。另外，針對為肯認而奮鬥 (Kampf um Anerkennung; The Struggle</p>	358	88%

	for Recognition) 的最後判準，提出原初的相互肯認之問題，進入其社會存有學之內涵。再次，筆者將梳理 Honneth 重構原初肯認能力的兩大內涵之理路：「透視角度的接受」(Perspektivübernahme) 與「情感涉入」(affektive Bezogenheit)，並總結其社會存有學的實質內涵，對於其架構和解放理論之經驗性基礎的根本意義。最後，為了回應 Judith Butler (born 1956) 對 Honneth 社會存有學的重構理路之批判，筆者將試圖以社會認知神經科學 (social cognitive neuroscience) 的研究成果，與 Honneth 的社會存有學，進行理論接枝的動作，以期滿全 Honneth 社會存有學之理論內涵。		
M	○	0	0%
Pr	○	0	0%
C	○	0	0%

(ii)陳蒼雅 (2021)。家庭照顧倫理初探：從特殊義務轉向家庭關係中的「我們」。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s5mt66
篇名 (Title)
《家庭照顧倫理初探：從特殊義務轉向家庭關係中的「我們」》
摘要 (Abstract)
<p>家庭照顧作為當代家庭倫理的核心議題，除了在護理及醫療的專業領域中有相關的討論及理論建設外，鮮少有哲學論述觸及此一主題。因而，本文嘗試從家庭照顧的經驗現象出發，以揭示家庭照顧作為一倫理學課題如何關聯於倫理生活的創造，並藉由釐清家庭在倫理學上的意涵以形成思考家庭照顧的哲學基礎，從而開展一條探究家庭照顧倫理的進路。據此，本文旨在探究「我們作為關係性主體如何可能在家庭照顧中朝向好的倫理生活追求」，而非建立關於家庭照顧的道德規則。</p> <p>本文主要涉及特殊義務論、Honneth 的肯認理論及 Kittay 的依靠理論對家庭的相關論述，並以此形成探究家庭照顧倫理的哲學資源。本文首先將指出特殊義務論如何提供家庭作為個人關係的道德反思基礎，並從而轉向思索家庭作為實踐的倫理領域。再者，從家庭的現代性反省中指出家庭如何作為交織在情感與正義張力間的倫理領域，</p>

並藉由肯認理論與依靠理論對家庭的構思，分別在前理論的制度領域與前制度的生命領域層次上回應家庭的現代性處境，從而構成家庭倫理生活的理念。最後，本文將指出家庭照顧的實踐如何交織在倫理生活中自足性與脆弱性的張力間，並藉由對關係性主體的詮釋以理解之。

本文主張家庭照顧倫理的探究應當從證成個別的特殊義務轉向思索關係性的「我們」如何可能，才能回應「我們應該如何而活」的倫理學核心問題，以面對家庭照顧所帶出的情感／正義以及自足性／脆弱性的問題。本文希望能為家庭照顧倫理提供一個合適的探究角度，以指出照顧在家庭倫理生活中的真正內涵。

總字數：612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p>家庭照顧作為當代家庭倫理的核心議題，除了在護理及醫療的專業領域中有相關的討論及理論建設外，鮮少有哲學論述觸及此一主題。</p> <p>本文主要涉及特殊義務論、Honneth的肯認理論及Kittay的依靠理論對家庭的相關論述，並以此形成探究家庭照顧倫理的哲學資源。</p>	112	18%
P	<p>因而，本文嘗試從家庭照顧的經驗現象出發，以揭示家庭照顧作為一倫理學課題如何關聯於倫理生活的創造，並藉由釐清家庭在倫理學上的意涵以形成思考家庭照顧的哲學基礎，從而開展一條探究家庭照顧倫理的進路。據此，本文旨在探究「我們作為關係性主體如何可能在家庭照顧中朝向好的倫理生活追求」，而非建立關於家庭照顧的道德規則。</p> <p>本文首先將指出特殊義務論如何提供家庭作為個人關係的道德反思基礎，並從而轉向思索家庭作為實踐的倫理領域。再者，從家庭的現代性反省中指出家庭如何作為交織在情感與正義張力間的倫理領域，並藉由肯認理論與依靠理論對家庭的構思，分別在前理論的制度領域與前制度的生命領域層次上回應家庭的現代性處境，從而構成家庭倫理生活的理念。最後，本文將指出家庭照顧的實踐如何交織在倫理生活中自足性與脆弱性的張力間，並藉由對關係性主體的詮釋以理解之。</p>	363	60%
M	∅	0	0%

Pr	本文主張家庭照顧倫理的探究應當從證成個別的特殊義務轉向思索關係性的「我們」如何可能，才能回應「我們應該如何而活」的倫理學核心問題，以面對家庭照顧所帶出的情感／正義以及自足性／脆弱性的問題。	94	15%
C	本文希望能為家庭照顧倫理提供一個合適的探究角度，以指出照顧在家庭倫理生活中的真正內涵。	43	7%

(iii)周金光 (2021)。意欲、信念與行動理由。東吳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vpa985			
篇名 (Title)			
《意欲、信念與行動理由》			
摘要 (Abstract)			
何種事物是行動理由 (reasons for action)? 行動理由是意欲 (desires) 和信念 (beliefs) 嗎? 這些關聯到理由的性質之問題在行動哲學中十分重要。理由的心理主義 (Psychologism) 認為, 行動理由是主體的心理狀態 (mental states), 即意欲的狀態與信念的狀態之結合。理由的事實主義 (Factualism) 認為行動理由不是心理狀態, 而是事實 (或即為真的信念)。本文的主要工作是, 藉由重構與檢視史密斯 (Michael Smith) 的心理主義和艾瓦蕾茲 (Maria Alvarez) 的事實主義之論證, 說明這兩種觀點如何了解理由的性質, 以及鑒於理由的性質之理解如何去解釋行動中的規範性 (normativity) 與動機 (motivation)。此外, 我們將指出這兩種理論各自所具有的難題。具體而言, 一方面我們將透過重構艾瓦蕾茲對於心理主義的反駁, 來顯示心理主義所存在的難題。另一方面, 我們也將指出, 事實主義本身具有的原則也會導致一些困難, 包括她對於假信念 (false belief) 處理方案會產生不一致。			
總字數: 357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何種事物是行動理由 (reasons for action)? 行動理由是意欲 (desires) 和信念 (beliefs) 嗎? 這些關聯到理由的性質之問題在行動哲學中十分重要。理由的心理主義 (Psychologism) 認為, 行動理由是主體的心理狀態 (mental states), 即意欲的狀態與信念的狀態之結合。理由的事實主義 (Factualism) 認為行動理由不是心理狀態, 而是事實 (或即為真的信念)。	140	39%

P	本文的主要工作是，藉由重構與檢視史密斯（Michael Smith）的心理主義和艾瓦蕾茲（Maria Alvarez）的事實主義之論證，說明這兩種觀點如何了解理由的性質，以及鑒於理由的性質之理解如何去解釋行動中的規範性（normativity）與動機（motivation）。此外，我們將指出這兩種理論各自所具有的難題。	119	34%
M	⊙	0	0%
Pr	具體而言，一方面我們將透過重構艾瓦蕾茲對於心理主義的反駁，來顯示心理主義所存在的難題。另一方面，我們也將指出，事實主義本身具有的原則也會導致一些困難，包括她對於假信念（false belief）處理方案會產生不一致。	98	27%
C	⊙	0	0%

(iv)李榕時（2021）。從遊戲概念看尼采哲學與形上學：啟發自海德格《尼采》書的研究。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7wn5b6
篇名 (Title)
《從遊戲概念看尼采哲學與形上學：啟發自海德格《尼采》書的研究》
摘要 (Abstract)
<p>尼采哲學的詮釋始終具有許多爭議，其中重要的爭議點之一，在於部分詮釋者認為，尼采哲學其實應該歸屬於一種形上學，並因此無法脫離其自身強烈批判的虛無主義困境。在本文中，筆者將藉由遊戲概念的詮釋反對這種看法，說明尼采哲學的思想體系與傳統形上學脈絡有所不同，並以此證明尼采哲學自身已經提供了避免虛無主義困局的路徑。</p> <p>本文首先會從海德格於《尼采》書中對尼采哲學的詮釋出發。海德格於書中明確的主張尼采哲學屬於一種形上學，並認為權力意志概念作為尼采哲學的核心，所展現出的意義是人類對一切存有者無條件的宰制。接著以海德格對尼采哲學的分析脈絡為對比，筆者則會以遊戲概念為主軸的詮釋為尼采哲學辯護。筆者將進一步主張，藉由對遊戲概念的探討，可以發現尼采其實在其哲學思考中，重新釐清「存有」、「主體」等傳統形上學當中的核心概念，並且讓傳統形上學中存有與生成、主體與行動的二元對立關係，在遊戲當中被解消，而得以共同開展出具體生命在世存有的意義。</p>
總字數：407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尼采哲學的詮釋始終具有許多爭議，其中重要的爭議點之一，在於部分詮釋者認為，尼采哲學其實應該歸屬於一種形上學，並因此無法脫離其自身強烈批判的虛無主義困境。	76	19%
P	<p>在本文中，筆者將藉由遊戲概念的詮釋反對這種看法，說明尼采哲學的思想體系與傳統形上學脈絡有所不同，並以此證明尼采哲學自身已經提供了避免虛無主義困局的路徑。</p> <p>本文首先會從海德格於《尼采》書中對尼采哲學的詮釋出發。海德格於書中明確的主張尼采哲學屬於一種形上學，並認為權力意志概念作為尼采哲學的核心，所展現出的意義是人類對一切存有者無條件的宰制。接著以海德格對尼采哲學的分析脈絡為對比，筆者則會以遊戲概念為主軸的詮釋為尼采哲學辯護。</p>	211	52%
M	⊙	0	0%
Pr	筆者將進一步主張，藉由對遊戲概念的探討，可以發現尼采其實在其哲學思考中，重新釐清「存有」、「主體」等傳統形上學當中的核心概念，並且讓傳統形上學中存有與生成、主體與行動的二元對立關係，在遊戲當中被解消，而得以共同開展出具體生命在世存有的意義。	120	29%
C	⊙	0	0%

(iv)曾雅榮 (2019)。重探孔恩的科學變遷理論：以狹義相對論為案例。國立中正大學哲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嘉義縣。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psrztj>

篇名 (Title)

《重探孔恩的科學變遷理論：以狹義相對論為案例》

摘要 (Abstract)

孔恩的《科學革命的結構》自出版以後，便受到廣泛的討論。其中以理論為中心作詮釋的科學變遷理論，受到了不少質疑。本文探討了陳瑞麟及 Hasok Chang 就此所提出的質疑及由此而發展的科學變遷理論。前者指出了「典範精煉」在概念上的困難，也點出了「典範」無助我們區分各個學派，並點明孔恩科學變遷理論缺乏妥當的因果說明機制，用以說明如何達成新典範的共識。後者則指出一元典範論與多元（認知）價值論的內在困難，以及一元典範論在（實然）歷史上所面對的困境。今天，面對這些質疑，孔恩的科學變遷理論可作怎樣的回應呢？儘管本文也受到革新派的陳瑞麟及 Hasok Chang 啟發，但主要沿 Joseph Rouse 及 Brad Wray 的保守路線，在保留孔恩術語和核心概念下，試圖對上述質疑作出回應。本文提出一套「以群組為中心的科學變遷理論」，以「典範影響的局部性」及「局部不可共量」取代全局式的「典範」及「不可共量」，也提出以「群組互動形式」作為考察科學變遷的視點，並給予相關的規範性建議。最後，本文藉狹義相對論作為案例，借此反思上述質疑，及以新發展的理论作回應和說明，重探孔恩的科學變遷理論。

總字數：448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孔恩的《科學革命的結構》自出版以後，便受到廣泛的討論。其中以理論為中心作詮釋的科學變遷理論，受到了不少質疑。	54	12%
P	本文探討了陳瑞麟及 Hasok Chang 就此所提出的質疑及由此而發展的科學變遷理論。前者指出了「典範精煉」在概念上的困難，也點出了「典範」無助我們區分各個學派，並點明孔恩科學變遷理論缺乏妥當的因果說明機制，用以說明如何達成新典範的共識。後者則指出一元典範論與多元（認知）價值論的內在困難，以及一元典範論在（實然）歷史上所面對的困境。今天，面對這些質疑，孔恩的科學變遷理論可作怎樣的回應呢？儘管本文也受到革新派的陳瑞麟及 Hasok Chang 啟發，但主要沿 Joseph Rouse 及 Brad Wray 的保守路線，在保留孔恩術語和核心概念下，試圖對上述質疑作出回應。	246	55%
M	∅	0	0%
Pr	本文提出一套「以群組為中心的科學變遷理論」，以「典範影響的局部性」及「局部不可共量」取代全局式的「典範」及「不可共量」，也提出以「群	96	21%

	組互動形式」作為考察科學變遷的視點，並給予相關的規範性建議。		
C	最後，本文籍狹義相對論作為案例，借此反思上述質疑，及以新發展的理论作回應和說明，重探孔恩的科學變遷理論。	52	12%

(vi)夏逸平(2018)。詩與德行——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論詩。國立臺灣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q3t9f6			
篇名 (Title)			
《詩與德行——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論詩》			
摘要 (Abstract)			
<p>此份論文所要討論的乃是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的詩學，而這又必然涉及到詩與德行的關係問題，因為在古希臘詩並非作為一種藝術而存在，而是承載著人的道德教化功能。當然，既然將兩人的詩學放在同一份論文中展開，也意味著對於他們二人對詩與德行的問題的討論將從一個比較的視野下進行。</p> <p>在第二章我將從道德與知識兩個角度闡述柏拉圖究竟為何非常嚴厲地批判詩人，而這種批判卻並不意味著柏拉圖徹底反對了詩，相反地，柏拉圖用自身的寫作證明了一種哲學之詩是如何可能的。在第三章，我將重點闡述亞里斯多德在《詩學》中所提出的觀點，指出亞里斯多德雖然重新賦予了詩積極的地位與功能，但這並不意味著詩成為了純粹的美學作品，相反地，詩同樣在人的道德教化中扮演著重要角色。在第四章，我將首先解釋，在亞里斯多德的實踐哲學中，由詩所帶來的實踐智慧的訓練是如何促使道德德行的養成。接著，則將詩與德行的問題放回到比較的視野之下，即為何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都認為詩應扮演起道德教化的功能，但兩人對詩的評價卻天差地別。我認為這是由於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對德行持有不同的理解，以至於他們對詩也持有了不同的態度。這種對德行的不同理解，不僅關涉到詩的內容有所不同，甚至連詩的理想形式也發生了改變。</p>			
總字數：512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而這又必然涉及到詩與德行的關係問題，因為在古希臘詩並非作為一種藝術而存在，而是承載著人的道德教化功能。	51	10%

P	<p>此份論文所要討論的乃是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的詩學</p> <p>在第二章我將從道德與知識兩個角度闡述柏拉圖究竟為何非常嚴厲地批判詩人，而這種批判卻並不意味著柏拉圖徹底反對了詩，相反地，柏拉圖用自身的寫作證明了一種哲學之詩是如何可能的。在第三章，我將重點闡述亞里斯多德在《詩學》中所提出的觀點，指出亞里斯多德雖然重新賦予了詩積極的地位與功能，但這並不意味著詩成為了純粹的美學作品，相反地，詩同樣在人的道德教化中扮演著重要角色。在第四章，我將首先解釋，在亞里斯多德的實踐哲學中，由詩所帶來的實踐智慧的訓練是如何促使道德德行的養成。接著，則將詩與德行的問題放回到比較的視野之下，即為何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都認為詩應扮演起道德教化的功能，但兩人對詩的評價卻天差地別。我認為這是由於柏拉圖與亞里斯多德對德行持有不同的理解，以至於他們對詩也持有了不同的態度。這種對德行的不同理解，不僅關涉到詩的內容有所不同，甚至連詩的理想形式也發生了改變。</p>	404	79%
M	當然，既然將兩人的詩學放在同一份論文中展開，也意味著對於他們二人對詩與德行的問題的討論將從一個比較的視野下進行。	56	11%
Pr	∅	0	0%
C	∅	0	0%

(vii) 范寧 (2019)。戴維森論懷疑主義與第一人稱權威。國立清華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新竹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tdf792>

篇名 (Title)

《戴維森論懷疑主義與第一人稱權威》

摘要 (Abstract)

唐納·戴維森 (Donald Davidson) 在知識論中所作的其中一個重要的貢獻在於描繪一個關於此三種知識之間的關係之圖像：自我心靈的知識、他人心靈的知識以及外在世界的知識。看清這個圖像的其中一種方式便是「要理解到在什麼程度之下，這些一直是被獨立看待的問題卻是相互關聯的。」對戴維森來說，這些問題是：「一

個心靈如何能夠知道自然世界；一個心靈如何可能知道另外一個心靈；以及如何可能以不訴諸觀察與證據的方式而知道自己的心」(Davidson 1991b: 208)。有鑒於這樣的相互關聯性，我想探討戴維森是如何處理懷疑論問題以及解釋第一人稱權威（這兩個問題分別對應到第一與第三個問題）。然而，如何知道他人心靈這個問題並不會在本論文中遺漏，因為一個說話者、一個詮釋者以及兩者所共享的對象之三方互動的關係在戴維森對懷疑論之反駁以及對第一人稱權威之解釋上是非常關鍵的。而這個三方互動早已包含了關於他人心靈的知識並且被戴維森稱作「三角測量」，「三角測量」對於人類擁有思想以及語言是必要的。

在第一章，我聚焦於戴維森的反懷疑論論證。他的論證已經被討論了好幾年（甚至數十年），所以我在這章的工作主要是闡明性的。我將提出一個架構，在此架構之下戴維森的論證能夠被整全地理解。此外，許多在本章中所討論的概念（像是慈善原則、三角測量）都會在解釋第一人稱權威上扮演重要的角色。在這個意義上，第一章可以被視為替整篇論文的基礎概念作解釋。

在第二章的開始，我延續第一章所剩下的其中一個問題：一個人如何知道他（她）自己的意義？這個問題對於戴維森的第一人稱權威之說法是至關重要的，因為，在戴維森看來，一個人所享有的對於其自我歸屬某個信念的真之預設是與這個人如何知道自己的意義之方式相關聯的。因此，我將會側重在戴維森對第一人稱權威之說法，並且論證這個說法是有瑕疵的。

在第三章，我引進了一個第一人稱權威之理論，稱作「透明性理論」。我將論證戴維森對第一人稱權威的說法將能夠避免掉第二章所提出的批評，如果它結合了透明性理論的想法。然而，透明性理論也有自己的短處，也就是它無法延伸其解釋效力到那些信念以外的態度或是情緒。所以，我將會展示戴維森對態度與情緒之本質的理解如何能夠彌補透明性理論的不足。因此，第三章的主要工作便在於展示戴維森與透明性理論如何相互補充。

總字數：927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唐納·戴維森 (Donald Davidson) 在知識論中所作的其中一個重要的貢獻在於描繪一個關於此三種知識之間的關係之圖像：自我心靈的知識、他人心靈的知識以及外在世界的知識。看清這個圖像的其中一種方式便是「要理解到在什麼程度之下，這些一直是被獨立看待的問題卻是相互關聯的。」對戴維森來說，這些問題是：「一個心靈如何能夠知道自然世界；一個心靈如何可能知道另外一個心靈；以及如何	202	22%

	可能以不訴諸觀察與證據的方式而知道自己的心」(Davidson 1991b: 208)。		
P	有鑒於這樣的相互關聯性，我想探討戴維森是如何處理懷疑論問題以及解釋第一人稱權威（這兩個問題分別對應到第一與第三個問題）。然而，如何知道他人心靈這個問題並不會在本論文中遺漏，因為一個說話者、一個詮釋者以及兩者所共享的對象之三方互動的關係在戴維森對懷疑論之反駁以及對第一人稱權威之解釋上是非常關鍵的。而這個三方互動早已包含了關於他人心靈的知識並且被戴維森稱作「三角測量」，「三角測量」對於人類擁有思想以及語言是必要的。	207	22%
M	在第一章，我聚焦於戴維森的反懷疑論論證。他的論證已經被討論了好幾年（甚至數十年），所以我在這章的工作主要是闡明性的。我將提出一個架構，在此架構之下戴維森的論證能夠被整全地理解。此外，許多在本章中所討論的概念（像是慈善原則、三角測量）都會在解釋第一人稱權威上扮演重要的角色。在這個意義上，第一章可以被視為替整篇論文的基礎概念作解釋。	165	18%
Pr	<p>在第二章的開始，我延續第一章所剩下的其中一個問題：一個人如何知道他（她）自己的意義？這個問題對於戴維森的第一人稱權威之說法是至關重要的，因為，在戴維森看來，一個人所享有的對於其自我歸屬某個信念的真之預設是與這個人如何知道自己的意義之方式相關聯的。因此，我將會側重在戴維森對第一人稱權威之說法，並且論證這個說法是有瑕疵的。</p> <p>在第三章，我引進了一個第一人稱權威之理論，稱作「透明性理論」。我將論證戴維森對第一人稱權威的說法將能夠避免掉第二章所提出的批評，如果它結合了透明性理論的想法。然而，透明性理論也有自己的短處，也就是它無法延伸其解釋效力到那些信念以外的態度或是情緒。所以，我將會展示戴維森對態度與情緒之本質的理解如何能夠彌補透明性理論的不</p>	353	38%

	足。因此，第三章的主要工作便在於展示戴維森與透明性理論如何相互補充。		
C	①	0	0%

(viii)向富緯 (2020)。承認差異與證成平等：對 Alasdair MacIntyre 與 Iris Young 的反思。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qb9ffs			
篇名 (Title)			
《承認差異與證成平等：對 Alasdair MacIntyre 與 Iris Young 的反思》			
摘要 (Abstract)			
<p>Alasdair MacIntyre 對自由主義、社群主義、現代國家提出了許多批評，經常被視為是主張傳統、保守與權威理論的思想家——Iris Young 即根據其對重視差異的主張對他提出批判。本文對這類批評持保留態度，但企圖深入檢視 MacIntyre 的理論以及 Young 的主張與批評，並透過清楚的論證與概念分析，證明 MacIntyre 之理論能夠在一個非自由主義式的理論架構下，以承認差異為基礎，證成平等的必要性與優先性。</p> <p>首先，本文指出 MacIntyre 的多瑪士—亞里斯多德主義中「理性探究」與「實踐社群」這兩個主張的重要性。本文接著檢視 Young 關於承認差異之重要性的論述，以及其基於此論述對 MacIntyre 理論所提出的批判。一方面，本文認同 Young 對於差異的重視，並認為這是任何企圖建立普遍性原則的政治理論皆必須考量的論題；另一方面，關於 Young 批評 MacIntyre 錯誤地預設了普遍性與同一性而否認差異，本文則持不同看法。雖然 MacIntyre 並沒有明確處理差異的問題，本文指出 MacIntyre 所主張的多瑪士—亞里斯多德主義事實上蘊含了對差異的承認。</p> <p>本文亦進一步論證：MacIntyre 的理論除了蘊含對差異的承認之外，實際上也有足夠的資源證成平等。這個非自由主義式的證成展現了一個另類的思考平等的方向——即展現了 TA 主義作為一種目的論倫理學，亦能夠主張平等是所有社群追求各自的目的時都必須維護的價值。本文最後也對 MacIntyre 的理論提出一些批判，指出他在對地方社群的堅持中忽視了城市生活與社群發展相容的可能性。</p>			
總字數：544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Alasdair MacIntyre 對自由主義、社群主義、現代國家提出了許多批評，經常被視為是主張傳統、保守與權威理論的思想家——Iris Young 即根據其對重視差異的主張對他提出批判。	68	13%
P	本文對這類批評持保留態度，但企圖深入檢視 MacIntyre 的理論以及 Young 的主張與批評，並透過清楚的論證與概念分析，證明 MacIntyre 之理論能夠在一個非自由主義式的理論架構下，以承認差異為基礎，證成平等的必要性與優先性。首先，本文指出 MacIntyre 的多瑪士—亞里斯多德主義中「理性探究」與「實踐社群」這兩個主張的重要性。本文接著檢視 Young 關於承認差異之重要性的論述，以及其基於此論述對 MacIntyre 理論所提出的批判。一方面，本文認同 Young 對於差異的重視，並認為這是任何企圖建立普遍性原則的政治理論皆必須考量的論題；另一方面，關於 Young 批評 MacIntyre 錯誤地預設了普遍性與同一性而否認差異，本文則持不同看法。	264	49%
M	⊙	0	0%
Pr	雖然 MacIntyre 並沒有明確處理差異的問題，本文指出 MacIntyre 所主張的多瑪士—亞里斯多德主義事實上蘊含了對差異的承認。 本文亦進一步論證：MacIntyre 的理論除了蘊含對差異的承認之外，實際上也有足夠的資源證成平等。這個非自由主義式的證成展現了一個另類的思考平等的方向——即展現了 TA 主義作為一種目的論倫理學，亦能夠主張平等是所有社群追求各自的目的時都必須維護的價值。本文最後也對 MacIntyre 的理論提出一些批判，指出他在對地方社群的堅持中忽視了城市生活與社群發展相容的可能性。	212	38%
C	⊙	0	0%

(ix)梁欣(2019)。德沃金與瓦爾準論仇恨言論：合法性論證 V. S. 反合法性論證。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sez9am>

篇名 (Title)			
《德沃金與瓦爾準論仇恨言論：合法性論證 V. S. 反合法性論證》			
摘要 (Abstract)			
<p>德沃金 (Ronald Dworkin) 提出合法性論證，主張政府不應該限制仇恨言論。他指出，對仇恨言論的限制會影響各種立場平等表達意見的機會，使得在此限制下通過的下游法律失去合法性。瓦爾準 (Jeremy Waldron) 則試圖論證，因為仇恨言論總是可以被非仇恨言論代替，在限制仇恨言論的情況下，各種立場平等表達意見的機會不會被影響，下游法律的合法性也不會受到影響。韋恩斯坦站在德沃金的角度反對瓦爾準對仇恨言論的論述，而瓦爾準亦予以反駁。然而瓦爾準始終沒有很好地解決這一問題：非仇恨言論何以代替仇恨言論來表達意見？對這一問題的解答，是加強瓦爾準的反合法性論證的關鍵。</p> <p>筆者在本文中試圖解決這一問題。首先，筆者將解答如何區分仇恨言論的內容與形式，藉此討論非仇恨言論為何可以傳達仇恨言論的內容。除此之外，筆者將進一步指出，限制仇恨言論，不會對各個立場平等表達意見的機會造成影響，只會對各個立場表達意見的能力造成限制。透過對這一問題的解決，筆者為瓦爾準的反合法性論證辯護。</p>			
總字數：406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德沃金 (Ronald Dworkin) 提出合法性論證，主張政府不應該限制仇恨言論。他指出，對仇恨言論的限制會影響各種立場平等表達意見的機會，使得在此限制下通過的下游法律失去合法性。瓦爾準 (Jeremy Waldron) 則試圖論證，因為仇恨言論總是可以被非仇恨言論代替，在限制仇恨言論的情況下，各種立場平等表達意見的機會不會被影響，下游法律的合法性也不會受到影響。韋恩斯坦站在德沃金的角度反對瓦爾準對仇恨言論的論述，而瓦爾準亦予以反駁。然而瓦爾準始終沒有很好地解決這一問題：非仇恨言論何以代替仇恨言論來表達意見？對這一問題的解答，是加強瓦爾準的反合法性論證的關鍵。	257	63%
P	筆者在本文中試圖解決這一問題。首先，筆者將解答如何區分仇恨言論的內容與形式，藉此討論非仇恨言論為何可以傳達仇恨言論的內容。	61	15%

M	○	0	0%
Pr	除此之外，筆者將進一步指出，限制仇恨言論，不會對各個立場平等表達意見的機會造成影響，只會對各個立場表達意見的能力造成限制。透過對這一問題的解決，筆者為瓦爾準的反合法性論證辯護。	88	22%
C	○	0	0%

(x)杜仲軒 (2019)。人文科學的客觀性：從作者意圖論之爭談起。國立清華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新竹市。 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44z45v			
篇名 (Title)			
《人文科學的客觀性：從作者意圖論之爭談起》			
摘要 (Abstract)			
<p>為解決人文科學於 19 世紀期間深陷的科學主義泥淖，高達美放棄追求科學方法，改以其哲學詮釋學重新闡述人文科學的真理及其存有方式。自此，「真理」與「方法」決裂，象徵著人文科學與自然科學的根本分歧。</p> <p>但在前海德格詮釋學與哲學詮釋學間有一值得注意的顯著差異：前者仍相信作者意圖的重要性，詮釋的任務在於客觀理解之；而後者則認為詮釋是種由讀者與文本所敞開的辯證遊戲，作者已無關緊要，亦無客觀可言。正是在這一差異上，赫施以保衛作者為由，批判哲學詮釋學的相對主義傾向，並強調唯有回到以作者為目的自身的理解，才能開啟詮釋學理想中的對話。</p> <p>一般而言，赫施的批評並未受到重視。時人大多視之為向方法論詮釋學的倒行逆施。正是在此背景下，本論文試圖重新爬梳這兩相扞格之詮釋理論的內容與脈絡，並以舒爾茨與波普的立場為切入點，指出潛藏在該爭論底下的歷史主義與科學態度之爭。而貫穿這三重爭論的，事實上是一個關於科學實作之規範原則的抉擇。由此我將嘗試性地主張，透過波普之猜想-反駁邏輯修正後的赫施詮釋學，更有被我們採納的理由。因為該詮釋學或許才能真正保全人文科學知識的多元、尊重與客觀有效性，並避免任何只為鞏固自身傳統或權威的風險發生。</p>			
總字數：496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為解決人文科學於 19 世紀期間深陷的科學主義泥淖，高達美放棄追求科學方法，改以其哲學詮釋學重新闡述人文科學的真理及其存有方式。自此，		

	<p>「真理」與「方法」決裂，象徵著人文科學與自然科學的根本分歧。</p> <p>但在前海德格詮釋學與哲學詮釋學間有一值得注意的顯著差異：前者仍相信作者意圖的重要性，詮釋的任務在於客觀理解之；而後者則認為詮釋是種由讀者與文本所敞開的辯證遊戲，作者已無關緊要，亦無客觀可言。正是在這一差異上，赫施以保衛作者為由，批判哲學詮釋學的相對主義傾向，並強調唯有回到以作者為目的自身的理解，才能開啟詮釋學理想中的對話。</p> <p>一般而言，赫施的批評並未受到重視。時人大多視之為向方法論詮釋學的倒行逆施。</p>	293	60%
P	<p>正是在此背景下，本論文試圖重新爬梳這兩相扞格之詮釋理論的內容與脈絡，並以舒爾茨與波普的立場為切入點，指出潛藏在該爭論底下的歷史主義與科學態度之爭。而貫穿這三重爭論的，事實上是一個關於科學實作之規範原則的抉擇。</p>	104	21%
M	○	0	0%
Pr	<p>由此我將嘗試性地主張，透過波普之猜想-反駁邏輯修正後的赫施詮釋學，更有被我們採納的理由。因為該詮釋學或許才能真正保全人文科學知識的多元、尊重與客觀有效性，並避免任何只為鞏固自身傳統或權威的風險發生。</p>	99	19%
C	○	0	0%

(xi)張景涵(2018)。沙特早期思想中的責任概念。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s8fs38
篇名 (Title)
《沙特早期思想中的責任概念》
摘要 (Abstract)
<p>本研究探討沙特的責任概念。沙特的存在主義以其獨特的自由觀為人所知，然而，在相關的研究往往以自由為重的情況下，責任在其思想中的重要性反而被忽視，或者沒有得到恰當的理解。對此，筆者的論點是：若要完整掌握沙特的思想，那麼對責任概念的考察將是必要的。</p>

本研究首先從沙特對意識結構的分析中找出意識之自我承擔的存有學根據，說明意識在前反思的自發性活動當下已同時包含對自身存有的負責，並且在與他人的原始關係中亦包含了對他人存有的負責。其次，通過對具體行動與事實性之討論，指出在實踐領域中，沙特認為人應為自己的自由與自己的行動結果負責。在整理出責任概念所包含的全部範圍之後，則進一步論述「承擔責任」此命題如何從描述的範疇轉向實際發生的範疇，這涉及意識對於自身之責任的自覺；出於這樣一種自覺，意識能夠自主地做出「願意承擔責任」的決定，這有別於在原初意義上作為存有之根本事實的自我承擔。最後，則是嘗試從責任概念出發，為沙特的自由理論提供更全面的詮釋，並說明沙特早期的倫理學構想必須以責任概念為基礎才能被正確地理解。

總字數：446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沙特的存在主義以其獨特的自由觀為人所知，然而，在相關的研究往往以自由為重的情況下，責任在其思想中的重要性反而被忽視，或者沒有得到恰當的理解。	70	16%
P	<p>本研究探討沙特的責任概念。</p> <p>對此，筆者的論點是：若要完整掌握沙特的思想，那麼對責任概念的考察將是必要的。</p> <p>本研究首先從沙特對意識結構的分析中找出意識之自我承擔的存有學根據，說明意識在前反思的自發性活動當下已同時包含對自身存有的負責，並且在與他人的原始關係中亦包含了對他人存有的負責。其次，通過對具體行動與事實性之討論，指出在實踐領域中，沙特認為人應為自己的自由與自己的行動結果負責。在整理出責任概念所包含的全部範圍之後，則進一步論述「承擔責任」此命題如何從描述的範疇轉向實際發生的範疇，這涉及意識對於自身之責任的自覺；出於這樣一種自覺，意識能夠自主地做出「願意承擔責任」的決定，這有別於在原初意義上作為存有之根本事實的自我承擔。</p>	312	70%
M	∅	0	0%

Pr	最後，則是嘗試從責任概念出發，為沙特的自由理論提供更全面的詮釋，並說明沙特早期的倫理學構想必須以責任概念為基礎才能被正確地理解	63	14%
C	∅	0	0%

(xii) 李佳穎 (2016)。Dickie 的藝術制度理論。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rq3j8e			
篇名 (Title)			
《Dickie 的藝術制度理論》			
摘要 (Abstract)			
寫作這篇論文的動機，是為了探討哲學家 George Dickie 的藝術制度理論 (Dickie's institutional theory of art)。在第一章中，回顧哲學家 Arthur Danto 與 Morris Weitz 的反本質主義 (anti-essentialism)，及其如何影響 Dickie 藝術制度理論的發展，以及研究制度理論的重要性；第二章中，說明 Dickie 的藝術制度理論內容，並以實際的作品為例子講述藝術制度理論的應用；第三章至第四章中，整理反對藝術制度理論的數個哲學家 (Jeffery Wieand, Robert Stecker, Stephen Davis, Richard Wollheim, Noël Carroll) 的重要論點，並為 Dickie 的藝術制度理論辯護。最後第五章為結論，提出「藝術眼鏡」此一觀點用以修正藝術制度理論。			
總字數：213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	0	0%
P	寫作這篇論文的動機，是為了探討哲學家 George Dickie 的藝術制度理論 (Dickie's institutional theory of art)。 並為 Dickie 的藝術制度理論辯護。	46	22%
M	在第一章中，回顧哲學家 Arthur Danto 與 Morris Weitz 的反本質主義 (anti-essentialism)，及其如何影響 Dickie 藝術制度理論的發展，以及研究制度理論的重要性；第二章中，說明 Dickie 的藝術制度	135	63%

	理論內容，並以實際的作品為例子講述藝術制度理論的應用；第三章至第四章中，整理反對藝術制度理論的數個哲學家(Jeffery Wieand, Robert Stecker, Stephen Davis, Richard Wollheim, Noël Carroll)的重要論點，		
Pr	最後第五章為結論，提出「藝術眼鏡」此一觀點用以修正藝術制度理論。	32	15%
C	○	0	0%

(xxx)郭紹箕 (2016)。沈岱爾自我觀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btj95j			
篇名 (Title)			
《沈岱爾自我觀之研究》			
摘要 (Abstract)			
<p>本論文旨在藉由金里卡與泰勒之哲學角度對沈岱爾自我觀進行探討，以使當代自由主義與社群主義之論爭獲得進一步的理解與發展。本文主要針對沈岱爾自我觀中建構性不足的問題，以及由此所導致的共和主義政治哲學困境進行討論。</p> <p>文章架構主要分為四個部分：第一部分，藉沈岱爾對自由主義的批判觀點，梳理沈岱爾之自我觀論述。第二部分，透過自由民族主義者金里卡對沈岱爾的批判，探究沈岱爾自我觀的內部問題。第三部分，轉向泰勒之思想資源，從中探尋沈岱爾自我觀可能的補充觀點，以回應自由主義者之質疑。最後，綜合上述探討之結果，重新審視沈岱爾之自我觀，探尋其未來適當的發展進路。</p> <p>沈岱爾哲學的體系乃以其構成式自我觀為基礎，然而其自我觀論述之建構性不足，也造成其共和主義式的政治哲學主張所潛藏的問題。金里卡對沈岱爾的批判觀點，直接指出構成式自我觀的困境，導致沈岱爾最終必須向自由主義妥協，否則將對主體的自由形成威脅。然而，透過泰勒之自我觀的考察，本文將指出泰勒哲學中的詮釋學背景與本真性理想，能夠提供一種有別於自由主義的視域來解讀沈岱爾之自我觀。藉由上述的理解視域，將為沈岱爾哲學帶來一種不同於其當前發展的理想進路，化解自由主義對構成式自我觀的質疑，並使其能夠為當代自由主義與社群主義論爭提供更多深刻的思想與洞見。</p>			
總字數：536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沈岱爾哲學的體系乃以其構成式自我觀為基礎，然而其自我觀論述之建構性不足，也造成其共和主義式的政治哲學主張所潛藏的問題。金里卡對沈岱爾的批判觀點，直接指出構成式自我觀的困境，導致沈岱爾最終必須向自由主義妥協，否則將對主體的自由形成威脅。	117	22%
P	本論文旨在藉由金里卡與泰勒之哲學角度對沈岱爾自我觀進行探討，以使當代自由主義與社群主義之論爭獲得進一步的理解與發展。本文主要針對沈岱爾自我觀中建構性不足的問題，以及由此所導致的共和主義政治哲學困境進行討論。	103	19%
M	文章架構主要分為四個部分：第一部分，藉沈岱爾對自由主義的批判觀點，疏理沈岱爾之自我觀論述。第二部分，透過自由民族主義者金里卡對沈岱爾的批判，探究沈岱爾自我觀的內部問題。第三部分，轉向泰勒之思想資源，從中探尋沈岱爾自我觀可能的補充觀點，以回應自由主義者之質疑。最後，綜合上述探討之結果，重新審視沈岱爾之自我觀，探尋其未來適當的發展進路。	167	31%
Pr	然而，透過泰勒之自我觀的考察，本文將指出泰勒哲學中的詮釋學背景與本真性理想，能夠提供一種有別於自由主義的視域來解讀沈岱爾之自我觀。	65	12%
C	藉由上述的理解視域，將為沈岱爾哲學帶來一種不同於其當前發展的理想進路，化解自由主義對構成式自我觀的質疑，並使其能夠為當代自由主義與社群主義論爭提供更多深刻的思想與洞見。	84	16%

(xl)官庭仔(2017)。論賽勒斯《經驗主義與心靈哲學》中的既與之迷思。國立清華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新竹市。取自 <https://hdl.handle.net/11296/ta2685>

篇名 (Title)

《論賽勒斯《經驗主義與心靈哲學》中的既與之迷思》

摘要 (Abstract)

許多學者認為，知識論上的證成是依賴於既與的，而什麼是我們證成的最終依據，就取決於我們把什麼東西當成既與而定。舉例來說，有些學者主張，我們對外在世界的信念之證成是透過我們對外在世界的經驗既與而來。然而，賽勒斯 (Wilfrid Sellars) 在《經驗主義與心靈哲學》中對既與在知態證成的角色施加嚴厲的批評。他反對這種訴諸既與的證成觀點，並且堅持「通過既與並無法使我們得到知識論上

的證成」。本論文的主要工作即是要檢視賽勒斯對既與之迷思的批評，並進一步考察在反對既與之迷思的情況下，賽勒斯如何去說明「證成」這個概念。此外，本論文也將討論一些哲學家，包括：史諾登（Paul Snowdon）、奧斯頓（William Alston）、布蘭登（Robert Brandom）等人對於賽勒斯說法的批評，我將說明這些批評皆不成立，並試著以賽勒斯式的方式逐個辯護。

總字數：326

修辭語步分析 (Rhetorical moves analysis)

語步 (move)	文字句段 (Texts / Sentences)	字數	占總字數之比例
I	許多學者認為，知識論上的證成是依賴於既與的，而什麼是我們證成的最終依據，就取決於我們把什麼東西當成既與而定。舉例來說，有些學者主張，我們對外在世界的信念之證成是透過我們對外在世界的經驗既與而來。然而，賽勒斯 (Wilfrid Sellars) 在《經驗主義與心靈哲學》中對既與在知態證成的角色施加嚴厲的批評。他反對這種訴諸既與的證成觀點，並且堅持「通過既與並無法使我們得到知識論上的證成」。	180	55%
P	本論文的主要工作即是要檢視賽勒斯對既與之迷思的批評，並進一步考察在反對既與之迷思的情況下，賽勒斯如何去說明「證成」這個概念。	62	19%
M	⊙	0	0%
Pr	此外，本論文也將討論一些哲學家，包括：史諾登 (Paul Snowdon)、奧斯頓 (William Alston)、布蘭登 (Robert Brandom) 等人對於賽勒斯說法的批評，我將說明這些批評皆不成立，並試著以賽勒斯式的方式逐個辯護。	84	26%
C	⊙	0	0%